3 1761 11926526 2

海洋文藝

第三卷第四期

一九七六年四月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九四七號地下

定價港幣二元 H.K. $ 2.00

19
no.4
6:Apr.)
ADA_HK

作仙蕊（黎巴自攝）

英調整作品版稅收益提拔及發展新進作家

子禾

英國著名作家，特別是暢銷書的作者，從衆多的公立圖書館中所獲取的版稅收入頗爲不菲，因爲借閱暢銷書的讀者很多，等候借閱者登記名單經常是長長的一連串。

最近英國文化大臣休·詹金斯爲此擬就公共租借權利法案的草案，要求名作家將優厚的版稅收入移挪一部分讓年輕的未成名的作家分享。

這個法案的草案將在英國下議院提出。法案的主旨是規定作家必須根據圖書館的需求按比率地獲取報酬的權利。爲了執行這個法案，還將設立一個機構，在圖書館的配合下，進行管理和監督這項工作。文化大臣認爲這個法案如能通過，將有助於提拔及發展年輕的作家。

不過，英國報紙認爲，作家的眞正能分享到這項收益時恐怕是兩年以後的事，因爲法案即使獲得通過，要在全國圖書館進行這項計劃的周密安排，也不是短暫時間所能完成的。

路易·艾黎又有新詩集

席汶

新西蘭基督城卡斯頓出版社（The Caxton Press）最近出版了新西蘭詩人路易·艾黎（Rewi Alley）的新詩集《今天和明天》（Today and Tomorrow）。

這本新詩集收集了一百多篇路易·艾黎於一九七四年一月至一九七五年五月間在中國所寫的詩作；是由他的兄弟 P. J. 艾黎親自挑選出來的。

這本新詩集表達了作爲一位資歷深而又可靠的「中國通」的詩人的思想、印象和態度。在中國居住了數十年的路易·艾黎迄今已大約出版了五十多部散文集和詩集。

這本新詩集裏的每一篇詩作都標明寫作日期和地點。從詩末記下的不同的寫作地點，可以看出詩人並沒有把作品局限於北京一地，而是足迹遍及中國各地，包括那些他所熟悉的過去沉淪於苦難中而新中國成立二十六年來已完全變了樣的地方。很少作家能像路易·艾黎那樣善於用自己的詩作傳達出對中國的感受，用簡明而又富於表達能力的語言刻劃出中國的普通老百姓的日常生活。

詩人對中國的普通老百姓是有感情的，多少年來他不斷地接觸老百姓。他相信正是在基層的羣衆鼓舞之下，他才能不斷進行寫作。

紅英：怎麼，有什麼不對嗎？

文清：你是住在尾房呀？

紅英：你怎麼知道的？

文清：（禁不住大笑）哈……我就住在你隔壁的中間房囉。

紅英：（也出乎意外地）是嗎，這麼巧的。（轉而一想又忽然大急）哎喲，糟啦！

文清：（也爲之緊張地）怎麼？

紅英：我問你，跟你同房住的是誰？

文清：哦，他是我舊同事的兒子。有什麼不對？

紅英：我表妹一搬進去，就跟他吵架了。眞是不好意思。

文清：看你緊張的，我以爲什麼事呢，嚇我一跳。

（一轉頭，忽然發覺曉芳背影出場）

文清：糟糕，那個神經女又回來啦，我們還是到那邊去吧。

（文清不由分說，拉紅英下）

（曉芳背出在找德，那邊禮德也背着出台，二人至台中互撞。二人同時嚇了一跳。）

曉芳：啊！走路不帶眼睛的？

禮德：原來是你呀！你去那兒啦？

曉芳：我在找你囉。哦。那個向你借錢的人給我趕走啦。

禮德：（大爲驚慌）啊！你……你問他什麼沒有？

曉芳：沒問，我就是趕他走囉。

禮德：哦！（未被揭穿，總算放心了。）

曉芳：德哥，我眞不明白，是他向你借錢，又不是你欠他錢，爲什麼要怕他呢？

禮德：哦……嗨，你不明白，碰到這樣的人總是囉囉嚕嚕，講沒個完的，免得麻煩，還是避開一下好。哦！芳，我們認識這麼多日了，我一定要到你府上去拜訪你。

曉芳：你說什麼？

禮德：（加重語氣）我要去拜訪你！

曉芳：（大爲吃驚）啊！？

禮德：（被對方過份的緊張而愕然）啊！？

（此時射燈亮，在演員定型的姿態下落幕）

（中）

紅英：什麼話？

文清：「婦女半邊天」！也就是說，在我們內地，大量婦女都投身社會工作，凡是男人可以做到的事，婦女亦都可以做到。你想這有多光榮啊！

紅英：說的是呀，不過，那是在內地，這裏可就不同啦。

文清：不錯，的確有很大的不同。不過在這兒的婦女，難道就甘心屈服於社會的壓力，而不起來積極爭取應有的平等權利嗎？

紅英：（聽到這番鼓勵，十分興奮，認眞地）當然要爭取囉！

文清：對，這就對啦。

（二人同時爽朗地笑了起來）

紅英：（忽然想起，取出毛衣）差一點忘了，這個給你。你看看合不合身？

文清：（喜出望外）給我？你織的？（在身上又比又看）合身的，你的手工眞好。

紅英：這個款式，我是在大公司的飾櫃裏看到學來的。

文清：（看着手上毛衣深情地）這件毛衣穿在身上，一定特別溫暖。

（文清見紅英含羞避開，也覺得不好意思，馬上扯開話題）

文清：哦，剛才你在電話裏說，你已經搬家了，搬到那兒？等過幾天，一有空，我就去探望你。

紅英：過幾天再說吧，現在家裏亂七八糟的，東西都還沒有整理好。而且……我表妹還不知道我認識你呢。

文清：爲什麼你不告訴她？（紅不語）怕難爲情？

紅英：不是。

文清：（不解）那爲什麼呢？

紅英：（感慨地）因爲，因爲我是一個失婚的女人。

文清：紅英，何必這麼想呢，其實婚姻只不過是人生過程中的一件事，成功固然可喜，失敗一次也未必表示一生幸福都完了，有什麼值得自卑的呢？你要樂觀勇敢向前看才對。

紅英：（頗爲感動，深情地）多謝你的鼓勵。

文清：好啦，現在你的新地址總可以告訴我了吧。

紅英：我的地址是：新徑台，三號地下。

文清：啊？新，新徑台，三號地下？（似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紅英：是呀，新徑台。

文清：眞的？

文清：我想是個「綠線女」，一定受過什麼刺激，瞎三話四的，眞可憐。幸好你來得合時，嚇走她了，你要是再不來，我眞不知道怎麼對付她。又不敢走開，怕你找不到我。

紅英：不好意思，要你久等。

文清：不要緊的，哦，這個洋娃娃，是特地買來送給珠珠玩的。

（文清遞上洋娃娃，紅英感激。）

紅英：何先生，你不但救了珠珠，還這麼關心她，常常買東西給她。我都不知道該怎麼謝謝你才好……

文清：別這麼說，如果不發生這件事，我又怎麼會認識你呢？（文清說至此有些不好意思地急忙把話扯開）我們在這兒坐一會好嗎？

紅英：（點頭隨文清並肩而坐）好。

（二人坐下後都有些侷促，文清首先開口打破沉靜）

文清：張小姐，你今天很忙吧？

紅英：不忙。

文清：看你好像很累？

紅英：不累。

（紅英簡單的回答，使文清接不上口，於是又找話題。）

文清：這兒很清靜。

紅英：是的，很清靜。

文清：生活緊張，有時候清靜一下也不錯，你說對嗎？

紅英：對。（又一陣沉靜，二人同時想說話）

紅英：
文清：噯！（由於同時開口，各人互讓對方，於是又靜下來）

文清：（笑了一笑，終於先問）我們是好朋友，有什麼話不妨告訴我。

紅英：我在想，在這裏生活的人，個個都很緊張，根本沒辦法清靜，有時候爲了兩餐，連家庭也照顧不了。

文清：說的是呀，尤其是你們婦女，要做工作，又要管家，担子更重，你是不是又在想珠珠？

紅英：（點點頭）自從珠珠撞車以後，我就常在想，一個女人，倒底應該不應該出來做工作?!

文清：這件事，只不過是意外，就算你整天坐在家裏，也同樣有可能發生意想不到的事的。至於婦女到社會上工作的問題，不知道你有沒有聽到這麼一句話……

早就去世了，爸爸也在天堂……

曉芳：天堂？

禮德：噯……我是說我爸爸在天堂洋行做無懂事長。

曉芳：無懂事長？

禮德：嗨，我爸爸姓吳嗎，是吳董事長。

曉芳：（以爲自己聽錯，感到好笑）哈哈哈，我以爲你說你爸爸不懂事呢。啊！你爸爸是董事長，那你不就是太子爺囉。這麼說你是你爸爸唯一的繼承人了？

禮德：哦，原來你是太子爺。

禮德：算不了什麼，比起你，你更了不起呀，你爸爸在海外大把生意，又在這裏投資好多間企業，以後有機會請你爸爸多多提拔囉。

曉芳：你別客氣了。

（二人互相吹捧，正在談得忘形之際，禮德首先發現上場門處，何文清走過來，忙想躲避）

禮德：啊！糟糕。

曉芳：什麼事啦？

禮德：噓！小聲點，那邊那個走過來的朋友，看見我就要向我借錢的，我還是避一避好。

曉芳：噯……（芳欲叫住德，但德已一溜烟由下場門下）

（芳不認識何文清，見何一副「寒酸」相，眞以爲是來找禮德借錢的，芳一旁察看何的動靜，何東張西望在等紅英，有些焦急，根本沒有注意一旁的曉芳。何沿着長椅坐下，芳賭氣地挨近何身邊猛一坐，何發覺曉芳坐身邊，馬上移開些。芳忍不住先開口）

曉芳：喂，你要見的人，今晚不會見你的。

（文清初不知對方在跟自己說話，因而沒有反應，芳更大聲的說）

曉芳：喂，你聽見沒有？

文清：啊，你是跟我說話？

曉芳：我勸你不如早一點走吧。

文清：你……你在說什麼？

曉芳：我說人家今天不願意見你，你走吧。

文清：人家？哪個人家不願見我？

曉芳：唉，你！（芳正待發火，一眼看到上場門處，紅英匆匆過來。芳立刻想到，自己偷穿了紅英替別人做的新衣，於是也急忙逃下場去。）

紅英：何先生。

文清：（起身迎上）啊，你來啦。

紅英：我好像看到還有一個人的。

吳禮德，得意中帶些沮喪。

曉芳：啊！今兒晚上吃得眞開心，德哥，你說是嗎？

禮德：是呀，吃得很開心，半個月房租。

曉芳：啊？半個月房租！什麼半個月房租？

禮德：哦……我……我是說我們鋸一次牛排，人家打工的，可以付半個月租。

曉芳：是嗎，這麼說，德哥你心痛啦？

禮德：沒有，吃一餐，區區小數目，下次我還要請你去全香港最大的餐廳去吃過呢。

曉芳：眞的？（聞言高興，但怕有失「身份」，於是又作狀）不過，吃得多會胖的，我媽媽時常在大酒店請客，我都很少去的。

禮德：對，你講得對極啦，千萬別吃得太多，吃得多很容易胖的，好像你這麼漂亮的小姐，發胖啦、那多可惜呀，我可就不捨得囉！（德作激賞狀打量芳）啊！你今天眞漂亮。

曉芳：是嗎？

禮德：尤其是這件衣服，穿在你身上，眞是又高貴，又大方。啊！太美啦，Beautiful。

（德拉着芳手轉身，不料一把抓在芳的手腕上）

曉芳：噯唷。（芳立即拉起袖口察看，手腕有血絲）

禮德：啊！我碰傷你啦。（馬上查看芳的手腕）。噯呀，出血啦。（拉開衣袖發現扣針）咦，袖口怎麼這麼多扣針的？

曉芳：（狼狽地急忙掩飾）哦……不要緊，是……是這樣的：我催裁縫送衣服來，誰知那個裁縫還沒有做好，又怕我罵他，就急急忙忙趕工送來了，等我穿的時候，才發現原來漏了一隻袖口沒挑邊，我臨時只好拿扣針扣一下，這也是爲了要赴你的約囉。

禮德：那眞是難爲你了，其實你已經有很多漂亮衣服，何必一定要趕這件新衣服呢，你們有錢小姐總是特別講究的。

曉芳：講究，怎麼也不及你德哥講究的。我想你爸爸一定做很多生意吧？

禮德：哎……是，是。

曉芳：哦，德哥，我還不知道你有幾位兄弟呢。

禮德：（得意忘形，信口雌黃）哦，我是父母空前絕後的兒子。

曉芳：啊，什麼空前絕後？

曉芳：哦，就是說上無兄姐，下無弟妹，就我一個。媽媽

二景・三幕・四場話劇

攀龍附鳳

白荻

第二幕

佈景：公園夜景，天幕上銀星閃爍，新月如眉，燈光稍暗，天幕前，一排齊腰短鐵欄，台中偏左置一長木椅，台右邊一支路燈，及垃圾箱等。

幕啓：音樂聲中，一對男女情侶相偎着移步前來。女的是穿着新裝的李曉芳，春風滿面，神采飛揚，男的是

不單在那裏！

「劉剛豪，剛才一邊走，我一邊觀察你，我覺得，你似乎有不愉快的心事。」

「是的。」我坦白的說：「因爲，我一直在擔任秋之落葉的角色。」

她笑了。笑出了滿佈在眼角與嘴的皺紋。皺紋的本身是無力的，它只是由人的擺佈，如果你怕了它們，它們才會張牙舞爪。「天氣還冷，是因爲英雄花未開？」她問。

難道，面對着她銳利的眼光，我只是退縮？不。「那是一定會開的。很快，很快！」

「對了。」她說。這一次，她的笑是由衷的笑，鼓舞的笑。我們一同走向碼頭，她的步伐輕捷，我跟住了她。

誰說，酒，一定使人迷失？這一次春茗，却使我清醒。我將懂得如何踏入自己的明天。

英作家著書介紹中國戲劇

秦毅

倫敦的泰馬斯與赫德森出版社（Thames and Hudson）去年出版了科林・麥克拉斯（Colin Mackerras）寫的《中國現代戲劇——一八四〇年至今天》（The Chinese Theatre in Modern Times. From 1840 to the Present Day）。

這本著作是詹納和威爾金森（WJF Jenner and Ep Wilkinson）編纂出版的《中國歷史和社會》叢書之一。麥克拉斯於一九七三年訪問中國。他說，在中國，每間工廠、學校、大學和人民公社的生產隊都有自己的劇團。中國的農民業餘演員龐大的人數迄在不斷增加。

作者以相當多的篇幅敘述了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中國京劇的情況。對京劇著名演員的生活與工作，作者相當了解。作者還將各個地區的劇種的特點及在一九四九年之前一般發展情形進行了介紹。

京劇的改革當然是對中國現代戲劇的任何論述都必須予以重視的主題。麥克拉斯在他的這本著作中，也論述了現代京劇《紅燈記》和《杜鵑山》的思想內容。

這本著作當然也有它的不足之處。其中之一是作者沒有介紹在中國也頗受羣衆歡迎的雜技、歌舞、皮影劇和木偶戲等。作者過去也出版了一本名爲《一九四九至一九六六年中國的業餘戲劇》（Amateur Theatre in China1949–1966），是一部較有參考意義的書，可是也同樣對中國雜技和其他曲藝都未加介紹，這是很可惜的。

外國文訊

而我也知道，她們並非有意排擠我們。這一切，只是老板們的鬼計。經濟危機終於出現，製衣業和許多行業一樣，受打擊最重的是開工不足，或沒有工開的工人。幸而，工友們熱心地幫助我，他們介紹我來到這間酒樓當女工。清潔女工的工作比車衣更繁重，收入也更低微……。」

「現在，製衣業很旺，許多廠都出高價請熟手的工人。你怎不回去？」

「我何嘗不懷念那架與我共同工作了六年的衣車。但是，當我回去，那些管工就會叫我去剪線。我實在不願坐在那裏，眼巴巴的看着那心愛的衣車，呆呆的聽它那熟悉的聲響。所以我還是留在酒樓。我們這間酒樓，工友們都很好，很齊心。」

「想不到，你的遭遇比我的更不幸。我原以爲，在女士第一，女工吃香的社會，女性找一份工作是輕鬆的。」

她說：「其實，比我更不幸的人，滿眼皆是。我總算有一個可愛的家庭，雖然，丈夫病了，而且長期失業，女兒還年幼。但是，他們令我感到一家親炙的幸福。有人說，溫情泡得人軟弱。我自然必須堅強，只有堅強才可保住這溫暖的家。這些，都是那些熱心的工友對我的啓發。以前，我認爲自己是個中學生，在那些沒有受過教育或只受過少許教育的女工中，算是高人一等。但，經過在大夥之間相互交流體驗，使我知道自己的不足與無知。要不是工友們的影響鞭策，我真的衰弱得要站不起來了。現在，我還繼續學習，越學信心越足，越學道理越明。雖然，我不可能再有青春的臉龐，但，我的心是充滿青春的。」她朗朗的聲音，驅散了細雨的沉悶。原來，雨也歇了。

我突然覺得她更陌生，她不是回憶中那嬌柔文靜的女學生，也不單單是一個外表蒼老的清潔女工了。

「請你繼續說下去。」

「好吧！假如你不嫌太嘮叨。學習使我加深了對社會的認識，這些是以前所讀的書本所沒有的。我逐漸相信，即使以後的路，充滿困難，我還是能夠走下去。因爲，我已走過來，而且增添了不少力量。最後，我們是必會走到春天的。」在她的眼中，彷彿春天是那麼近。

「春天？哦！現在已是春天了。可是，還那麼寒冷。即使口口聲聲談什麼復甦、好轉，都不過是粉飾的花朵。」

「但是，盈千累萬和我們同命運的人，他們的友誼之花却在日漸茁壯、茂盛，他們本身就是春天。」

多有力的聲音！我不得不相信。是的，他們本身就是春天。遠望，噴水池畔，那一叢叢鮮艷的杜鵑。原來春天

「別客氣，老同學嘛。」

我抬頭一看，「是你？梁鵑兒！下班了吧？一道走？」

緊張的心情鬆弛了。心想，也許太緊張了一點，雖說公文櫃的鎖匙只有我這一條，但，如果股文安手中也有，那是一點也不礙事的了。

「劉剛豪，你那間廠的生意好嗎？剛才個個老板都在說賺錢。眞的，發財的自然是老板。你呢？」

「梁鵑兒，我早應告訴你，我不是做老板的；我是×××廠的會計，今天老板有事，才派我代表他出席。或者，連會計這一份職也將難保了。唉！」

「哦？原來如此。劉剛豪，你以前不是這個樣子的。有任何困難，都不是唉聲嘆氣所能解決的。」

「以前？」我笑了。以前，在那學生時代，我有過許多壯懷遠志，自從會考失敗，整個人就逐漸消沉：「以前？你以前也不是……」

「我以前也不是這一副老太婆相的，對嗎？」

「不！眞對不起，我沒有這個意思。我是說現實是殘酷的。」我連忙說。

「不要緊。現實是殘酷的！不錯。但，我們要勇敢地面對現實，也要清楚地正視自己，我的確老得厲害，許多人都以爲我卅多四十，他們又怎知道，我廿七還未足歲呢。」

「我想，你一定受到各種挫折。今天巧遇，希望和你談談。」我說。她點點頭，我們一直沿着彌敦道走，細雨一直下着。路，是濕漉漉的。

「從離開學校時談起？」她看看我，雙眼雖滿佈紅筋，但依然是明亮的：「起初，我是在某商行當見習文員，我曾認爲一個中學生，起碼要坐寫字樓，當工廠女工太粗魯了。但是，在商行工作，我並沒有做出些什麼或學到些什麼。除了經理請吃飯，就是主任請宵夜：我變成了什麼？一種擺設，一樣飾物，我感到被侮辱。而且，入息菲薄，使我無法解決家中的經濟困難。這樣，我才下定決心到工廠去做製衣女工。那時，車衣女工的收入是不錯的，尤其是年輕力壯，肯捱肯搏的人。我就在製衣廠工作了六年，六年中，我結了婚，對象是廠中的技工阿馮。後來，生了兩個女兒。然而，長期的辛勞，生活的重担，加速人們的衰老，阿馮本來只大我一年，現在看來已像五十開外的老頭，他已捱得滿頭白髮。現在他還呆在家中，失業幾年，只做過幾次散工而已。我呢？我也逐漸被淘汰了，一批批十五、六歲女工的進廠，使我們這些過了二十三、四歲的女工顯得老了。事實上，我們是無法與他們競爭的。

「把我廠的女工轉了過去吧。哼！我們的訂單也早被人搶了。」何偉然憤憤地說。

「哎喲！做生意講手腕，手法高低，那就不同了，這並不算搶呀！」老洪接着說：「大家都注重商業道德的。」

接着，大會開始了。首先是李會長的主席報告，跟着是財政報告，然後，是唱票、統計。最後，會長及副會長、理監事都選出來了。當然，李會長是再度當選了。

這一切，都與我無關。只有那一杯酒，與我最接近。本來，我是頗有酒量的，從來沒有醉過。大概是因爲一向只欲八成，便不再飲了。但，今天飲得過量了。不過，同席中，醉得更厲害的是何偉然。厲害的是，他的醉話像一盆冷水：「既然是換湯不換藥，改什麼選！我就是白吃一頓，也不賣這個人情。得罪人？許成，你就忘了，這個玩把戲的對我們如何缺德！我們好不容易接了一些訂單，他就插手過來，用低價拉客，搶走了我們的訂單。他要迫我們走上絕路呀！虧他還口口聲聲增進感情，團結互助。」

「天無絕人之路，小何，不要激動，自古商場如戰場。要看開一點，條條大道通羅馬。有什麼走不通的？」虞先生說。

「通個屁！我何偉然就是不懂拍馬屁，否則，人家就是搶了我手中那塊肉，也會扔回骨頭，讓我們啃啃！」他一邊說，一邊大力拍着桌子，幾個酒杯倒翻了。驚動了鄰席李會長等人。李會長走過來。

「他醉了，我們送他回去吧。」王志榮說。

「先替他敷上熱毛巾。」李會長關心地說。

「哼！玩把戲的，用不着假慈悲，我這條硬漢垮不了。就是工廠關門，餓不死我！」何偉然一邊說，一邊推開他。

散席，目送着兩個人扶着大叫大鬧的何偉然。我半醒半醉地離開。

碼頭的冷風，使我清醒了不少。到香港了，我走到巴士總站，正想掏出幾個硬幣，忽然驚覺，丟了鎖匙。這一串鎖匙，有兩條是廠中的，我必須回頭找找。

船上，找不到。於是，回到酒樓。一口氣跑上四樓。只有三幾個人在。

「先生，有什麼事？」

「我遺失了一串鎖匙。請問，你們曾否見到？」

「我剛才拾了一串鎖匙，看看，是不是你的？」

我的眼睛緊緊地盯着那串鎖匙：「正是，正是。謝謝你。」

門了？」王志榮問。

「這點，老洪最清楚啦。不過，我也知道一些。殷文安並非因虧蝕而想結業的。像他這種生財有道的人，怎會輕易虧本？一本十利他也嫌少，一本萬利才放在他眼內。他神通廣大，早賺了大錢。而且，最近打算將大部分資本投資到某間大製衣廠。他認爲自己這間××廠開了多年，賺的錢不夠多，而且又分去不少的心思，所以才有意結業。」

「不是有意，而是決定了。我這位世侄，有魄力，適合做投機性的生意。」老洪說。「年青人嘛，後生可畏！」他說着拍拍我的肩膊。這一下，可震動了我的心。可畏的是殷文安愁苦臉容後面的奸詐；可怕的是百多人的失業！一向伏在我們身上吸血，吸了這麼多年，嫌我們瘦了，要去吸一些較肥的了。我忽然想起，這幾個月所出現的赤字，主要是因爲殷文安有幾項巨大的非必要的支出所造成。我原以爲，我們廠一向有盈利，這兩個月的赤字不會有什麼問題。但是，殷文安却屢說：「虧本了，不能支持下去了。工廠經濟有問題。」等等，這些話的含意，我還會不明白麼？

失業的滋味是難受的。一經試過，永遠難忘。

五年前，我進入殷文安所開設的××廠工作。那時，寫字樓共有五個人：殷文安、女秘書、會計、練習生和做文員的我。是該廠賺錢最多的一年。三年後，我被升任會計主任，加薪一百元，即爲七百元。但，我要肩負秘書及會計工作。因爲，原來的女秘書及會計已被辭去。直到股票大跌，寫字樓的職員只剩下我一個。殷文安也很少回來辦公。但，每月的月結都還是有盈利的。即使是在所謂的經濟危機中，殷文安還是有各種方法來保持一定的盈利額。他常說：「誰肯做虧本生意！」於是，減工資，開除工人，總之是花樣百出。

去年尾，殷文安加多了一百元給我，還多說了許多動聽的話：「我一直當你是心腹，是我的左右手，好好幹吧！我不會虧待你的。」我因此受感動，甚至認爲辛苦了五年，獨力處理大小事務都是值得的。今天，他派我來參加這次大會，我還以爲他是有意讓我出來「見見世面」，以後或者會提拔我。原來，他正忙於另一種獲利更豐的投資，他正考慮如何結束××廠，他甚至考慮如何利用我去遣散工人。

「經濟復甦啦！我們廠接了不少訂單，人手不足呢！女工的日薪達三、四十元。」老洪說。

於錢。如果多爲一般廠家着想，編集一些有用的資料，如各國的出入口條例，或某些特惠的手續，甚至某種產品的資料是否有問題，還有市場情況，經濟展望等，都是我們所要知道的。當然，有些大廠，他們有專人研究，自然是很清楚，但，許多山寨小廠就很缺乏這一類的資料。這些，正是他們所需要的福利。關於這一點，我曾多次在會上提出，但是只見點頭，不見辦事，我希望新一屆理監事切實幹起來。」

「少壯派的意見果然是不同凡響！唉！大家都是業務羈身，忙呀！女秘書又是新手，這點應該諒解。這一次選舉，我們應選何偉然爲福利主任，大家必定同意。」

各人都敷衍地點點頭。何偉然漲紅了臉，良久，他才說：「不，我們是本地薑，不辣。」

李會長剛巧走過來，他接着說：「本地人辦事很實際。誰說本地薑不辣？何先生，我們商會正需要像你這樣的人材。」他轉過來向我說：「對麼？劉先生。」

「賢能者當選。當然對。」我隨口說，也許算是附和？

「哈哈！這位劉先生說得好，賢能者當選。李先生正是賢能者，兼備識英雄的慧眼。」老洪說。

我站了起來，溜到洗手間去。

走廊上，一個女工正在擦地板。彷彿永遠擦不完似地，一個脚印才擦掉，又一個人走進來。於是我停了下來。

「先生。」她讓開了。同時，抬起了頭。這一刻，她認出了我：「劉剛豪！」

「你是……梁……鵑兒？」我疑惑地端詳她。只見皺紋已劃花了她往昔嫩如剝殼蛋的粉臉。這是我中學時的同學？

「幾年不見，你做了大老板啦？」

虛榮心使我沒有解釋，甚至不願多說。我怕那些眞正的大老板在此進出，會看見我與一個女工叙舊。

「阿鵑，到廚房去，阿三找你。」部長在叫喚她。

「再見。」她說。

「再見。」我正求之不得。

我又回到那個盛大的場面中。我似乎頗爲喜歡聽何偉然的偉論，自然地又坐到他們那一邊去。

「喂！何偉然，聽說殷文安那間××廠虧了本，要關

走了他。

「近來吃得肚子都膩了。李先生眞想得週到，點的菜很清淡，全是精品呢。」戴着金絲眼鏡的中年人說。

「李先生年年賺大錢，五、六百塊錢的飽翅席，也是不放在眼內的。」一個胖子說。他是上海人，廣東話說得不好。

「老洪，你在下個星期請發財春茗？虞先生也是下星期請客？」坐在我這邊的一位男士問。他的瀘音也很重。

戴金絲眼鏡的中年人姓虞，他回答：「我是在星期四，老洪在星期五。對不？到時，各位一定要賞臉。」

胖子笑了：「這兩天都不是賽馬的日子，各位可以抽空了。」

「老洪，上星期，殷文安請客，你怎麼沒到？」

胖子答：「哎呀！那天，劉東海也請客，我早答應了他。至於殷文安，他是我的世侄，他不會怪我。我又老又胖，轉不了場子呀。」

「嘿，那天，有幾個菜式眞不錯。聽說殷文安是那間酒樓的常客。」

當然不錯，我心想，那天，八圍酒席開銷了近八千塊，增大了我們廠上個月的赤字。然而，廠裏的任何一個工人，都沒有份兒參加。這些錢，原是他們勞力賺來的，但是，享受春茗的却不是他們。春茗，是坐在那裏收鈔票的人的消遣，是他們在擺濶。

「今天，他怎不來？」老洪問。

我沒有作聲，也回答不出是何原因。各人都沒注意到我。

「忙吧？喂！這一屆的選舉，各位有何高見。」虞先生說。他掏出了選舉票。「老洪，德高望重，應該當選會長。」

「不！」老洪連忙說：「李先生，他出錢出力，一手創立我們這個商會。應該讓他聯任。」

「對！對！我王志榮十分贊同。李會長是衆望所歸。」坐在老洪旁邊的男子說：「老洪嘛！當然要做副會長了。這回，推不掉。各位認爲可對？」

「當然。」虞先生和另外兩個剛走過來的人同聲說。

「怎麼？何偉然及許成不做聲？還有，這位……這位是劉先生嗎？請發表意見？」王志榮說。

我笑笑。何偉然替我解了圍，他說：「各位！我個人以爲，請大家吃一頓，或者是配售一些較爲廉宜的原料給會員，都算不得是什麼福利。其實，福利的意義不一定在

春茗

懷燄

大廳的天花板由四個大圓型的立體圖案組成。花向客人開，草隨燈光綠。萬紫千紅、瑰麗的琉璃放射着繽紛的色彩。原已金碧輝煌的大廳，益添嫵媚。據說，這四個圖案，象徵了春、夏、秋、冬。剛好，我就坐在「春」的下面。抬頭細看，覺得春之花木，差不多俱備了，只欠一樣：春風。

這次春茗，是由××廠商會會長李先生請客。一年一度的會員大會亦趁此舉行。

到會的廠商，多是男士。因此，年輕的秘書小姐特別爲衆眼所繫。她那一身黑色的打扮，最突出的顯然是她肌膚的白皙，還有黑髮上的一對紅色髮夾，使我想起正開在公園裏那一簇紅花，很像紅棉，但，比不上紅棉的高枝挺拔。這種花的花瓣很別緻，像一隻紅夾子。那明艷的色彩，使人感受到春天的温暖和煦。

但是，置身這空氣調節的大廳，我却感到悶熱。因爲不喜歡與陌生人打牌，只好坐着抽煙。幸好，大會就要開始了。

「是劉先生麼？過來這邊坐，大家聊聊。」是李會長向我招呼。我坐了過去。好幾個人正在談得起勁，他們向我點點頭。李會長正想替我們作介紹，秘書小姐已過來請

少人生歷練，跟那些一天到晚蹦蹦跳跳的小伙子果然有點不同。

我怎能忘記，你的媽媽爲你長到二十多歲，却只把自己的青春默默地消磨在製衣廠的縫級機上，多次表示焦急，甚至曾經掉下了老淚！

我記起來了，有一次，你的表姐要給你介紹一位男朋友，特地爲你安排了一個約會，把我也拉去作陪。我親眼看到你勉强應酬一下，約會一結束就跑出來了。事後那個男朋友說你太樸實了，不懂得打扮，缺少動人的丰姿。你間接聽到了，難過了好幾天，畢竟蜜蜂不會跟蝴蝶一個窩，我曾經爲你的難過不值！

我從你的媽媽和表姐口中，知道你有過多次如此這般的遭遇，有些還很令人惱火。我暗自想，一個樸實、勤儉，有一門謀生技能的姑娘，早該找到一個理想的對象，早該就有這個那個年青小伙子來追求，爲什麼倒反在這個問題上多番周折、難遂所願呢？我爲你抱不平了。越是抱不平，我就越希望你終有一天獲得美滿的婚姻，用它來回答那些庸俗的人。這點心情，我到今天才對你剖白。

這樣，你就可以體會得到，去年七、八月之交，在石澳的海灘上，你把L拉到我的面前給我介紹，說他是個印務工人時，我的心情是怎樣的激動。後來我才知道，你參加了一個好的集體，一下子撥開了心頭的一抹灰暗，看到了明朗的青空。不久就經朋友的介紹，結識了一個可以共同生活的人，一個在大路上並肩前進的終身伴侶。像這樣的一段經歷，在人的一生中，通常只有一次，該是多麼可貴啊。

S妹，我今天才告訴你：給你介紹L的那位女士，是我的朋友，她曾經向我了解你的情況，我把所知的都說了，說時按不住上面提過的那種不平，可我的朋友勸我把心情放平靜些，說一個人不是那麼一帆風順，多經歷一些艱難和曲折，實在有好處，日後會變得堅强些的。這點道理，教我怎能不首肯？今天就把她的話轉告你，作爲對你的期望吧。

我還有許多話要說，可爲了出門要作點準備，不如就寫到這裏了，橫豎日後叙談的機會多着哩。今天，你在參觀遊覽的旅程中，也是在人生的新的旅程中。春光大好，前景輝煌，就此祝你

旅途愉快！

——哎，不問也罷，今天的老人家也在換思想，你說是不是？

你在信中告訴我，不久之後舉行婚禮，一定新事新辦，摒除一切舊習。這太好了，值得向你倆喝彩。我也不說日後喝你的喜酒，只希望你把具體日期早一點告訴我，讓我有時間想一想，該給你送一件什麼禮物。春回大地，萬物競長。翹首故鄉，祝你

新春愉快！

覆 S

S妹如見：

收到來自從化溫泉的信，秀麗的字體似曾相識。拆開一看，淺紫色的信箋，何等的嬌艷，就如一朵玫瑰，帶來了一脈芳香。原來是你報喜來了，我盼了多少天啦！我把你的信捧在手裏，眼前就出現你倆的儷影。大概是當我在報上看到你倆結婚啓事的那一天，你就踏上了甜蜜的旅程。當時我這樣想：這小妮子連電話都不來一個，快活得忘乎所以啦！可是跟着又這樣想：年青人嘛，幹嗎責怪她！不禁啞然失笑。今天收到你的信，就更加寬慰了。我預計着，再過一個星期你就回到這裏來，那時我正在廣州小住，看來不容易會面，所以寫這封信寄到你倆的新居，待你回來時馬上就看到。

約莫在十年前，我也曾遊過從化溫泉，在那有湯浴設備的別墅式的旅舍過了一夜。旅舍周圍的花圃，修整得像一幅幅彩色的圖畫，我尤其喜愛那高大茂密的紫荊，那時繁花怒放，一片紫紅的錦繡，綴滿樹冠，垂到地面，燦爛得難以名狀。十年後的今天，輪到你倆在這著名的風景區中，遇上這個醉人的時節了。對於你來說，是美景，也是良辰，虧你懂得選擇。我想，如果我把你的婚事告訴我認識的少男少女，便該引起多少人的艷羨，也許他們都要在美夢中享受一番溫泉浴的舒適哩。

可是，你在來信中却較多地講了你的見聞和感受。你參觀了水力發電站，看着滔滔流水出神。你驚悅於農田基本建設的成就，覺得農業不愁得不到豐產。你羨慕公社社員們的安居樂業，同時讚美他們的熱情純樸，老老少少都把你看作親人，使你要想長久生活在他們中間。你覺得，這種景象比紫荊更艷麗，這種情誼比溫泉更溫暖。你有這種體會，就是太難得啦。我算過，你今年二十八，有了多

娘，說一句帶點俚俗的話，我從心裏愛上了她。她不是別人，就是給我寫信的你。

你喚我作姐姐，那親暱的可也响亮的鄉音，至今彷彿還在我的耳邊縈迴。雖然相隔千里，但我總覺得有一種什麼東西把我們連在一起，是任誰都割不開的。我如今感到慚愧的是：我不曾想過給你寫一封信，而你的信却已擺在我的眼前；我沒有把那年回鄉同你一起照的相片寄給你，而你却把你同未婚夫的合照寄來了。不說別的，單是滲透在這一兩件事上的情誼，就夠使我陶醉，也足夠使我深思了。

自然，我不會忘記：你挽着我的臂膀，一直陪我走完那道長長的堤壩，參觀不久前完成的水利工程，並如數家珍似的給我講解。我不會忘記：你似乎毫不費力地背起我的年邁的母親，涉水去探望一位遠房親戚，還像侍候親人似的，給她梳理散亂的頭髮。我不會忘記：你率了一羣男女青年來同我們敘會，帶頭唱歌和跳舞，使我們如同度一個熱鬧的節日。我也不會忘記！你挑得起一百多斤的担子，你揮刀割蔗如同表演武術，你可以駕着小艇在河道上穿梭往來，你還利用很短的時間學會駕駛拖拉機在大田上操作，你被公認爲勞動的能手。

我不是故意誇獎你，你也決不會因我的讚揚而驕傲起來。你熱情、敏捷，敢作敢爲、思想開朗，却並不驕矜；你似乎只覺得自己有用不完的精力，惟有勞動才感到快慰。當時我實在自慚文弱，深深感到年青一代高歌猛進要比自己曾經想像的動人得多。

告訴你，我今天才告訴你：你的母親當時只怕你找不到一個好對象，還央我給你物色哩。我對你母親的多餘的憂慮，當面就表示了意見。因爲我在你的身上看到，今天活躍在農村的女青年，完全有信心解決自己的一切問題；而且，就她們看來，在應該解決的問題中，婚姻未必是最重要的一個。昨天接到你的來信，我不禁欣然，覺得當年我所想的，已經獲得了事實的驗證。

P妹，從照片看來，你的對象可眞不錯啊！面貌長得端正且不說，要緊的是一臉純樸，眼睛可露出英氣，想來是一個能夠忠實地執行任務的人，同時又是一個敢想敢幹的人。他跟你眞是配合得很好的一對兒，都是結實壯健、精神飽滿的。將來養個娃娃，像媽媽也好，像爸爸也好，都差不多啦。你在信中就作了介紹，說你的T思想好、勞動好，又認爲這兩點最要緊，其他都是次要的。像你這樣聰敏的姑娘，還會選錯對象嗎？你的母親放心了沒有？請你問問她，當年叫我給你物色對象，是不是太過多餘了？

幸福，他曾多次表示，就是H把自己的小家庭建在農村，他也舉雙手贊成。這太難得了！當時我問道，他是個怎樣的人。你的父親說：「他嘛，用他自己的話來說，是個大老粗，搬運工人出身的車站幹部。」啊，原來是個工人！頓時浮想聯翩，我幾乎覺察不到你的父親還在等待着我說些什麼了。

C妹，你還記得嗎？那年遊東湖，除了你和我以及你的父親，還有一位年青人。他給我們照了好幾幅相，後來把一份交我寄給你。當時他很沉默，可有時望着你微笑。你知道嗎？這個不算太年青的年青人，當時正爲多年解決不了婚姻問題而苦惱着。不瞞你說，後來他向我表示，在下邊（指香港）能找到一個像你這樣的姑娘就好了。試想想，這種心情也算奇怪啊！試猜猜，這個同你有一面之緣的朋友解決了問題沒有？

春光明媚，我眞想再一次同你遊東湖，也很想跟你倆到農村住個短時期，沐浴在燦爛的陽光裏，該有多少舒暢和幸福！

臨了，讓我推開窗戶，遙望雲天，祝你倆新婚愉快！

覆P

P妹如見：

昨天，鄰居的女孩子來叩門，告訴我樓下的信箱有我的信。我連忙乘電梯到樓下去取，一眼便認出是從國內寄來的。可是從信封上的字跡，怎樣也看不出寫信的是誰。回到居室，仔細端詳，想起這位那位親友，終究無法斷定，只好拆開一看，嘿，原來是你寫的。我怎樣也想不到，三年前在故鄉見過幾面的農村姑娘，會給我捎來一封信。我在驚喜中，眼前出現了一幅幅故鄉景色，那裏有你的影子，也有我的足跡，是那樣的逼眞，那樣的引人遐想。

河水清清，遠處似有微波，近處泛起漣漪。堤上果樹婆娑，岸邊小舟三兩，四周一片閒靜。我站在埠頭，等待過渡。幾乎出於不意，一葉扁舟突然駛近我的身邊。船頭站着一位壯健的姑娘，她敏捷地讓船停靠岸邊，把竹篙垂直地向水裏一插，就招呼我上船。我多少年來沒有親近過農村的女孩子，這次遇上一位身手靈巧、活潑大方的姑

氣也有關係。

你把我送給你倆的東西，說成珍貴的禮物，一再表示謝意，太客氣了。其實回想起來，我感到滿心的羞愧。那天是乘一位友人赴穗之便，匆匆忙忙走到百貨公司裏，來不及思量，便買了些日用品，作爲賀禮，託她帶給你。事後本已覺得，這份賀禮太普通了，沒有能夠代表我對於你倆的一點心意。待接到你的來信，知道你以前的老師，給你送了一件工藝品：一棵青松，一雙春燕，還給你解說這份禮物的含意，一下子使我羞得紅了臉。

我記得，我們初次認識，是在三年前的春節期間。那時我到廣州小住，一次遊東湖公園，遇到你的父親，他把你拉到我的面前給我介紹。你的父親是我的長輩，那我們就是姊妹了，雖然年紀差了一截，却也一見如故。我早就知道你在中學畢業之後，就奔赴農村，在廣闊天地中鍛煉了好幾年；但那次見面，使我驚異的是，你長得眉清目秀，雙頰泛紅，舉止溫雅，不像個在農村待了那麼多年的姑娘。後來你談到自己在農村的生活，知道你曾經住在簡陋的茅舍，每天下大田，還要上山割草，挑得起近百斤的担子，這才使我相信你下過鄉上過山，經歷着從稚嫩到成熟的過程。

告訴你，我今天才告訴你：我從你的父親口中知道，你和H相愛慕，已有不少時日，由於工作地區不相同，其間有過一些周折，若即若離，似進似退，你曾經覺得如果採取主動，多少有點面子問題。你的父親倒很先進，說時代不同了，男女都一樣，男的可以主動，爲什麼女的不可以主動？一言驚醒，你就去把事情確定下來了。當時我聽了你父親這樣一說，就不能自已地拍掌稱快。顯然，一道時代的光輝照徹人們的內心，許多問題都可以得到合理的解決。我對你的父親說，時代不同了，人們處理婚姻的思想不同了，年青的一輩免去了在這問題上多少的煩惱，鋪平了人生道上多少的崎嶇，他們在陽光普照的歲月裏，走在大路上啦！

年青的一輩走在大路上，可還不免有人要拖他們的後腿。你是幸福的，有這樣好的父親。這次收到你的信，我更替你高興了，原來你的家姑在工廠裏担當處理人事的工作，她在你倆的婚事中排除了這樣那樣的俗例，使你倆用不着什麼周章，便獲得一個眞正的良辰佳日。

你在信中較少講到你的H，是感到難爲情嗎？如果你把我看作姐姐，你就不應有那種感覺了。這次少講了一些，那末下次多講一些吧。告訴你，我今天才告訴你，我又從你的父親口中知道，H的父親也很先進，爲了你倆的

覆妹妹們的信

古杏

覆C

C妹如見：

在迎接新春的日子裏，收到你從穗城寄來的信。那浸滲在字裏行間的新婚的喜悅和對於美好未來的憧憬，像蜜那樣甜，像朝陽那樣燦爛。你的洋溢着愛和希望的信，使我感到，生活中的一些新的因素，能把人帶到一個多麼寬敞、光明、熱烈的境界。啊，這就是春光！我在這裏再一次向你祝福，向你倆祝福：在生命中永遠留住這珍貴的春光！

你在信中寫道：「春光明媚，我和H結婚了。」我很欣賞這兩句話。這兩天幾乎逢人便說起，我認爲，這兩句話是樸素的，率直的。說樸素，由於結婚原用不着華麗的詞句來裝點；說率直，由於你一下子就沒遮攔地把事情告訴別人了。有一位朋友認爲，從這兩句話可以看到你的性格，一定是開朗的，是熱情的。我給他補充：這同社會風

在這三個月內，却又有些小運。如果在這三個月內，好好地掌握，發他三幾十千橫財的機會是有的。他教我最好能和運氣好的人合作，還給了我幾句暗示的偈語說：『遠在天邊，近在眼前。枯木逢春，橫財就手』。再要他說得詳細些，他却說他已洩漏了過多的『天機』，要我回家慢慢參悟。我絞盡腦汁，總算給我想起了你來。」

「我？」我忍不住問：「你怎麼想到我是你要找的好運的人？」

「因爲你正合那看相先生的偈語。你想，我們做了三年的鄰居，但彼此甚少見面，更沒往來，那不是『遠在天邊，近在眼前』嗎？還有，也許你還不知道吧！我的名字叫木源，而你的名字我記得好像是亞春對嗎？那對了！我這『木』逢到你這『春』時，『橫財就手』！」他說得搖頭擺腦，很有些得意。

好個「堂堂的高中生」！我忍不住不含敬意的笑着說：「也眞難爲你，這麼深奧的謎，你也能『參悟』出來。」

「那裏那裏，我也是想了兩個禮拜才想通的呢！從昨晚我們合作不成，今晚我就只差那麼一點就中獎上看來，我沒有找錯人吧？」

我不覺啞然失笑，不過還是認眞的說：

「那些江湖術士的話，怎能當眞呢？做人還是脚踏實地的好……」

「得了老弟，你唱這樣的高調，我聽不進。爽快地告訴我，要還是不要？」

「不要！」

從此，我又很少遇到張先生。偶然碰上，我都禮貌的先向他問好。但他却總是愛理不理的。

「你說誰？」我很有些生氣地問。

張先生把手中的報紙伸到我面前，指着一則新聞說：「大丈夫但患沒鈔票，何患無妻。你說，這傢伙是不是笨蛋？」

原來，他指的是報上登載的一個爲情自殺的青年。我因此問他：

「你年紀總有三十左右了吧？什麼時候請我們喝喜酒呀？」

「沒有一點的事業基礎，成家是只有痛苦而已。我們不談這個。」他抓了抓頭皮，像突然想起什麼似的，從衣袋中拿出個錢包來。我急忙站起來，一邊掏錢一邊說：「我來我來！」

誰知他却說：「還早嘛！再坐坐。」

原來他不是要付賬，從錢包中抽出的是一張福利大彩票。他把彩票伸到我面前說：

「這張彩票只值一元。如果我們合買，則每人只要五角錢。中頭獎可是四十萬。老弟，你就算是幫我的忙吧！這張彩票你非合買不可。」他遞了支原子筆給我：「我們一起在彩票的背面，寫上我們的居民證號碼再簽個名。將來開了彩。誰要是想獨吞，可以控告他，後面的簽名就是證據。」

看他那好像必中的認眞的樣子，眞使人有啼笑皆非的感覺。

我用自以爲是最誠懇的態度和口氣對他說：「張先生，我不願和你合買馬票，決不是因爲不相信你；也不是吝惜一塊幾毛錢。我只是不願違背我一向所抱的宗旨。哎呀！都快十二點了。人家要關店門啦，我們改天再談吧。」

我起身打算付賬，但張先生急得脹紅着臉說：「李……李先生，我……我坦白的說了吧！你知道我爲什麼非拉你合買馬票不可嗎？」

這正是我百思不得其解的疑問。所以忙又坐下，催他快說。他清了清喉嚨說：

「我出到社會工作已有十二年了。但開始買萬字票却是最近三兩年的事。其實當我剛離開學校時，也許比你還要正派呢！但也正因爲太正派了，我可吃過不少的虧。

「前兩個星期，一個朋友約我一起到『半神仙』那裏看相。我向來並不相信這些，但抱着玩玩的心理去見識一下。可是那先生說起我的過去，却也有幾分眞。例如他知我懷才不遇，可還不至於要當估俚等等。當說到我的運程時，他認爲我財氣不夠，要到五十歲以後才能行大運。但

票和『多多』，每星期各開彩兩次，還有四十萬元的大彩票，只要中上一次就夠瞧了。」

「哦！從萬字票到『多多』、大彩票，你都有買？」

「當然，我們這種沒有背景的人，不希望發一筆橫財，這一世將永遠替別人當牛馬。」

「聽起來你好像滿腹牢騷。是生活不如意？」我有意把話題引離萬字票。

「那還用說，一個月四、五百元的薪水。夠做什麼？」

「那我就更差了。我連星期日都做，每月也不過三百多元而已。而且還要受風吹雨打日曬，但是……」我原想說些我親身體驗過的，不是金錢所能買到的愉快的事，但張先生已急不及待的打斷我的話。

他拍了一下桌子說：「所以我說啦！你早該買幾張萬字票博一博。恕我交淺言深，李老弟，你不抽煙喝酒，我翹起拇指誇你。但是，買萬字票的錢就是省不得。其實，在我們這社會，誰都不該諱言自己愛錢。說自己不愛錢的都是虛僞。你知道我們老板是什麼資格？他連自己的大名也寫不上，簽個字手顫脚震的，可是，我這堂堂的高中生，却要受他的頤指氣使。爲什麼？還不是因爲他有錢。還有我那禿頂的主任，媽的什麼都不會，就只會吹毛求疵，給我們氣受。但頭家是他的妹夫，我們非受他的氣不可。有錢人呀！不但自己過好日子，連親朋戚友都能『多隆』到。我們這樣年青，要是有一筆錢，誰敢說我們就創不出比別人更好的一番氣候。老弟，別太固執了。明天星期日，還是博彩期，我們就合買他幾張吧！」

我突然懷疑張先生是非法萬字票的代理人。不然，他爲什麼糾而不舍的纏我，非拉我賭上一手不可？我問：

「張先生你有代收萬字票嗎？」

「不，那是犯法的。我買的可全是合法的。」

我倒不是不捨得一元幾毛錢的輸去。只是以爲做人必須脚踏實地。我不僅不想違背這做人的宗旨，更希望我所有的朋友都能丟棄不勞而獲的心思。但我又要怎樣勸他呢？他認爲凡「說自己不愛錢的都是虛僞」，我多勸只會使他覺得我的「虛僞」罷了。還是乾脆點，我告訴他：

「要買你自己買吧！我是決不賭的。」

這樣的答覆，立使我們間的氣氛極不自然，大家變成無話可談，又不好意思馬上回家，便各拿起一張報紙翻看。

不久，他突然罵了一句：「笨蛋！」

字。來！預祝我們的第一次合作成功。」他竟舉了舉手中那杯熱咖啡，笑嘻嘻的望着我。

我原想告訴他：那種不勞而獲的思想，將會阻礙一個人的進步；會……但一轉念，我與他到底是初交，如果他誤會我是指着和尚罵禿驢，那我們剛萌芽的友誼之花豈不是要馬上枯萎？

但我還是堅持自己的立場，告訴他：「我眞的不想買。」

星期六晚，我加班到九點才收工，回到我家樓下已是九點半了。可我竟見到張先生在那裏徘徊着，手中還拿着一份報紙。

他又邀我到咖啡店去「聊聊」。

「改天吧。」我說：「今晚我很疲倦，而且還未冲凉呢。」

但他一把拉住我說：「在咖啡店坐坐也可算是休息。我有幾句話要跟你說。」

我帶着滿腹狐疑和他一起走進咖啡店。

伙計還沒把飲料拿來，張先生已經一邊攤開手中的報紙一邊嘆着氣說：「唉！你看你看。頭獎二四七七。你知道我買什麼嗎？哎哎！就是昨晚打算與你合買的我們的門牌號碼呀！我買了兩對字，七四七二和七二七四，可是，却偏偏開出個二四七七。四個字全中，五十千呀！就這樣看着它飛走了。」

「五十千？你買得那麼大？」我雖不賭萬字票，但也知道每張「大」的頭獎也只中四千，「小」的是三千。

「每對字五大十小。我一向是這樣買的。不中就不中，如果中就要它大大的一筆。如果是三、五千的，做得了什麼大事。」

我心裏在算，五大十小，則要十五元。他買兩對字，那麼今天他已輸去三十元正啦！

張先生唉聲嘆氣一番後，竟抱怨到我頭上來。他說：「早知道把四個字全部顚來倒去，也不過十二『打』而已……難怪人家說我的財氣不夠，果然不錯。唉！都是你，要是你昨晚肯和我合購，可能……」

「什麼話！」我有些不高興地說：「那萬字票會因爲我的購買而開出不同的字來？」

想不到他竟挺認眞的說：「有些可能，要知道你是從來不買萬字票的，運氣自然與衆不同。而且……」他突然停住，托了托眼鏡又說：「唉！算了。在我們這裏，只怕你沒財氣，不然，隨時都會發財。單單說合法的吧，萬字

財？」

「我叫李亞春。在建築工地紮鐵，是永遠也不會發財的工人。張先生做哪一行？」

「哦！我是在一家出入口商行當書記。」

我跟張先生初識，攀談就到此爲止。也許是工作時間不同吧，以後我與他很少相遇。偶然碰上了，我主動的和他打招呼，但他的反應却很冷漠。有時「唔」了一聲，有時似笑非笑的咧一下嘴。這種愛理不理的態度，碰上幾次，我就不敢再跟張先生打招呼了。

這天，他居然禮貌地向我招呼了一下，我眞有點兒驚愕。

第二天早上，我正要上工，才走出門口，隔壁的門也「卡」的一聲打開來。張先生穿着整齊的站在門口，笑嘻嘻的說：「早安！老李。」

我左看右看，前看後看。直到確知走廊上只有我與他時，才肯定「老李」眞的是我。連忙回答，可眞不好意思。

張先生的工作時間是朝九晚五。我從來沒看見他這麼早出門。所以我問他：「怎麼今天這樣早出門呀！」

「噢！今天是醒得早些。眞巧呀，竟遇到你去上工。」他托了托鼻樑上的眼鏡，有些不好意思似的說。

於是，我們一起下樓，並一起到巴剎去吃早餐。張先生還搶先付賬。

很湊巧，到晚上放工時，我又在樓下碰到張先生。他老遠就「老李，老李」的叫我。我尚未停放好脚踏車，他已一手搭在我的肩膀上：「走，到咖啡店去聊聊。」

爲了對我這位是幾年鄰居可又應算是個「新交」的朋友多些了解，也爲了促進鄰里間的友情，我當然該陪他去喝杯茶啦！

叫過飲料後，張先生客氣地寒暄了幾句，突然問我：「明天又是星期六了，你有買什麼字嗎？」

「買什麼字？」我一時摸不着頭腦。

「四個字的。」他瞇着雙眼，微笑着伸出四個手指。

「哦！」我恍然大悟：「我是從來不買萬字票的。」

「好，那更好！」他大聲說：「那我們明天合買一張吧！」

「不不不，我沒這個興趣。」

「連發財都沒興趣？」他不相信似的說：「哎！老弟，我們這裏誰人不想發財呢？沒什麼不好意思的嘛！嘻！這樣吧！就把我們的門牌號碼合起來，剛好是四個

鄰居老張

（新加坡）吳　登

電梯的門已關上一半了，突然聽到有人在喊：「等一等！」我馬上按鈕，門再度打開。跑進來的連聲說：「謝謝！謝謝你了李先生。是剛放工回來的吧？」在我愣了一下時，他已從口袋中拿出香煙，並遞過一支給我。

我連忙說：「不不，我不會抽煙，謝謝你了張先生。」

「連香煙也不抽，李先生你眞像樸。」張先生笑着說，但有些不自然。

當電梯升到我們住的九樓時，張先生突然說道：「今天的天氣眞熱呀！」

「噢！眞熱。」

到了我家門口時，張先生突然又說：「再見了，李先生。」

「再見！」我口中應着，但心裏可不免有些奇怪。

我與張先生已做了三年鄰居。但是，三年來我們却從不相往來。

第一次見到張先生，就是我們剛被分配到這組屋那天。

當他知道我們將成爲鄰居時，倒是他先來個自我介紹：「我姓張，能讓我知道您的貴姓嗎？不知您在哪裏發

河

林堂

一

河啊！
你上哪裏去啊？
去爲了什麼？
年年月月，
晝夜不停，
你好任性，
愛怎樣流就怎樣流。

爲了自由麼？
這樣啊，
自由又有什麼可貴！

二

我熱烈擁護你們，
水壩，堤岸，灌溉渠……
你們凝聚了種種形式的力量，
馴服了狂妄自大的河。

從此，河失去了
肆無忌憚的自由了。
從此，河完成了
完美的、神奇的，
漫無止境的貢獻。

水壩是一種
　力的集體啊！
堤岸是另一種
　力的集體。
灌溉渠也是。……

碧空萬里頓開朗
俯眺遼闊大地
像錦繡　又像浮雕
分外教人讚歎

我們
八件綠雨衣揚起　像
八面臨風的旗　飄盪在
一萬三千四百五十呎頂峯
也像我們激動的心
飛翔寰宇！

附注：

㈠ 神山又叫中國寡婦山，座落於沙巴，最高的峰休羅峰，高一萬三千四百五十五呎，是東南亞的第一高峰，爬山者多以能攀登此峰爲榮。

㈡ 巴拿拉班，於一萬一千呎處的一個營盤，爲爬山者寫宿之地。

㈢ 沙耶沙耶，於一萬兩千五百呎處的另一個營盤，亦是爬山者寫宿之地。

㈣ 許願池，在一萬三千呎平台上的一個天然水池，水清澈見底，爬山者多丟下銅角許願，每次最多只能許願三個。

樂器二題

（新加坡）　秦林

嗩吶

人們給我命名：嗩吶。
却拋我以冷眼和恥笑。
驕陽下，靈車旁，
人們給我太多悲傷；
輝煌的舞台上樂器演奏，
我也不過是充數的角色。

不！我將編織金色的歌，
讓百鳥鳴出一個春天。

古箏

不必埋怨，
人們的曲解……
因爲佳人才子，
我被掛在斗室五千年。
來自穹外的雲，
帶來了海上的消息。

歸心被湧動了，
我將攏弦迎戰風雨。
呵！深感黑暗的臂力，
我將射弦嗖嗖中其心窩……

攀登神山

（新加坡）康靜城

十二月的沙巴
風多雨多
十二月的寡婦山呵㈠
藏在深深雲海裏

路曲坡陡　古木橫徑
峯迴崖峭　亂石穿空
畏人的寒氣陰陰襲來……

羊腸山徑
迴繞迴繞再迴繞
向上向上再向上
山外有山又有山呵
嶺外有嶺又有嶺

銀瀑湍瀉
落入千丈不見底的幽谷裏

朝着峻峭的休羅峯
我們似戰士衝鋒
前呼後應　步步爲營
一步一個脚印
一步一個希望

越過了巴拿拉班㈡
越過了沙耶沙耶㈢
美麗的許願池㈣
在我們脚下　靜靜躺着

霎時　風嘯虎虎
雲團翻滾
像浮鯨成羣　又像
一海黑浪
蒙住我們的身影
蒙住峭壁巔峯

雲裏霧裏
我們狂歌
我們吶喊
還有兩百呎
休羅峯便在脚跟前啦

風如刀　岩如筍
沉着　沉着　再沉着
鼓氣　鼓氣　再鼓氣
神山的絕頂
終於踩在我們脚板下

忽然雲散霧收

木雕神樓店

缺乏喜氣所以用紅漆
因爲窮　所以用金漆
神像在紅紅金金的神樓裏
神樓在破破爛爛的貧民區

神的手　總拿着東西
黃大仙的塵拂　玄壇的銅錢
關帝的「春秋」　鍾馗的劍
觀音大士的甘露楊枝
齊天大聖的金剛棒

甚麼都敵不過窮匠人手中的斧鑿
甚麼都在這斧鑿下成形

鏡店中

一面鏡有一個影像
兩面鏡有兩個影像
而鏡中有鏡影中有影
相對相對就形成了無限
無限個自己把我重重包圍
像一座圍城

但包圍只是三面的包圍
一個缺口　閃耀戶外的光輝
那是車輛那是人流
那是街道樓房　那是熙攘

我是從那裏走進來的
我要向那裏走回去

鮮黃和紫藍

自從「清潔香港」的運動開始
鮮黃和紫藍
成了這個運動的標誌

滿街滿巷的廢紙箱
都塗上鮮黃和紫藍
還有垃圾箱　垃圾站

有一種店在各區大開分行
門面也是用鮮黃和紫藍
它們是御准的場外投注站

店之輯

韓牧

押店

一隻飛翔的蝠鼠
抓住一塊銅錢
帶引貧乏者走進這一道大門
帶路的是盲目的

一閃而入
木屏風遮住了全身
連他的物品都是可恥的
用舊報紙包着

在木屏風與高櫃台之間
在物品與當票的距離
貧乏者更加貧乏了

誰有興趣
造一個木屏風遮住這個社會吧

洗衣店

汗漬裏有多少艱苦
淚漬裏有多少委屈
血漬裏有多少掙扎
來來來
全部給你洗淨

不平的給你熨平
濡濕的給你熨乾
披在身外
一件件光鮮的衣衫

理髮店門外

好像誰都忘記了
這一個故事

但經過理髮店時總會記起
爲了一個愛國的法蘭西理髮師
任何地區　甚至是敵國
升起了千千萬萬的
不停轉動的法國旗

過江帆影白如鷗　（中國畫）　鄭家鎮作

①：大阪著名的地下街，位於阪急區。地下街連地面共七層，其中兩層分別行走汽車及地下火車，三層是豪華的地下商場。

②：「心齋橋」與「道頓崛」是大阪市最繁盛的地區。

大阪萬國博覽會舊址①

清晨——
「和平的鐘聲」震耳鳴響
「太陽台」在金色陽光下閃耀

五年前——
你開放如一朵璀燦的花
吸住了世人的萬千目光

幾十個國家
在這裏誇耀他們的文明
更在心中各自推敲如意的算盤

如今——
曲終人散
留你寂寞地坐着
　但仍有鐘聲爲你鳴號
也有展覽館爲你豎碑立傳
要挽留你昔日的光采

可是人們沒有遺忘
當年「太陽神」的眼球
曾被示威者割上一刀
「人類的進步與調協」
也並非物質文明就可以書寫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廿三日
於大阪

①：大阪萬國博覽會舊址一部份已建成新住宅區，現有居民二十多萬。

大阪古城

晨光中
薄霧籠罩着古城的肅穆
　古老的城壕城牆仍凝固着
三百多年前豐臣秀吉的業績①

天守閣的征衣兵器
博物館的白紙黑字
還有花叢中的墓地
都一一見證着歷史

城牆的大石崩落消蝕
如老掉的一顆顆歷史的門牙
站上城牆往下眺望
現代化的大阪映入眼簾
　歷史——
在古城留下一道行進的車履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廿三日
於大阪

①：大阪城乃幕府時代大將軍豐臣秀吉於一五八三年始建。

旅途詩草

——扶桑行之三

浩泉

大阪

日本的第二大城
你的繁華不亞於東京
你有壯碩的工業柱子
也有華麗市容和女孩子漂亮的外衣

你的繁華上天下地
「三番街」①呀——
是物質文明流溢的「美麗地獄」
「七重天」下
我們旋轉於七彩眩目的迷宮
如進入八陣圖

瀑布在地底張掛
噴泉在地底湧吐
還有雨也落在地底下
更有小橋流水
勞動者的雙手
巧妙地把這地底精雕細琢

三層商場
珠光寶氣　金碧輝煌
高昂的物價正如它的身價
物質的豐富像熟透的果子
但我們害怕它身上那標籤的刺

這「美麗的地獄」
是大阪文明的標誌
是有錢人的天地

地面　空中
霓虹的媚眼也迷惑人
「心齋橋」的精巧點心既香又貴
「道頓堀」②的大百貨公司
也高高踞立

大阪——
你是日本身上第二顆
可以向世人炫耀的寶石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廿二日
於大阪新阪急酒店

會回來。就怕聽你嘮叨，姐姐，謝謝了。」

爭論繼續下去，就像往常那樣，各自被迫採取强硬的自衛立場。

「隨便你說什麼都行，梅絲是我唯一的姐妹、兄弟、一切，我不能坐着看見她走錯路而毫無感覺，不論是什麼力量使這個結束，我都會感激的。現在使我痛苦的是，她住在那裏我一無所知。她曾提過一個女朋友，但我又不能肯定是否認識她。」

「如果我是你，我就不會担心了，因爲梅絲看來把自己照料得很好。」

「唔，」這是她所能說的唯一的話。

好像是聽到汽車駛過來的聲音，然後是脚步聲。這脚步聲毫無疑問是梅絲的，是不是還穿着幾個月前的那雙新鞋？梅絲進來了，就是她，漂亮的梅絲，快樂的梅絲！

「喂，我的親人！」她抱着小外甥親過不完。「我親愛的年青人，你好嗎？你今天怎樣了？上帝，快快長大，好照顧梅絲亞姨。」

占姆斯與哥妮瞪着梅絲，簡直無法把眼光挪開。哥妮說：「他對梅絲亞姨說他很好。」

他們倆還在瞪着她，恐懼、着迷、驚奇，究竟發生了什麼事情？因爲他們都知道，一定是發生某些事情的。

「你們聽着，我帶來了一個朋友，一個男人。」

「他在那裏？」這是占姆斯說的。

「帶他進來吧。」這是哥妮說的。

「姊姊，你知道，你是個新媽媽，我想先問問你有沒有問題，才帶他進來。」

「當然沒問題。」占姆斯與哥妮異口同聲說。由於某種原因，兩個人都有點緊張。

「他是亞里斯隊長。」

「那一個？」

「你認識幾個？」

占姆斯仍在想這是不可能的。「嗯……你是說那位新受指派的官員？」

「是的。」

「上週晶報上不是有他女兒結婚的照片嗎？還有一張是他和太太、兒子、孫子一起照的。不是嗎？」

「對。」

哥妮只是坐在那裏張大着嘴巴……

迎接新秩序的來臨，她不是一個感情外露的人，但她的眼睛明顯地表示她是快樂的。對她來說，舊的秩序是以萬沙亞瑟爲象徵的，對妹妹是一種威脅，對她腦中的安寧是一種威脅。現在變了，一切都會回復正常的。梅絲會搬回來住，可能與另一個男人約會——比較普通的男人，跟着就會結婚的。這樣，過去的惡夢就會被遺忘了，上帝太好了，他使事情在妹妹的醜事傳出去之前就發生了……

孩子的出生神奇地使占姆斯與哥妮之間的分歧消失，他就是這種男人，她就是這種女人。梅絲很多天不見了，哥妮開始不安……

占姆斯在打開門之前就聽到嬰兒的喊叫聲——到現在，這已是很熟悉的喊叫聲了。——他抱緊胸前幾件在回家路上買的東西，就往屋內跑。

「我們在這裏。」

「我早就聽見了。如果這個國家的人有什麼特徵的話，那就是一張大嘴巴吧！」

「難道我不同意嗎？但總的說來，我們還不錯嘛。他吃得很正常，一切都很正常。你呢？」

「沒有什麼新鮮事，一樣例行公事。被推翻的政治家們消息更多了。」

「沒有什麼新鮮的事嗎？……我倒想出去看看一下，眞是想得要死。」

占姆斯毫無樂趣地笑了。

「我所知道的只是萬沙亞瑟坐牢了。沒有用，我得不到車子了，眞是不幸的交易。」

「我從不認爲你對車子的事是認眞的。」

「老實說，如果在古代，我就把你當作巫婆了，你難道不想我，你的丈夫發財嗎？」

「可別通過妹妹的毀滅！」

「毀滅，毀滅，毀滅！耶穌基督！你知道？哥妮，可笑的是，我相信你是唯一的人認爲妹妹有個大人物的男朋友是壞事。」

「好了，好了，都過去了，別吵了。」

「我打賭，事情的變化完全是由於你的禱告。」

哥妮覺得奇怪，爲什麼他說這話時帶着那麼一股苦澀味。

她想會不會……

「梅絲來過嗎？」

「沒有，以後會來的。唔，我希望她會搬回來，從頭做起。」

「她不來我也不奇怪。事實上，如果我是她，我就不

「這就是你哭的原因嗎？」

「當然了。」

「爲什麼她不該這樣做呢？」

「這是錯誤的，她在毀滅自己。」

「其他的姑娘都在富裕地毀滅自己，爲什麼梅絲就不該這樣幹呢？忘了你是個教師吧，或者，最低限度，記住她不是你的學生。」

「我不喜歡你這樣說。」

「你喜歡我說些什麼呢？她的朋友賺的錢不比她多，但每天都穿新衣、新鞋，戴新假髮，還有什麼別的玩意。你要她怎麼辦？」

「其他姑娘幹的不等於梅絲應該這樣幹。」

「你眞是傻瓜。如果我是梅絲，我相信我一定這麼幹，而你知道我眞是這樣想的。」

占姆斯太殘酷了，又自私又可怕。哥妮哭了，占姆斯撫慰她，但他一定要她明白一點。

「事實上，要鼓勵她。他可能可以爲你向內閣求情，那麼孩子出生以後，他們就不會把你調走了。」

「占姆斯，你要我利用自己的妹妹——」

「記住，她在利用自己。」

「占姆斯，你眞壞。」

「也許還可能，他會從外國替我弄來一部車子。我會付錢的，這總比我花錢在這裏買那一部老爺車好多了。考慮考慮這些吧！」

「你得一個人乘車。」

「好……」

那是政變前幾個月。萬沙亞瑟眞的去倫敦開會，並爲他所有的老婆及女友帶來了禮物。當然，梅絲也包括在內，他甚至還記得哥妮衣車上的電動機。當梅絲把電動機帶給哥妮時，她眞不知怎樣才好。她想要這樣一個電動機已經想了很久了，而且安上之後該有多方便呀，給新來嬰兒做衣服就容易多了。但另一方面，她又覺得接受了就是不忠。對什麼不忠呢？連她自己都搞不清楚。她與梅絲永遠不能就這件事開誠佈公地談談，而占姆斯却又總是支持梅絲的，哥妮眞不懂爲什麼他會這樣。她說了聲謝謝，拿了電動機，把表示異議的權利出賣了。

不久，梅絲離開他們搬進萬沙亞瑟爲她弄來的政府房子去了，幾個月之後，政變了。在別人下令驅逐她之前，梅絲已離開了她的新居。占姆斯永遠也得不到他的車子。

哥妮的孩子出世了，三個人中，只有哥妮眞心眞意地

略去對待這類晚上陰沉的活劇。

「我睡不着。」

「不舒服嗎？」

「不是。」

於是他趕忙坐到她身旁。

「哥妮，怎麼啦？你又哭過了。」

「你又很晚才回來。」

「是爲了這事使你哭的嗎？還是有別的事情？」

「是的。」

「是的什麼？」

「占姆斯，你到那裏去了？」

「哥妮，我曾經警告過你，如果你不停止這種把我當作囚犯的審問，我會怎麼幹的。我只是晚一點回來吧了。」

「晚一點？」她坐了起來。「已經兩點鐘了。」

「就算我告訴你，你也不會相信的，那又何必要我白費力氣呢？」

「啊，好吧！」她再躺下，臉朝着牆。他站起來，但沒走開，低着頭看着她。他還記得：他們在多次爭論之後決定她該這樣睡。那是在她第一次懷孕，三、四個月後，他老說睡覺前看見她的大肚子就會一晚做惡夢。現在他覺得後悔了。他躺在她身旁時，床嘎嘎作響。

「占姆斯。」

「唔。」

「還有更重要的事。」

「你聽到我最近有外遇的事了？」

「聽到了，但我說的不是這個。」

「耶穌基督！眞可能有別的事比這個更重要嗎？」

當他們哈哈大笑時，他們懂得他們之間有某種聯系使他們在將來也會在一起共同生活的。

「還拿我來開玩笑呢！」

「當你處於這種狀態時，一個人除了開玩笑還能做什麼呢？耶穌基督！」

「占姆斯，這是瀆神的話！」

「那是你那骯髒的腦袋使我的話變得那麼可怕。」

「好了，好了。但我該怎麼辦呢？」

「什麼該怎麼辦？」

「是梅絲。聽着，她與萬沙亞瑟搞在一起呢。」

「這，太好了！」

她坐起來，他也坐起來。

「占姆斯，我們得想想辦法，那是很嚴重的事。」

「別担心。看看她想要什麼，是一件她很想要但又由於國家的進口限制而不能得到的東西。」

「我很清楚她想要一個電動機加在縫衣車上。」

「就這麼些？」

「我知道的就這麼些了。」

「唔，下星期我參加代表團去倫敦，如果你把縫衣車的構造告訴我，我會帶一個電動機給她？」

「謝謝你。」

「還有什麼使我的黑美人煩惱的嗎？」

「沒有了。」

「對了，還有，你什麼時候想要離開你姐姐那裏就馬上告訴我，我已爲你要了一間政府房子。」

「啊……啊……」她說。從這特別陰暗的一天開始，從早上六點半到現在，她第一次感到心滿意足。

親愛的小孩從操場回來，弄傷了脚趾，我們應用嘴給吹吹呢，還是替她貼上膠布呢？其實沒什麼關係，只要讓她不要感到沒人關心她就行了。大海繼續吼叫，這個海是平靜的，實際上，太平靜了，這個幾內亞海峽。人們逢星期二向它獻出祭奠品，而且每年還爲它慶祝一天。其實，他們儘可以省下那些鷄呀、蛋呀、茨呀，就是每年一次的慶祝，它也同樣不放在心上。他們總是爲這爲那慶祝一番的，沒有必要以它爲口實來多慶祝一天。它在這些沙灘上看見過不少的事情，不同的事情，矛盾的事情，或者是老花樣的重覆，但它從不干預這些事情，爲什麼要干預呢！只有在卡他（Keta），它是沒有別的辦法才把那些房子吃掉的，否則，它永遠不會讓人看到它在發脾氣。人就是蠕蟲，甚至創造他們的上帝對他們那些古怪行徑也非常討厭。這裏就有一個五十歲的「大人物」，自以爲了不起；一個二十三歲的女孩子選擇了一條愚蠢的途徑去解決不可解決的問題。嗯，你對這類的人還能希望些什麼呢？所以，這兩個人坐在汽車內玩弄對方的軀體時，它，幾內亞海峽，厭煩地閉上了眼睛。這就對了，他能睡覺嗎？不行的。它伸展開來，向岸移動，但汽車停在很安全的地方，就算漲潮也濕不了它的輪子。

占姆斯很晚才回家，最近幾週他都是很晚才回家的。哥妮在哭，他一進睡房就曉得了。他討厭眼淚，因爲，像很多男人一樣，他認爲眼淚是女人永不缺貨的兵工廠中最有效的武器。她首先說話。

「占姆斯。」

「啊，你還醒着嗎？」他常常企圖以假裝不知情的策

的。」

「但他們也不會過份驚奇的。」

「你說什麼？親愛的？」

「沒什麼。」

「好吧！那我們幹什麼好呢？」

「不知道。」

「把車開到海邊好嗎？」

「噢，好的。」

他把車開到海邊，到一塊他們很熟悉的沙灘去。她喜歡這裏的寬闊沙灘與海面，她常常希望能做她幻想中的一件事——把車開到海灘最外邊，直到車輪碰到海水。當然，這是很可笑的想法，她第一次提到這事時，他馬上指出這是傻瓜的想法，他是以那樣一種「我老得可以當你爸爸」的語調說。在這方面，對她總是不利的。如果她有一個年青、英俊的愛人，情況就會不同，不一定要像他那樣富有，但有足夠的錢可以供應一部跑車，就像電影裏賽車時那樣，可以駛到任何地方——一直到海沙相接之處。

「我們到了。」

「別出去，坐在車內談談。」

「談談？」

「是的。」

「好吧，但談什麼呢？打令！」

「關於你的事我告訴姐姐了。」

「上帝！爲什麼？」

「我不得不說，我再也不能保守秘密了。」

「孩子氣！這完全是不必要的。她又不是你媽媽。」

「不是，但她是我僅有的親人，而且她一直對我很好。」

「那是她該盡的責任。」

「那也是我的責任。把這類事情告訴她，我可能會碰上麻煩的。」

「別傻了，」他說：「我一向把女朋友照應得很好的。」

「我懂了，」她說。自從她答應做他的情婦的一個月以來，眼淚第一次自動的、而不是被迫的湧上眼睛。

「你答應過我不告訴她的。」現在是父親的語氣了。

「別生氣，不管怎樣，別人都在注意，你剛才也說過的，她總有一天會聽到的。」

「打令，你太聰明啦！她說了什麼！」

「她感到痛苦。」

——請了解我，妹妹，我不是干涉你的私生活，你剛才說過你自己要一個男人，而這個男人却早已有了那麼多女人了……

又沉默了。只有梅絲的脚步聲，那是她走去洗碟子。然後，她洗洗手，喝了點水，咳嗽起來，跟着是她離開廚房的脚步聲，最後是啪一聲把房門關上。哥妮抑着頭，眼淚靜靜地流着，她只說了一些像：呵主，啊上帝……之類的話。她繼續坐在廚房，動也不動。簡直什麼也沒吃過。不久就聽到梅絲洗澡了，然後聽到她準備離開的聲音。那雙鞋子！她走了。她沒有必要這樣嘛，不是嗎？因爲哥妮並不想干涉她或引起吵架。如果連談談心都不行，那麼還要姊妹來做什麼呢？還有，這樣的事情從來就沒發生過在梅絲這類人身上的。她們父母是很好的長老派門徒，她們相信上帝，媽媽在去世前沒有把生活中所有的規則告訴她們，但哥妮知道，與一個這樣老的、墮落的、人人都認識的男人搞在一起，父母一定會認爲是可恥的。

一輛安裝着超平滑機器的汽車駛過來，像貓一樣發出嗚嗚的叫聲，眞的就像貓叫一樣。當它的輪子碾到沙子上時所發出的有禮貌的抗議聲，與梅絲鞋子所發出的聲音相比較，簡直就是催眠曲。萬沙亞瑟看到了梅絲，他伸手打開車門，她坐下了，車門關上，發出一下文明的響聲。機器開動了，汽車就飄然而去。

過了一里路左右，男人說話了。

「今天我的打令怎樣了？」

「很好。」只有這個「好」字不暗示悲劇。

「你今天顯得很嚴肅，爲什麼？」

她沉默無言，靜靜地坐着。

「親愛的，出了什麼事了？」

「沒什麼。」

「噢……」他清清喉嚨。「鞋子怎樣？」

「很好，我在穿着。緊一點，不過新鞋總是這樣的。」

「手提包呢？」

「我很喜歡……。姐姐看見了，我是說鞋子。」悲劇宣佈了。

「她問你那裏來的嗎？」

「沒有。」

他又清清喉嚨。

「我們原定今晚到哪裏去的？」

「環球。但我不想看電影了。」

「是嗎？唔，我很高興，因爲那些人總是注意我們

「也不。」

細心的哥妮：

「你跟誰一塊去呢？」

沒有回答。

——哥妮，小心點！妹妹的鼻孔正在危險地張開了，看看她突然皺起的眉頭。哥妮，有姐妹是好事，就算有個妹妹也是好的，特別是沒有父母的時候，念頭閃過了，她又再問一次：

「梅絲，你跟誰一塊出去？」

「唔，我嘴裏有東西嘛。我總得先吞下去才能答你呀，不是嗎？」

「對不起。」話說得多麼溫柔。

「而且，我一定得把什麼都告訴你嗎？」

「啊，不，只是我不認爲這是不該問的問題。」

更加靜寂了。後來，梅絲生氣地啜着牙齒，哥妮担心地清清喉嚨。

「我跟萬沙亞瑟出去。」

當哥妮提出下一個問題時，她眞懷疑這些話究竟有沒有說出口。

「萬沙亞瑟嗎？」

「對。」

「那一個萬沙亞瑟？」

「你認識多少個？」

她的手指麻木得揀不起食物，她把碟子放下，胸膛內像有個什麼跳動一下，她不知道是什麼，可能是懷着的小孩吧。

「你是指那個議員嗎？」

「正是他。」

「但梅絲……」

妹妹只是坐着，嚼着食物。

「但梅絲……」

嚼着，嚼着，嚼着。

「但梅絲……」

「什麼？」

哥妮嚇了一跳。

「他這麼老了！」

嚼着，嚼着，嚼着。

「或者，我是說，或者這沒有什麼關係，對嗎？不管怎樣，這並沒有多大關係。但是他們說，他有許多老婆和女朋友。」

「不，不怎麼貴。」這個回答來得太匆忙了點。

哥妮想：——但是，就在上星期，她身上連一個辨士都沒有。而我相信她，因爲我知道她的工資還不足夠任何人一個月的費用，甚至不算房租在內……我一直認爲她處理得很好。但這雙鞋子！而她又不是那種會借錢買鞋的人，她會穿着舊鞋一直等到環境好轉時才去買新的。噢，我眞希望我知道該怎麼辦才對。我是說，我不是她的媽媽，而且我怕占姆斯不知會怎樣看待這些問題。

「姐姐，你像是很担心的樣子。」

「唔，什麼時候我不担心呢？過幾個月就要生了，而且政府又有關於工資的新規定，還有別的什麼。最糟的是，我有可靠的消息，占姆斯在追求一個新女人。」

梅絲笑了。

「姐姐，對這種事，你總是有可靠消息的。」

「這倒是眞的，我也不知道是什麼道理。」

「姐姐，男人就是這樣嘛。」

「他們自私。」

「不，這只是因爲女人容許他們這樣做，而不去爲自己爭取一點自由。」

「但我相信，就算我們可以像他們那樣自由，我也不會這樣幹的。」

「爲什麼不呢？」

「因爲我愛占姆斯，我愛占姆斯，我對別的男人毫無興趣。」

「噢，上帝！聽聽這些話！正是像你這樣的女人把我們拉下來的。」

「我很抱歉。但是，這是上帝把我造成這個樣子的。」

「唔，我相信，我能同時愛上幾個男人。」

「梅絲！」

她們又哈哈大笑，雖然她們都在憂慮，但會笑總是最好的。

梅絲說餓了，於是她們到廚房弄點吃的。只有姊妹倆，再等占姆斯也沒用。今晚，哥妮的一個朋友把小女孩亞哥舒婭帶出去了，而且要到睡覺時才送回來。

「姐姐，我要去看電影。」這是梅絲說的。

「到那裏看？」

「環球電影院。」

「跟祖一塊去嗎？」

「不。」

「你自己一個人去？」

個人唯一能幹的事業嗎？你是個教師嘛，可不是？」

「但是……但是……」

「但是什麼？或者你是想讓我知道，如果我考試成績好一點，也就可以受訓爲教師了，對嗎？姐姐，甚至可以當上正式的秘書，是不是？」

「梅絲，出了什麼事了？我做了什麼呢？我做了什麼呢？爲什麼你一回來就這麼生氣？」

梅絲哭起來了。

「噢，對不起，對不起，姐姐，只不過是我覺得膩了，對一切都膩了，寫字樓，和你與你的丈夫住在一起。我想要一個丈夫，自己的丈夫，孩子，我想……我想……」

「但你是這麼美麗。」

「謝謝，你也一樣美。」

「你又年青，又美麗，至於結婚的事，是你自己在拖延嘛，看看所有那些追求你的人。」

「姐姐，我不喜歡你說的話，別說了。」

「好了，好了，不說了。」

沉默了一會。

「我能嫁給哪一個呢？祖？——唔，他是不錯——但是，我就是不喜歡他。」

「你是說……」

「噢，姐姐。」

「小妹妹，你我倆應該可以互相信任的。」

「呀，對。」

「我想說的是，我並是不那麼老成聰明，但是，我還是可以向你提供一點意見的。祖現在是開別人的車，但你要知道，很多的士司機後來就有自己的車，甚至整個車隊。」

「是呀！很可惜你已經結了婚，否則，我會替你與祖作媒的。」

兩姊妹哄然大笑。當她站起來走向睡房時，哥妮發現了那雙新鞋。

「嗯，那可是漂亮的鞋。新的嗎？」

來自睡房的聲音，由於梅絲換衣服的動作而被打斷。但是，對聲音中猶疑成分，却是完全不同的另一原因。

「呀，我忘了告訴你，實際上我準備讓你看看的。我想大概是在星期二買的吧，可能是星期三，那天我從寫字樓回來，你和占姆斯帶着亞哥舒婭出去了。後來，我就忘了。」

「啊，是這樣，鞋子可眞漂亮，很貴嗎？」

有一個畢業生作男朋友，他還不會天天來接她嗎？而且她知道，要有這樣的男朋友，本身就不需要是畢業生。當然了，祖就老想要用的士來接她，而且他又是這樣英俊，他是個好人，但是……至於另外一個人來接她的可能性——嗯，她得承認，那還需要等一段時間，她才會向他提出這一類的要求。她也承認，這誘惑是很强烈的。難道這樣做就眞的會太輕率了嗎？政府汽車部部還不是一個樣？夠大？磨砂玻璃？穿制服的司機？她已想到自己踏出車門時引起別的姑娘的嫉妒目光了。開始時，她會堅持要謹愼一點，司機可以在遠一點的大樹下讓她下車，晚上也可以在那裏等她。——不管怎樣，她還得再等一些時才能有這種享受。這完全是命運。

當然，還有別的門路，其中一條，由於某種原因，她發誓不沾邊。她的「波士」就有一部汽車，而且蠻不錯的。事實上，這個人也還可以，但她可不想在某一天下午，一個老得乾癟的婆婆走進寫字樓來撕着她的頭髮，大鬧一場……。好吧，在目前說來，只得忍耐一點去乘巴士，坐上那骯髒的坐位，和普通的乘客作伴，對着那無禮的售票員……啊，上帝！她還未愚蠢到想死這樣絕望的地步，不，不，她只想睡得甜甜地，第二天早上醒來就見到光明。

那雙黑色新鞋倒比主人還來得現實點，當她走在走廊上時，它們在歌唱：

算一算，梅絲，數一數你的福氣。
算一算，梅絲，數一數你的福氣。
算一算，梅絲，數一數你的福氣。

它們唱着走過走廊，走過大街，橫過馬路，上了巴士。走到家門口的沙道時，它們繼續歌唱，甚至一直唱到她打開柵門，橫過小院子到了家門口。

「姐姐。」她叫着。

「喂，梅絲！」門打開了，顯出哥妮的臉，她比梅絲長六歲，因爲懷着第二個小孩而顯得很臃腫。梅絲一下子躺上最靠近她的一張椅子裏。

「歡迎你回來。今天寫字樓怎樣了？」

「姐姐，別問了。看看我的手！手指頭因打字都僵死了。啊，上帝！我眞不知怎樣才好？」

「爲什麼？出了什麼事嗎？」

「你告訴我怎樣才對，爲什麼我就該打字？」

「你還想幹別的什麼呢？」

「多奇怪的問題，難道，在這個世界上，打字就是一

兩姊妹

(加納)亞瑪亞太艾度 作
李 昕 譯

亞瑪亞太艾度在一九四二年出生於加納，一九六四年在加納大學獲得學士學位，後在加納大學非洲學術研究所當研究人員。她在非洲除了發表了很多短篇小說之外，還發表了兩篇劇本：「鬼的困境」(The Dilemma of a Ghost 一九六五)和「亞芳娃」(Anowa 一九七〇)。本文採自她的短篇小說集：「這裏沒有甜蜜」(No Sweetness Here 一九七〇)。

當她抖開打字機的套子蓋上打字機時，一想到需要趕巴士就煩透了。她想這就是命運，一切都是命運。如果她

了分析和開導，他們又滿懷信心，滿腔豪情，準備迎接新的一仗。

第三次會談開始了。

由於資方理虧，由於工友的堅持，由於代表們的機智和冷靜，更由於聽從會裏的指導，代表們終於取得了勝利，和資方達成協議：第一條和第三條要求，資方完全答應；第二條要求遣散費每年十八天，資方也答應了，但只是追認到六年爲止。

當大家把問題圓滿解決了後，王伯南說：「請各位代表替公司轉告其他工友，如果他們找到了合適的工作，最好不要放棄。因爲新公司尚有許多問題未能解決，不是公司不想再僱用他們，而是沒有辦法啊。」

代表們笑了，狐狸到底露出了尾巴！

工友們開心得又叫又跳，偉聰却說：「我更開心，我連名字也沒有簽一個，不是也補一個月工錢嗎？不是……」

工友們鄙視地橫了他一眼。

玲心這樣跟他說：「你們以爲這樣做很聰明嗎？如果大家齊心，全部都支持、響應這件事，我們的勝利果實會更多，而且早就取得勝利了，資方就不敢一拖再拖了。如果你還有一點人味，你也不會說那樣的話。有千日工友、無百日事頭，老板已宣佈不再用你們了，你去找他對你特別關照吧。」

工友們笑了起來。偉聰在笑聲中消失了。玲心心裏有份難過和惆悵。——他會覺悟過來嗎？會嗎？

在會裏，工友們開了個茶會，代表們都發表了談話，華叔說：「……資方眞是欺人太甚……但是盲眼的，也有帶路人，我們的帶路人就是我們的大家庭，我們每個工人都應該靠緊着它。」

大家聽了，報以熱烈的鼓掌。

玲心向大家報告了三次會議的情況後說：「我們除了取得了經濟的利益，還大長了我們工人的志氣。人家說工字不出頭，出頭就入泥土，那是廢話，有錢佬也一樣要死的呀。我們看工字的寫法，是頂天立地的，是不是？……」

工友們報以如雷掌聲，玲心羞得用手掩着臉孔，笑聲從指縫裏漏出來。這時候的玲心又像往常一樣，是個文靜、害羞的「傻」女孩子了。

笑吧，笑吧，勞動不但創造了世界，勞動者眞誠、友愛的笑聲，也將像種子一樣，撒向了大地，長出了奇花異草，美化了這個世界。

多錢呢？」

「這太笑話了。資方早就知道公司要拆遷，早就知道要遣散工友了嘛，這是意料之中，不是意料之外，可以說，你已經早有準備了，你說照預算發給已是三十萬，你不會只準備發給三十萬就把事情解決了嘛。而且業主先付你一半搬遷費，還有一半留待「交吉」時給公司的，怎麼會拿不出錢？」蘇達潮說。

「你們口口聲聲說公司掙錢，公司現在負債，你們知道沒有？」

「公司不掙錢，怎麼有花紅分發呢？」華叔問他。

「公司一向待你們不錯嘛，不然你們怎能十年、廿年的做下去，但你們不體諒公司的困難，你們……」他簡直語無倫次了。

「王先生，如果工人不好，公司也不會用他十年廿年呀，是不是？」玲心問他。

「是又怎樣？不是又怎樣？」他簡直在咆哮了。

「王先生，請不要發火，發火是不能解決任何問題的。如果發火能解決問題，我們七十多個工友早就發火了，大家都有火嘛。那時不就成了報章上所說的始而口角，繼而動武嗎？那就和資方一開始所要求的，在冷靜，和諧的氣氛下，把事情圓滿解決的初衷相違背了！」華叔慢吞吞的說。

「我最多抓破臉皮，失了面子。這是短時間的損失吧了，有什麼要緊？」他簡直是無賴了。

「王先生，抓破臉皮也一樣要付錢的，你不要忘記這一點呀。」玲心提醒他。

「冷靜，冷靜，大家冷靜一下吧。」李部長說。

王伯南垂下了頭，把眼鏡抹了抹，好久，好久才說：「好吧，給你們每年遣散費十三天。怎麼樣？不答應就拉倒，這個會不開了。」

「這樣吧，王先生。每年十八天的追認到六年爲止。六年以上的就以每年十三天計算吧，這樣，每人讓一步，好不好？」華叔說。

「我的頭痛了，明天再談，散會。」……

離開了董事室，代表們又繼續商量對策，他們知道工友們都急，是的，年關在即，大家都等錢用。但是資方又何嘗不急？他們也要交標呀。問題是誰再堅持一下！

有些工友已開始埋怨代表不能速戰速決。

代表們眞是心力交瘁了。但當他們去過了工會，聽過

過，但她也覺得從沒有這樣充實過。

第三天，下午四點鐘。

在華南酒樓的董事長室，資方代表和工人代表展開第二次會談，列席者依然是各部門的阿頭。

王伯南鐵青着臉孔用聲音打破了沉寂：「現在會議開始了，我請問代表是不是有全權決定的權力？」

代表們考慮了一會，華叔就沉着地說：「如果你全部答覆我們的要求，我們代表敢保證大夥全無意見，如果大家談的差距太大，我們就需要跟大家商量過再作決定。」

「由此刻起，如果有誰離開董事室一步，會議就取消，所談的就全部否決。」王伯南橫蠻的說。

他裝腔作勢，他色厲內荏，他的無理激起了代表們的憤怒。但「小不忍則亂大謀」，爲了不在枝節問題上使事情惡化，代表們忍受下來了。華叔和玲心的眼睛帶着了笑意，對手的狂妄表示了他們的虛弱。代表們更有信心了。

「我們不喜歡轉彎抹角，是很大方的。第一個條件答應你們了，第三個條件也答應你們了。但是，如果你們堅持第二個條件，第一條，第三條就遭到否決。你們怎麼樣？」

「我們是堅持第二個條件的，一年十八天。」玲心一口咬定說。

「這只是你一個人的話。」眼鏡蛇咬牙切齒。

「不，這是大家工友的要求。」華叔說。

眼鏡蛇問李部長：「你知道他們的意見嗎？」

「他們人多口多，衆口紛紜，我也不大清楚。」李部長謹愼地說。

「你知道嗎？」他又轉去問張部長。

「我的意見也和李兄一樣。」

「莫先生的意見呢？」他問廚房部的車頭。

「公司說怎樣，我們就怎樣嘛。我的手下一個也沒有簽名。」莫先生不可一世地回答。

「你呢？竹哥，你們點心部簽名的人不少啊。」他的語氣透着不滿。

「這，這，我們點心部的人，相信給他們一個月薪金就滿足了。」

「請不要忘記，關於遣散費問題，只有代表才有權代表工友說話。」玲心不客氣地說。

「你們到底想怎樣？諸多要求。照現在的遣散辦法，公司也要拿三十多萬出來，再答應你們公司就差不多要多付三十萬，公司的資金是浮動的，一下子怎能拿得出這麼

賣點心的女工知道有名單後，都高興萬分。

當代表們一出來的時候，好多工友就急不及待的問：「怎樣，談得怎樣？」

當工友聽到「還沒有結果」的消息，有些就沒有了信心：「老板用拖字訣哩，我們沒有錢怎麼過年？」

「唉，相信都是『狽鏟』了。」……

玲心急壞了，工友們把問題看得太簡單了。代表們雖然唇乾舌燥，還是耐心向他們逐一解釋。

賣點心的女工知道有名單後，都高興萬分。玲心對他們說：「我們得到一點甜頭了。但是如果只有我們十多個女工開口，事情就沒有那麼順利，這裏還有其它工友的力量。你們看，齊心多麼重要，所以我們一定要和大家一起，堅持下去，半點也不能鬆懈啊。」

休戰兩天。這兩天在代表來說，好比兩年還長。一方面要應付沉重的業務工作，一方面要抓緊團結，對抗分化。一方面自己也要把思想武裝起來。玲心從沒有這樣忙沒有算錯我們的工齡。我們要爭取和其它工友的待遇一樣。」玲心連珠炮發。

「好吧，公司是不會厚此薄彼的，會議就這樣結束吧。待公司有所決定了，再約大家。」

「第一個問題談不攏，其它的問題又怎能再談呢？我想——」

「不，不，我們繼續談下去，我再把你們的意見轉達給董事局吧。其實遣散費方面，我們是照勞工署條例辦的，你們還能有什麼意見呢？」

「新的遣散條例自一九七四年八月公佈以來，就一直受到各行各業工人的强烈反對。因爲它是不合理的。但是我們可以這樣說，這些條例只是規定資方付遣散費不得少過每年十天，並不是不准多付過十天嘛。好像××酒樓，每年補的遣散費是廿一天，××餐廳每年補的遣散費是十九天。難道人家不知道條例嗎？而且我們大家工友的要求不過從中間落墨，已經很合情理了。」華叔說。

「你們的要求實在很令王石仁先生難做的。他年事已高，身體又不大好。他平日待大家不錯嘛，希望大家體諒他，他受不起刺激啊。」

「關於王先生是不是受得刺激問題，我想，這是他自己要來嘔氣的。我們工友要求不過份嘛，合情合理嘛。何況這些錢也不用你們掏自己腰包，是業主補償給你們的。華南光榮結束了，榮遷了，是生意的繼續發展。但我們工人失業，不是更受不了刺激嗎？好像有些做了十多廿年的同事，由黑頭髮做到白頭髮，他們外出找工作不易，在這競爭劇烈的社會裏，他們將怎麼辦？公司給多他們一點錢，只不過從指縫裏漏一點出來，但在工友來說，就是活命錢啊。」玲心滔滔不絕的說。

「我替你們轉達給董事局吧，至於第三點，炮金和花紅照往年的辦法發放，是什麼意思呢？」眼鏡蛇沒好氣地說。

「我們就是要求有炮金和花紅，金額多少，當然是照生意率計算了。」蘇達潮說。

「好吧。這是沒有問題的。但是第一和第二個條件，我向董事局報告決定後，再約大家商談。還有，賣點心的女工爲什麼單上還沒有名字呢，因爲她們是十五天出一次糧的，她們是散工。所以……」

「什麼散工？我們來講工時是講月薪的。半月出一次糧是散工？那麼，電車公司的工人出禮拜糧的，難道他們全是散工了嗎？」玲心高聲說，她實在氣壞了。

「那，長工就長工吧，這是你們的名單。」王伯南把名單遞給玲心。

玲心看了看說：「我接你的名單，不是同意你的解僱和遣散辦法。不過我拿回去給大家工友看看，核對一下有

我們是按照勞工署規定辦理，不是錢的問題，我們是奉公守法的啊。」

這個外號「眼鏡蛇」的王伯南說得好漂亮。玲心一坐下來開會的時候，本來有點怯，連手也有點抖。但此刻聽得一肚子氣，火了。待王伯南一停口。她就忙接上去：「好了。王先生，你既然說不講法例，只講人情。我們就談人情吧。你說給大家半個月薪金就歡歡喜喜的過年，這相信是指你們自己吧。我們工人都失業了，還歡喜什麼？「炒魷魚」（遣解僱）也有一個月薪金補償呀。」

「蒙小姐，我告訴你，『炒魷魚』有三種方法，一種是七天前通知，一種是一個月前通知，一種是臨時通知要付一個月薪金，這就要看資方的決定了。」

「怎麼？你又說法例，不說人情哪？其實業主補回百多萬給公司，公司又光榮結束。年年掙大錢，現在又以七百多萬自置樓宇，公司的業務是繼續發展，但工人就失業了。公司不過從指縫中漏一點錢出來，使工人減輕一點困難，公司都不願做嗎？」

「不是公司不願意，而是——」

「我知道。」玲心立刻接口上去：「而是要向稅務局，董事局，會計樓交待是嗎？」

「不錯。所以王石仁先生很難做，眞的很難做。」

「王石仁先生的困難就是這麼多嗎？」玲心忍着笑問。

「是啊。」

「那麼就好辦了。」玲心這一句話眞是石破天驚。大家的眼睛都集向她，她不慌不忙，一板一眼的說：「稅務局有不准資方付解僱通知和遣散費的權力嗎？假如這樣，我們可以陪同你去問問稅務局。他們都追得人多了，讓我們也追追他們，讓他們也嘗嘗被追的滋味。替被追者吐一口氣。發遣散費是光明正大的，又不是見不得光的。如果，請注意我是說如果，如果沒有假數，他們要查就讓他們查好了。

「會計師問題就更簡單了，任何一個會計師都懂得『出數』的，這是任何人都知道的。

「至於向董事局交待，問題就更簡單了，你們都是家爺仔嗰，關起門來一家親，有什麼不能解決的呢？」

「這個，這個……」

「請問王先生，對於我們的第一個要求是答應還是不答應呢？我們是堅持這個要求的。」蘇達潮跟着問下去。

「這個，這個，我要報告董事局才能決定。」

償，低級的就不要補償了嗎？沒有這樣的事啊。」

「玲心，我們榜上無名還是問問老板的好。」

「不用問了，我們去了信，另外又再問，不是把自己和大家分開了嗎？」

「玲心……」

「玲心……」

玲心口都乾了，但她沒有表現半點的不耐煩。她沒有忘記會裏的教導：「要做好團結工作。」

開工的時候，怪話不時傳入玲心耳裏，但她不在乎，這才是正常的必然現象。有什麼奇怪呢？

有些工友要打那些說怪話的工友，都給代表制住了。華叔說：「人家就是希望我們籠裏鷄作反，我們一生氣就上當了。」

下午四時，就是會議的時間了。

華叔老成持重，給人一種安詳的感覺。蘇達潮也年少老成，不動聲色。只有玲心，她雖然也像往常一樣工作，但是她臉那樣紅，眼睛那樣亮，她也不知道爲什麼會這樣。

四時了。

在董事長室的長桌兩旁，坐着了華叔，玲心，蘇達潮。還有部長，總管。和點心部，鹵味部，廚房部的工頭。首席坐着的是「太子爺」王伯南。

王伯南清了清喉嚨說：「會議現在正式開始了。我代表王石仁先生主持這個會議。

「首先，我們要知家有家規，鋪有鋪規，政府也有法例管制我們，我們不能喜歡怎樣做就怎樣做。最簡單，莫如司機，他們也受到了交通燈，交通條例所管制。我們今次的解僱和遣散是完全按照勞工條例辦事的，是完美的，是無懈可擊的。

「我們希望今次的會談，能在冷靜，和諧的氣氛下圓滿解決。我們以後還有機會相見嘛，分手也要分得喜喜歡歡的。

「你們要知道，華南是有限公司，是受董事局，會計樓，稅務局管制的。王石仁先生只能在行政中有管制權力。錢銀方面，也不是全權代理。他要向上述三方面負責。老實說，今次大家能獲半月補償，是王石仁先生考慮了好久才決定的。他本來可以早一個月通知大家，就一毛錢也不用補給大家了，但他爲什麼不這樣做呢？因爲他不講法例，只講人情。大家在公司都服務了這麼長時間了，給半個月薪金大家，讓大家歡歡喜喜過年。至於遣散費嘛，

己去問，他也要制止，有這個道理嗎？」

終於，發動了七十多個工友，佔總數一半以上。華叔於是把信交給了資方。

第二天，資方表示要大家選出三個工人代表，進行商談。

當晚，許多工友都來到工會，這時候大家才體會到「大家庭」的意義，因爲只有在這裏才可以無所不談，才可以毫無保留的提出了許多疑難來。大家工友都全無辦這事情的經驗，只有「大家庭」才能給大家信心啊。

華叔在白紙上開列了已經簽署的全體員工姓名，指導大家提名選舉代表。

「林華。」一位工友這樣叫着。

大家一致舉手通過。華叔笑着，在工人代表的紙上寫上了自己的名字。

「蒙玲心。」又有工友提出。

玲心又興奮，又害怕，激動得臉都紅了。她問自己：「我行嗎？我行嗎？行！因爲我做的事是對的，而且有大家工友信任和支持啊。」

通過後，又多選了蘇達潮，是樓面工友。

散會後，三位代表留步，余牛跟大家分析情況，把在事情進行中可能遇到的種種問題深入淺出地啓導大家。但是交涉的歷程會是千變萬化的，代表就要有冷靜和靈活的頭腦了，而且這個時候，更要注意團結工作。

蘇達潮說：「第一次會議，相信老板會答應給一個月補償吧。」

「那有這麼容易呢？第一次只不過是相互摸底，你軟一點，他就硬一點。像擠牙膏一樣，要擠多些，就得多用點力呀。」余牛說。

玲心看着這個年輕的代表，對他眞是又欽佩又敬服。她知道他是身經百戰的閱將，眞該多向他學啊。

玲心從會所出來，她覺得自己是成熟了一些，長大了一些了。大家工友把這重責交給了自己，該要怎樣好好地幹呢？這已經不是個人得失的事情了。

天一亮，玲心就急回酒樓，她要聽多點意見，要看看有什麼新的情況。

有些工友昨天還那麼有信心，今天又變了。「玲心呀，相信我們要『孤鏤』了，你想想，最得力的廚房部沒有人參加啊。」

「我們先不要自餒。現在我們談的只是解僱和遣散問題，那和得力、不得力是兩碼子事。難道解僱高級的要補

「唉，玲，你別太天眞了，廚房部的人是不會簽名的。今早華叔跟大家談的時候，有些人想簽名，都給我們「大佬」喝住了。他說，跟他吃飯的就別『搞搞震』，大家嚇得連透氣也不敢呀。」

「他有這個權？他只有分配工作的調動權，你們怎能讓他操縱呢？你們離開他，難道就會餓死嗎？而且他能對你們有什麼保證呢？」

「所以說你天眞沒有錯。這樣鬧它一鬧，成敗都是未知數，如果我們簽了名，却就開罪了老板和大佬，未見其利，先見其害。現在找份『砧板』，『後鏟』做，不容易啊，鬧贏了多一二千塊送個禮也用去了。」

「你們找份工要賄賂的嗎？」

「那就要看什麼職位了。」

「然則其它單位爭取補償又怎樣呢？難道他們都想不到你所說的嗎？你們的顧慮可太多了。今回明明是資方理虧了，對我們不起，我們開心見誠地跟他們商談，有什麼不對？那不是鬧事。跟他談就是鬧事？我們難道比他矮了一截嗎？他們出食，我們出力，爲什麼要害怕他？」

「現在已經有人在議論你們點心妹了，說你們榜上無名，所以故意鬧事，拖大家落水。」

「眞的？」她氣得聲音也變了，但隨即就冷靜下來。「這是分化和破壞的話，讓他們說去。我們沒有那麼多顧慮，只要是對的，我們一定要堅持下去。如果人人都只看到自己，都那麼怕事，被人欺負壓榨就永無出頭之日了。幸好，那些人也不多。好了，再見。」

「玲！」他一把拉着她的手：「又不歡而散了嗎？你變了。」

「不，我沒有變，你也沒有變，只是以前我們都相互認識不清。我眞不相信，你那麼年輕，但你的思想那麼腐化。你看華叔，年紀可以做你的父親，但他，他多麼好。」

「哼，他好？你要我學他？我靠他？將來我丟了工作，跟他一塊搵水煲嗎？」

「搵水煲有什麼不好？」

「好？搵完水煲，又去乞貼士。」

「哼，你，你混賬！從此刻起，我再不認識你了。」

「只要我有錢，什麼樣的女孩子，我……」

玲心眞想給他兩個耳光，但是何必弄髒自己的手……

鹵味部的車頭也制止下屬簽名，但是玲心他們還是把那幾個工友爭取過來了。那些油鷄妹說得好：「我們沒有名字的時候，他（工頭）沒有替我們說一句話，連我們自

老實說，我們是你的手下，你早應該替我們詢問老板，但你沒有這樣做，你對我們不起。我知道你是不會簽上你的大名的，但是我還是要問問你的。」

點心部有三十個工友，願做沉默者的只有三個，成績還不錯啊。

她跑去找華叔，華叔說樓面和潔淨四十多人，只有部長，總管，和兩個工友做沉默者；但是文員和廚房部就難辦得多。文員是資方的「皇親國戚」，「不爲所動」是毫不奇怪的。但廚房部車頭的權力是連「什婆」、貨倉工友都管到的。在他淫威之下。他們都只能按兵不動。

「玲女，你是不是可以先從偉聰那裏打開一個缺口，他是你的『好朋友』，說話總比較方便點吧。」

「他不是我的朋友。」玲心呶起了嘴。

「哦？後生仔女，又鬧別扭哪？」

「是鬧別扭就好了。」

「你先問問他看。」

「我不去，他不會簽的。」

「玲女，你這就不對了。先入爲主看問題就會有偏差了。你還沒問他，又怎知他不答應呢。好像你沒吃過那個梨子，你又怎知它是甜是酸呢？去吧，就算你和他有什麼意見，那是私人問題。我們是對事，不是對人呀，試試看。」

「好吧。」玲心答應得很爽快，華叔欣慰地笑了，玲心是個好女孩啊……

「落場」（休息時間）了，玲心去找偉聰，她的臉依然那樣和平舒展，似乎她心房的陽光滿溢了，使她的臉也光亮起來。

「偉聰，出去走走吧。」

「你的氣消了哪？」

「先談談嘛。」

「好，好。小姐的話，我怎麼敢不聽。」

玲心心裏一陣厭惡，他本來就是這麼油腔滑調的。怎麼自己一向還以爲他「聽話」呢，自己太幼稚了。

他們邊走邊說，雖然彼此走得很接近，但玲心知道他們到底是越離越遠了。

玲心把信給偉聰過目，他望了一眼就叫了起來：「你去做這些吃力不討好的事情，你怎麼這麼笨哩。及時退出吧，不然看你什麼時候『狽鏤』（有必失敗和自取其辱之意）！」

「偉聰，你怎能這麼說呢？」

齊心了，事情就好辦了，而且人多力量大。

於是華叔就根據大家的意思，寫下了對公司的三點要求：

一，補償一個月薪金（照現收入計）代替解僱通知。

二，工作滿半年者，其遣散費應爲九天，滿一年者十八天照比例計）。

三，炮金，花紅照往年辦法發放。

余牛又說：「大家的要求都是合情合理的，我們先要認清這一點。公司年年掙大錢嘛，光榮結束，七八百萬自置新址另行開業，這些錢從哪裏來呢？相信大家都心知肚明了。而且業主又補回百多萬給老板的。

「這裏有兩份資料給大家參考參考，這份是××酒樓的，每年所補的遣散費是廿一天；這份是××餐室的，每年所補的遣散費是十九天，追認到二十年。他們不都是打破了「條例」規定的嗎？所以我們千萬不要給框框套住了。爭取多些工友，才是必要的。」

「阿牛哥，我們賣點心的連名字也沒有啊。要問老板嗎？」

「用不着了，你們在信上寫上名字，不就是向資方詢問了嗎？」……

第二天玲心帶着興奮、緊張回到了點心部，做好了工作後，她把準備給老板的信向大家宣讀，油渣爐在呱呱大叫，但怎能掩蓋這求生的吶喊？

她讀了一半，一個男工就冷言冷語的說：「哼，煽風！」有些工友瞪了他一眼。玲心繼續把信唸完了說：「大家如果認爲這要求是合理的，認爲這樣做是對的，請簽個名吧。」

女工們搶着寫上自己的名字，她們有些是半文盲，拿起筆來，寫一豎一撇也手顫，但她們都努力地一筆一劃地寫了自己的名字。她們寫好了就微笑地舒了口氣，她們覺得自己做了一件勇敢又莊嚴的事。

大家陸續寫上了名字。玲心拿起了信，走向剛才在冷言冷語的工友臉前，笑着說：「你也寫個名字好不好？我們現在做的是好事，你也知道是誰迫我們去這樣做的吧？」

「哼，你不要來惹我，我是一個旁觀者。」

「不要緊，我們不勉强任何人。」她說過了又走到車頭面前：「大佬（對工頭的尊稱），你呢？你怎麼樣？」

「你還是先去問老板要你們的名單吧。」

「這已經不是我們十多個點心妹的事，是大家的事。

起來，她跟十多個點心妹說：「我們今晚跟樓面工友一起到工會談談吧，聽聽大家的意見怎樣？我們難道就這樣算了嗎？」

「挨年近晚，家裏要做的事多得很，我……」「大家姐」這樣說。

有些姊妹也遲疑了。

「這裏只有你才過年？我們都不用過年了是不是？事情有輕重之分嘛。挨年近晚，失業了，就這樣撐我們走，兩手空空的，過什麼年？而且給人欺壓成這樣，你就吞得下這口氣？爲了爭取我們的合理權益，家裏髒就讓它髒點，那不是我們懶，是老板迫我們的呀。」玲心義正詞嚴的說着。

大家姐支支吾吾了，有些工友就說：「你不去就不去吧，反正你一向都是幫老板說話，在我們大家工友裏面，只是一個……。」不待話語講完，玲心搶先說下去：

「好了，過去的事別再提了。大家姐也和我們一樣受壓榨嘛。她不也是一樣連名字也沒有嗎？」

「好。我也去。」大家姐說。

玲心笑了，大家也笑了。

晚上，大家都陸續來到了工會，玲心覺得像回到了家一樣，無拘無束。這裏樸實簡單的陳設，比起公司的蠟板地，紅地氈來，使人覺得溫暖，親切得多了。

工友們自己把桌子併攏了，擺好了枱椅，大家都坐了下來，大約有廿多個工友。這個數字照比例來說是太少了，其他的人不關心這件事嗎？爲什麼？爲什麼？

會裏的代表也參加了座談。他叫余牛，是個年輕的小伙子。他親切的笑容使人覺得他是自己的兄弟。他開門見山的說：「大家工友對公司的解僱和遣散費不滿，我們應該怎樣向資方提出呢？我們的要求又怎樣呢？大家想想，提提意見，看我們應該怎樣做。」

大家你一嘴我一舌的談起話來。有人說補半個月薪金太少了，要補一個月。有人又說希望遣散費能加多些。有些又說，相信遣散費不能夠取多點了，勞工署都明文規定一年只補十天嘛，又怎能多要？

余牛說：「大家先不要讓什麼條例束縛自己，要是讓這些框框圈住了，我們就寸步難行了。我們要曉得那些規則原本是不合理的。」

玲心想，他說得眞好，他的聲音眞好聽。

大家終於決定先寫一封信給資方。信上列明要求，然後寫上大家的名字。這就需要爭取更多的人來響應。因爲

華叔向她打了個招呼："玲女，你們怎樣了？連名字也沒有一個，就那樣算了嗎？"

重。她走到了偏僻的角落，站在那裏的樓面華叔向她打了個招呼："玲女，你們怎樣了？補償單上連名字也沒有一個，就那樣算了嗎？"

玲心的眼睛亮了起來，到底有人關心她們了，這簡短的話，比起偉聰多年來的甜言蜜語，更使人激動啊。

「我們也不知道怎麼辦。」

「這樣好了，今晚沒有酒席，我們都去會裏走走，你也去吧，你邀約點心部的工友也去吧。男的，女的，越多越好。」

「去工會？」

「是呀。我們大家工友需要有個地方開開座談會嘛，在這裏說話到底不方便。」

「好吧。」玲心點了點頭，又若無其事的走開了，「相互交談」已犯了「舖規」了，這個時候，更不能讓資方拿着話柄呀。

怎樣跟工友談呢？怎樣邀約大家呢？她的心紛亂起來，但客人漸漸多起來了，忙碌的工作迫使她連自己也暫時忘記了。

下班的時候，她已經非常疲倦，但是疲倦不能壓服那深沉的悲憤，有時悲憤會是一種力量，一種原動力，使人能做出平日所不能做的事情。

玲心本來是口齒笨拙的姑娘，但她現在變得「多話」

「樓面當然有許多都不用了。有些老得要做阿爺了，要是有機會，當然一脚把他們踢開去。」

「那麼老板應該給他們多點遣散費嘛，業主補了百多萬給公司，又不用他自己掏腰包。」

「哈哈，你眞是一個傻女孩子，你太天眞，不過女人嘛，天眞一點倒是好的。」

「你這是什麼話？」玲心漲紅了臉孔。

「算我說錯了。別生氣吧。」他輕輕拍着她肩頭。

「那麼，我們點心妹呢？我們連名字也沒有呀。」

「當然了，你們是散工呀。」

「你說什麼？誰說我們是散工？十號風球也要返工呀，逢假期就加工時，這是什麼散工？我們沒有功勞也有苦勞呀。就算是散工，也不能這說也不說呀，也要向我們交代一聲嘛。」

「我又不是老板，你跟我生氣做什麼？我們出來難道爲了爭吵嗎？你們每個月不過四五百元，公司不給你，我給你好了，別生氣了。」

「你你……」玲心說不下去了，她覺得受侮辱了。

她抬頭盯着他的眼睛，它還是那麼黑，那麼亮，但它似乎陌生了。怎麼會呢？這對眼睛曾經使她那麼迷戀，有時候看多一刻也會心跳的眼睛，怎麼突然變得不同了呢？

「偉聰，你認爲老板這樣做是對的嗎？」

「我不能有意見。」

她細細的端詳着他，他長得那麼高大健壯，但是，你不覺得他有可以倚靠的力量。眞的，水牛夠大了吧，但由於牠沒有思想，不是給人牽着鼻子走嗎？

「你——你簡直是一條狗。」玲心說完就急步走掉。

偉聰聳了聳肩，低說了一句：「女孩子眞是莫名其妙。」……

這一夜，玲心失眠了。她想，瞭解一個人眞難，這個日夕相見，以爲可以無所不談的密友，竟是這樣的一個人，如果跟他共同生活一輩子，生活裏的色彩也許全成了灰黑的吧。

她更想到這多年來，姊妹們所受的屈辱，眞是要說也無從說起，而且這些也將過去了，他們要失業了，而資方還要來個不啾不睬，這到底是個什麼世界啊……

玲心回到了酒樓，像往日一樣，換了工衣，又開始了她的工作。

她推着點心車，「周遊列角」（落），樓面工友都木無表情，氣氛是使人窒息的。玲心的心頭和步子一樣沉

每個部門的工頭，拿着自己屬下工人所獲「補償」名單給大家看，人們在竊竊私議，大多數是不滿意的。當然了，就算是解僱吧，也應有一個月補薪。

但是還有一羣是被忘却的，或故意予以忘却的。她們就是賣點心的女工，竟然連名字也沒有，她們算是什麼呢？好像根本就沒有她們存在。她們一向被欺負慣了，被壓榨慣了。她們本來就是沉默的一羣，但她們還能再沉默嗎？

「大家姐」（女工頭）苦着臉說：「我們一向爲老板搏到盡，好像賣少一籠都對不起老板，想不到今天，我們連名字也沒有……」她邊說邊哭了起來，也許她後悔曾經爲了公司的種種利益，而常常苛刻責備姊妹們吧。

「你哭，你哭有什麼用？你去問老板呀。」十多個女工，不分老嫩都向「大家姐」「將」軍。是的，她一向都是「傳話人」，她應該打頭陣。

「大家姐」又遲疑了。

「本公司已遷新址，一待裝修完竣，即通知各位復工。」這通告還使她充滿希望，也許公司再用自己做「大家姐」，又何必和老板抓破臉皮呢？

「問！問！有什麼用？窮不與富鬥，民不與官爭，人家不給又怎樣？」

眞的，如果老板不給又怎樣呢？姊妹們雖然悲憤，但應該怎麼辦呢？

下班了。玲心和偉聰並肩在街頭漫步。玲心是點心妹，偉聰是「將軍」，是屬於廚房的。他倆相識了五六年，在大家工友眼中，他們是一對戀人。

是不是這樣呢？促使他倆成爲「戀人」的因素，一方面是由於異性相吸而「日久生情」，一方面也由於大家善意的取笑。還有，他們覺得一向都合得來嘛。而且他們也覺得相聚在一起的快樂。只是在一起的快樂，就是愛情嗎？那麼愛情就很簡單了。

他們找了一個地方坐下來，玲心問：「你對通告有什麼意見？」

「有什麼意見？我們的「大佬」（工頭）是當紅炸子鷄，老板重用他。停工期間，繼續支薪。等待新公司開張，我們就過去了。現在找份工不容易嘛，有了他照應，我們如果還要有意見，不就是跟自己的飯碗過不去嗎？」

「你們廚房就講妥了。我們點心部呢？樓面和潔淨呢？他們又怎麼辦？」

種子

謝君誼

農曆十二月中了，到處是一片急景殘年氣象。人們忽忙的脚步顯得無限惶急。年關，是不是很令人覺得畏懼呢？但年關難過，不也是年年都過了嗎？

玲心工作的那座樓宇，已經有五十多年歷史了，和附近的大厦比起來，它顯得有點古老，但還相當結實。可它還是不免遭受淘汰，目前它已面臨拆遷的命運，它所屬的商號早已懸掛着：「拆樓大減價」的布條，這些布條白底黑字，帶着委屈，帶着淒涼。有些在櫥窗上貼着白紙，什麼「一件不留」，「要錢不要貨」……這些都給年關更添蒼涼氣氛。

然而，玲心工作那間酒樓却什麼動靜也沒有。當然，這裏說的是指資方的沉默，在工友中間却已掀動了暗湧：公司爲什麼還不宣佈呢？遣散費方面又怎樣呢？

大家都急，但都只有乾着急，「山雨欲來風滿樓」，工友們都在那不尋常的氣氛中，你看看我，我看看你。

其它的商號又換過了標語了，什麼最後十五天了之類。不錯，只有十五天，這座古老的大厦就要被封了。

公司終於表明了態度，在點心部，廚房部，樓面部，貨倉部貼上了通告：

本公司因面臨拆遷，決於本月廿六日結束營業。凡本公司員工，一律補薪半月代替通知。凡工作滿半年者，得獲遣散費五天，一年者可得十天，照此類推，最多不超過六十天。特此通知。

再者，本公司已遷新址，一待裝修完竣，即通知各位復工。

王石仁

於將成爲她們丈夫的男子怎樣才得到他們的歡心，生兒育女的重要性。

女孩子被帶到我們邦多來，將她們身體的秘密部份展示給我們看，長者也把我們從邦多帶到她們的學堂，把我們展示給她們觀看。當我被帶去作教學的示範品時，我經歷了一次無休無止的折磨，不過，我很快就不再對性有好奇心了。有時候，我們被准許自由地同女孩子在邦多專用場地中混在一起，以考驗我們的意志力。

個人的清潔是極被重視的，這不只是一種生活習慣，肉體的潔淨反映出思想的純正，部族的非洲人認爲生活是宗教的一部份，他的信仰表現在他生活的每一個細節中。我們相信有主宰，但這個主宰並不以人的形象出現，我們認爲這主宰是一種精神力量，化爲全部生命的一種心靈的精力。我們相信死後還有生命，一種積極的生命，祖先的靈魂參與所有部族的大事。這叫作祖先崇拜，但我們並不神化我們的祖先，也不神化任何人。只要我們還記得他們，他們就對我們有積極的影響。

邦多教育我們，純潔我們的心，使我們的心沒有私心雜念，這樣主宰的精神力量才能使我們的心靈得到充滿，而在肉體精疲力盡時最易得到這種昇華，所以我們日日都跳舞。

學堂結業日期迫近了，在割禮的儀式中，我們按着鼓點的節拍跳舞，男性的光榮是在那些鼓點之中。

我們一共三十人被認爲可以參加儀式，一個接一個接受割禮，我們脫光衣服，圍成一圈跳舞，邦多的祭司拿着一柄磨利的刀站在中央，刀刃在陽光下閃閃發光。

鼓聲越來越響，越來越快，步伐幾乎跟不上那鼓點了，我們忘記一切，只見眼前的景色在急激地閃動，歌聲開始了，祭司開始舉行割禮。

他跳到我身旁，我開始有點發抖，但咬緊牙關去忍痛，我怕喊叫出來使自己蒙羞。祭司一手握住我的生殖器，把弄着它，一手將刀乾淨利落地，像專家一樣地割下包皮，我一點兒也不覺得痛，只感到一種像被叮咬似的敏感，我再也不是一個「不潔」的人了。

祭司回到圈子中心，醫生抹了血，用藥葉爲我包裹起來。我跟上了鼓點的節拍，跟其他的人一起跳舞，不過，現在不同了，我是神聖的邦多的一員，是我們部族的一個男子漢啦！

和估計出所有森林裏的生物的聲響。我們也研究靜默，就跟研究聲響一樣，因爲靜寂在森林中跟聲響是同樣精密的，要從靜寂中聽出聲響來。

現在我看來，這種對於深沉靜寂的堅持研究，使我能聽得出大地的節拍，這無疑是邦多叢林學堂訓練極出名的一課。能夠保持靜穆，是思想的最好方法，據說這是同神交往的方式，可以說默想是我們宗教的核心。在這樣的時刻，我們的本性就同大地的本性融合爲一了。這並不是說「同大自然接近」，而是沉浸在滲進一切生命——植物、動物和人類的共同本性之中去。

邦多學堂對性的教育也是十分重視的。那些對非洲人民在青年人發育期進行的儀式所知甚少的人，都把這些叫作淫猥下流和挑動情慾。我要解釋爲什麼要這樣做，教了我們些什麼。

我們被教導的第一件事，就是必須認識對部族最好的服務，就是每個族人能懂得在自己的兒女身上延續自己的生命。這種延接後代，使部族不朽的責任，是每一個族人神聖的職責，在教會我們認識這種責任後，再教育我們有關節制它的法則。

我們被教導知道，一個女子長成時，她是有封印的，任何男子都不得在這女子得到雙方家長同意將她嫁給他之前，將這封印破壞。要是我們當中有人爲了自己的快樂而破壞這個封印，那我們將使自己蒙羞，使我們的家庭，我們整個同年集團以至整個部族都蒙羞，即使這種罪惡的行徑一直到那姑娘結婚時都未被發現，到那時就會被發現的，婚禮要被取消，那姑娘將受公開審判，她的責任是揭發那糟蹋了她的男子的名字。

我們族人記憶中，曾舉行過三次這樣的審判，長者曾對我們分析講述，兩件案子提出了證據，顯示出以前曾受到肉體的傷害，第三個案子那姑娘的家庭認爲她有罪，不作辯護。她就被部族開除掉。處死也會是比這判決更仁慈些，因爲很簡單，這樣一個被部族遺棄趕逐的人是無地自容的。

「獵人投槍太早，就沒命再次投槍」，這句部族的諺語，對愛情，對狩獵和對戰爭同樣適用。

講解給我們聽，當等待的季節過去後，如何去應接一個女人，怎麼做才能使我們的種子可以成長，使我們的人民發展壯大。

女孩子在青春期也在同類的叢林學堂接受相應的教育，認識到她們身體的神聖不可侵犯，如何考慮婚姻，對

叢林學會他的力量和安全是與自己的部族不可分離的。在一個人還未進叢林學堂之前，他只是他家庭的一個成員，就在他進學堂前，得認識到全國部族都關注到他的行爲和對部族的責任。當他入學受訓，他同家庭的關係就擴展成同整個部族的關係，那些跟他同年齡一起受訓的同學，變成是親兄弟一樣了。集體進行割禮的儀式，是他們精神結合爲一的肉體的象徵，他們從此成爲一生一世不可分離的骨肉兄弟了。在這以後，如果有一個人做了壞事，那就不是他個人的錯誤，也不只傷害了一個人的家庭，而是整個部族的錯誤，特別是他那同年集團的錯誤了。

當我要進邦多叢林去那天，我十分高興，我已經被年長的孩子指着我，嘲笑說我是個「不潔」的孩子，弄得煩透了。我媽媽似乎對我要離去感到傷心，這我眞不明白是什麼道理。

邦多學堂是在稠密的森林裏清出的一大片土地上，四周用樹椿子肩並肩兒地築有圍牆。拉密納和我冒着雨，走了老半天，才到達那兒，沿途的道路可眞難走啊。在邦多的進口，豎立着一個巨大的怪物樣子的塑像，我拉住拉密納，嚇得牙齒格格地抖響。

一羣像我年齡大小的男孩，從閘門一湧而出，給我水果和果仁，這是兄弟情誼的象徵。他們笑着，十分快活，好像根本沒去理那守住進口的嚇人的塑像。他們圍住我，拉着我走過了那可怖的塑像，我在離開拉密納時回過頭來望了他一眼，他看去幾乎也像我媽媽一樣淚水汪汪呢！

在邦多叢林裏，我們學會了比我們年長的人認爲我們應該知道的一切，以便變成部族的一個男子漢。我知道那戴着假面具管理我們的是人，而不是鬼魂。我甚至還認得他們的名字呢。但一當這些可敬的長者戴上神聖的面具，我就不再想到他們是人，他們變成了我們祖先的鬼魂或神靈了，這些鬼魂回到邦多來，將他們的力量，他們的智慧和他們的戰鬥力與我們結合，變成我們部族活生生的一份子了。

任何村子周圍的植物生活，對於部族都是最重要的，我們的食物，衣服，我們居室的屋頂，藥物、香料，人民的福利健康，大部份得依靠從土地長出來的東西。一個醫生應該是對樹根、草藥和植物的研究專家，但每一個人都得懂得植物的更普通的用途。因此，在邦多對於植物學的教育給予特別的强調和重視。

我們同時得學習人們對星辰所定出的名字和各個星座，知道它們的故事。我們學會了佈陷阱和狩獵，分辨出

譯文：短篇小說

（幾內亞）莫杜比 作

孟 明 譯

叢林學堂

《叢林學堂》是莫杜比的自傳體小說《我是一個野人》中的一個片段。從這片段可以看到非洲部族的一個孩子如何被教育成一個男子漢，非洲部族的叢林學堂是一所生活的學校，反映出他們對道德、宗教、性和人的尊嚴的看法。

我們每一個人都得進邦多叢林學堂，每一個在發育成長中的青年，都得在叢林學堂裏按儀式實行割禮。

「邦多」這個詞，意思就是力量，一個孩子進入邦多

着自由的歌，飛啊！追逐天上的浮雲，無邊無際有趣的游蕩。

常常走到海邊看大船，看它從身邊駛去大海遠遠的無盡處。在小心靈裏海遠比世界大得多。什麼是世界？爸爸，媽媽和我房子裏的小玩物；走出了家，還有是大厦馬路和衆多的車。這便成爲我能認識的全部世界了。

然而，海望不盡，那不盡的地方是個神秘的境界嗎？給我一隻小船，載着玩具和糧食，讓我自個兒去罷！

夏天，跟哥哥一起去海灘，他咕嚕咕嚕噴着泡沫，唯一的開心事就是潛水。而我，穿着泳衣坐在樹蔭下，凝視一陣海風，吹動一陣的水波，像彈動的弦線，海水發出音樂哩。落下去的一片葉子彷彿是我，隨着流水也歌唱起來，任來任去。

我有自由自在的童年，看戲，吃雪糕，旅行，看我喜歡的故事書，找我相好伴侶，大笑大嚷，晚上聽母親溺愛的話，有時很不愛聽，我不是「裙帶女」了，我要學會使用這個社會給我的自由。

到我已經是十六歲，能使用的自由似乎越來越少了，找朋友要有所選擇，看電影多遇「兒童不宜」，不待說，對我就更是百不相宜了。

逐漸看事情多了，始覺個人自由倒不是這麼一回事。從入學那天起，我拿到第一張書單便有一本是上帝的書，從小學到中學，一直伴着我十一年。唸不好，老師會替你補習，「Fail 不得」。

爲什麼要拿它作爲非讀不可的科目，沒有想過，是不懂得去想。如今出社會做事了，很自然地數一數哪些科目對我今天最能用得上的，我發現這十一年花在這方面的時光是可惜的，然而，這不是我所能自由選擇。

原來自孩子的時候，別人便爲我築起籬笆：「孩子，乖啊，別亂跑！」在這小天地裏，我唱着歌兒，跳着舞，發心靈小鳥的夢。籬笆裏的小天地，便是我唯一的自由天地了！

三人小品

一杯清明酒

張茅

清明！清明！

已到春光明媚的節候了。

到了清明，江南三月，大自然遂進入了清明的境界。

在郊野，清明悅耳的聲音是在城市享受不到的，杜鵑深情地唱了又唱，從平地的林間飛到山坡的林間。綉眼圈、畫眉、喜鵲、了哥也在村屋的樹梢上此伏彼起地鳴囀起來。

伴着美妙的鳥聲而出現的，是大自然的一塊調色板，又是青綠，又是紅、橙、黃、紫……。

「青青原上草」，灑過了清明雨變得油油閃亮。山茶花，蘭花，紫荊，炮仗花，還有想起她便想起了清明的杜鵑花，在路邊和山坡團團簇簇的開得爛漫繽紛。把時節點綴得春意分外撩人。

聽這清明的聲音，看那使人動心的色彩，清明有聲有色地過着。嶺南少見杏花，在江南則是「紅杏枝頭春意鬧」了。

很久人們便選擇清明之日做着踏青活動了，當你走在郊野的田頭隴上，登上蜿蜒的山路，脚下總是，離不了青草，離不了野生的花朵，在你頂上還有蔭天蔽日的綠葉，你便想到「踏青」的稱謂起的多麼貼切啊！

踏青，踏青！踏着青春的脚步。

「春事到清明，十分花柳，喚得笙歌勸君酒。酒如春好，春色年年依舊，青春原不老，君知否。」記得這古人的青春不老詞麼？

飲一杯醇似春天的美酒，唱一首新楊枝的歌子，留住青春，不讓空隨歲月老去，在未來的日子裏，都有看不盡的春天！

籬笆裏的天地

阮娓娓

夾着小蝴蝶髮結的童年，一隻心靈的小鳥對我唱

聽魚的叫聲

林楓偉

三人小品

大海，咆着波濤的聲音。

大海的聲音比細浪豐富不知多少，也不知奧妙多少。

在歌劇院，我聽過音樂家描寫海的樂章；音樂的舞台上，聽過漁舟晚唱的小調。但我不是大海的知音者。海的奧秘的聲音，眞正的知音人，是在海上長大的人們。

一位老漁人告訴我：

漁汛的時節到來，他坐船出海，船頭衝破水面，劃開兩邊的浪花，發出嘶嘶的聲音。這時候，他把耳朵貼在船板上，從船行破浪磨擦時發出的音響中，分辨出另一種輕微的曳曳的聲音來。這聲音是給漁人的訊號，它告訴有經驗的老手，在漁船周圍的海面，已經出現了魚羣，魚羣正在逆流游弋。

於是，老漁人立即顯出勁兒，兒子和媳婦也趕忙張羅起網罟來。一網網的海魚倒入艙裏，海的知音者人人有一臉爽朗的笑。

老漁人更喜歡大海的傍晚，這時候海上一片寧謐，一層厚厚的金光鍍上藍寶石一般的海面。老漁人把耳朵貼在艙底板口，頓時，整個海底發出蟈蟈的聲音，聲音是不規則的，有强有弱，奏出一個共同的調子。有經驗的老漁人知道這是黃花魚的叫聲，魚羣經過整天游動獵食，似乎要在黃昏時候靜止休息了，一首奇妙的海底樂章，便由黃花魚這些樂手奏出來。

海大於我們立足的陸地，廣博的生活更是浩翰的大海。漁人憑着對大海的熟知以及摸透各種魚類的活動規律，往下張一次網，便拖上滿滿的一網魚，他們總是信手取得而不落空。

在生活的海洋裏，也須要有這樣的獵手。

不過，要說這些「現代」音樂完全沒有情緒表現麼？那也不見得。只不過，「情緒表現」出現得很稀疏。而且，太少溫暖？太少優美與和諧；太多野性，太多粗暴，太多驚恐，太多不美的情緒就是了。

爲什麼要把這許多可以刺傷神經的情緒填充到音樂裏？難道是，那可咀咒的現實，可咀咒的「現代都市」，把人心壓擠得變了形麼？

難道是，長年累月的機器聲、汽車聲、噪音、神經病患者的面孔、墮落少年的狂暴、犯罪、吸毒，……所有這一切，長年累月地湧進了人們的心胸，把音樂工作者的美感與熱情，都通通冲刷掉麼？

對了，試想像一部描寫殘暴、冷酷、淡漠、驚恐的影片吧，許多現代音樂，不正好適合這類場面的配樂麼？

「現代」音樂的色調，據說是「客觀」的。

然而，這種客觀，却表現得那樣地使人難於接受。它不是冷得音響的科學實驗展覽，就是激動得神經質、變態、狂亂、怪。

難道這樣的音樂，配得上「現代」這個稱號！

我認爲，無論如何，整個人類的步伐，是不斷向着日漸進化與日漸光明的途徑邁進的。因此，藝術的總方向也應該如此。

象徵腐朽，象徵沒落的藝術，不應該僭稱「現代」，無論它們存在於哪一個歷史階段。

我認爲藝術創作的起碼要求是眞誠，不是爲「創作」而創作。

我認爲，配得上「現代」兩個字的藝術創作，應該是眞誠地貢獻於那個時代的「新生」。

「新生」不等於橫蠻地推翻一切傳統，「新生」不等於無原則的標奇立異。「新生」是一種美好的蛻變，是一種崇高的促進。

在中國樂壇上，有人正作着這樣的一種邁向新生的努力。在世界性的樂壇上，也終會出現這樣的一種可歌可頌的蛻變與促進的成果。

鳴鳴聲；

還有，還有那落莫、荒蕪，難以形容的空洞聲，叫人不斷聯想起沙漠，不斷幻想着無星、無月、無生命，只有廛埃與沙土的世界；

還有，還有那低沉的、柔弱的孤寂，那不像壓力的壓力，把人的情緒壓得好悶氣；

還有，還有那在「協調」中出現的太多的「不協調」；

還有，還有那已經被撕成碎片的美感；

還有，還有那種像把許多不同韻味的旋律胡亂拼湊在一起的組織方式；

還有，還有那簡直是扭曲情緒，漠視情緒的樂章樂句，它們再不像傳統音樂那樣作個體貼人心的引路者了；不再沿着一個固定的方向，領導聽者深入，深入到一種預期中的陶醉了。它們像一個失魂落魄的領航者。它們一面帶領你，一面又使你不知目標，失掉預算，沒了着落，使你的情緒在不明所以中，只好一再冷却，冷却。

像這樣的音樂，當它們傾注到我的心田的時候，我實在寧願它們從我心底的沙土中流失。

我不是音樂工作者。我不知道，像這樣子的「現代」音樂，是怎樣創造出來的。

我只知道，這類音樂工作者實在是一羣形式主義者。

我只知道，他們原先不外是想拋棄傳統，另有創建。

我只知道，他們原先只不過想搞出一種屬於二十世紀的音樂，只不過希望不同於莫扎爾特，不同於柴可夫斯基，不同於貝多芬，不同於華格納。

他們研究音響的物理性。像研究數學一樣，研究五音階、七音階，研究調性，研究轉調。他們有些人搞「無調音樂」，搞十二音列。他們有些人又搞「有調的」、不協和音，複調性的不協和音。他們還在節奏和節拍上面玩花樣，還在樂器方面動腦筋。他們有些人還在鋼琴裏放進種種古怪的物件，改造鋼琴的音色。他們運用種種非樂器的聲響，組織到樂聲裏，說是創造新音色。他們這樣地努力，一心一意地，但求製造出「屬於二十世紀的」、跟傳統作品不分精華糟粕完全背離的音樂。

這樣子的創作動機，基本上，就缺乏了藝術創造所必須的眞誠。

這樣子的努力方向，的確是捨本逐末。

怪不得用這種方法製造出來的音樂，總是那麼冷，冷得像金屬。

音樂的「現代」

余盈

我又一次走進了那使人迷失的「現代」藝術。

我懷疑，這樣的一種藝術，怎配得上「現代」這個稱號。

這次，我走進的不是畫室裏的「現代」，而是音樂廳裏的「現代」。

自然，我不能一次就走遍了所有音樂廳的「現代」。但是，這次聽到的「現代」，的確是具有某種「現代」的典型特徵的。

女高音唱出一縷優美的旋律，澄澈圓潤，流蕩着眞純的美。然而，猛不防地，她突然來一聲「喝」，粗暴而野蠻，簡直要把已經表現出來的那美感的碎片，完全毀掉。

當時，我的感想是：這是爲什麼？

在粗暴的「喝」之外，還不時來一聲兩聲「嗤」，十足像一句日常對語中的輕蔑語。

我想：這又是爲什麼？

還有，還有悠長的，陰冷冷的，叫人想起鬼魂出現的

小姐，頑童，阿飛，罪犯，……。這也不外因爲，某些人在有意無意給他們以培養這種生活的泥土。

由兒童影片聯想到兒童教育，又從兒童教育聯想到兒童文學。一時，感想很多很多。

看看這個都市的生活環境，我們不得不爲無數成長中的兒童担憂。

我們還沒有力量控制或立刻改變那包圍着兒童的整個現實。但是，我們應該爲兒童文藝多用點心思。

教育兒童是一種頂複雜、頂精細的藝術。而藝術工作者們，是可以在這方面作出若干精細的貢獻的。

文藝書訊

青年作者小說選　香港青年出版社繼“香港青年作者近作選”及“萌芽集”後出版的另一本青年短篇小說集。作者包括有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砂勝越、印尼及澳門等地青年。定價港幣四元八角。

衚童　金依著。長篇小說。文教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八元。

小當家　李國著。小說，根證同名電影改編。香港大光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三元六角。

魯迅著作英譯集錄　沙楓著。文學翻譯論著。香港大光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三元。

在新的教育道路上　林志剛著。報告文學。七十年代雜誌社出版，定價港幣一元八角。

啞行者訪華歸來話今昔　蔣彝口述，殷志鵬筆記。報告文學。七十年代雜誌社出版，定價港幣一元。

安徒生童話全集　葉君健譯。香港中流出版社出版。全集共十六分冊，定價港幣五十元。

銀色的漩渦　海辛著。長篇小說，香港中流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八元五角。

灰色的夢　尹之華著。中篇小說，香港宏業書局出版，定價港幣三元三角。

在危險的邊緣上　吳向亮著。中篇小說。香港宏業書局出版，定價港幣二元八角。

訴不盡的血淚　文初等著。報告文學。香港朝陽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一元七角。

要注意這個問題。做父母的，做兄姐的，做教師的……全都要注意這個問題。

可惜，眞正誠心誠意的研究這個問題的人並不多，即使身爲父母的人。

兒童大多數時候，是借助於形象、色彩和聲音，就是說，一般的感覺來進行思維的。因此，包圍在兒童週圍的現實生活，與及電視、電影、兒童畫報等等，對兒童的影響力是大得難以估計的。

那麼，我們應該拿什麼樣子的生活泥土，來培養兒童花朵呢？我們應該給兒童什麼樣子的兒童讀物，什麼樣子的藝術感染呢？這也就成了我們必須認眞注意的問題了。

但是，相信，認眞注意這個問題的人也並不多。或者，注意是注意到了，但對環境的控制，無能爲力。

最近，看了一部影片，觸發了我很多感想。這部影片，是由童星主演的。

提起童星，總是容易使人聯想到天眞，有趣，嬌嫩，或是頑皮，搗蛋，惡作劇之類。

但是，這部影片的童星，却使我猛地警醒，知道，一顆童心，是可以裝得下一個大世界的。

知道，一個兒童心靈裏的天眞、有趣，是可以和莊嚴、壯麗，可歌可泣的想法，結合在一起，結合得水乳交融的。

但，這倒底是部電影。

在實際生活裏，這是可能的麼？這是虛構的吧？這只是活在戲劇裏的幻想吧？

但是，拿社會現實結合在一起來檢查，我却覺得，這絕對不是文學家的幻想，這絕對是活生生的社會現實的反映。

在戰爭的年代，在社會大動亂，敵我鬥爭普遍開展，矛盾衝突滲透到生活的每一個角落的年代，一顆童心，是可以很自然地容納得下龐大的現實，看得見黑暗與光明如何搏鬥，而且知所選擇，並觸發自動自覺地作出許多英雄行爲的。因爲，在那種生活環境裏，一個兒童所接受的刺激，與及所產生的心理反應，自是與和平年代的嬌生慣養的兒童不同。

一顆種子，在花盆裏，絕不會長成一株大樹，但種子在大地的泥土裏，却具有無限的潛能。同樣的，不同的生活泥土，自會培養出迥不相同的童心、童志、與及整個的兒童生活史。

問題只是，你能給兒童以這樣的生活泥土麼？

相反，兒童也可以發展成少爺、

批流行的西部片，這是很自然的事情，不產生一批那樣的作品倒奇怪。封建時代的那些悲歡離合故事，也有它們的時代背景。如果要非議的話，只應看主題思想上是不是符合社會的進展，違背社會進展的，就不值得肯定。

藝術形式上的公式化，那又是另一個問題。同樣的題材，甚至同樣的故事，寫下來，可以有很大差異的藝術效果。寫法上老一套，當然「公式化」，但如果藝術形式（包括情節、語言、各種藝術形式特色的發揮等等）上有創新，那就不會給人「公式化」的感覺。每當有了一個出色的藝術創造，如果引起太多的模倣，人們又會不滿足，又需要新的創造，這也是自然的事。可以說，藝術形式上的要求創新，幾乎是沒有止境的。但有一個原則，就是藝術上的創新，總要求它服從於一定的內容。

因此，如果有些作品在藝術性方面公式化了，文藝批評上推一把，促進一下，應該是有利於提高的。

但是，有些談論「公式化」的文章，本身却就是頗爲公式化的。一些作品，他們接受不了那內容，就奉送一頂「公式化」的帽子，這手法頗爲公式化。

對於反映當前社會某些生活矛盾的藝術作品，接受不了的，或者抱着成見來反對的人，有時沒有什麼可以挑剔的，就說那是公式化的作品。總是有積極的勞動者，總是有明的暗的的破壞者，總是依靠大衆解決問題，等等。其實，這些不都是現實社會的客觀存在嗎？難道還要去搬出「落難公子中狀元」的老公式，才不算公式化？

當然，人們歡迎不斷以更豐富，更有創造性的藝術形式，去表現今天日益多彩的生活。在這方面，人們盼望多做一些努力，多得一些收穫，這是另一回事。

童心、泥土、文藝

李　幸

一個兒童的小小心靈，可以裝得下什麼呢？

這是個教育問題。

教育家要研究這個問題，編兒童教科書的，寫兒童故事的，拍卡通片的、兒童電視片的、兒童電影的，都

子。作者爲了宣揚受招安，爲皇帝盡忠，就對原材料作了這麼大的更動、取捨，甚至把毫無疑義屬於三十六人之一的晁蓋，也硬屏棄開去了。

探討舊小說的創作過程，這是很值得注意的一例。

關於「公式化」

白繁茹

在文藝作品上，常常可以聽到關於「公式化」的議論。這是藝術創作上的一個重要問題。

多年前，香港拍的粵語片，盛行一時。那時有好些影片取材於舊戲或明清短篇小說，尤其是「歌唱片」。明清的短篇小說有些也很不錯，像「聊齋」中的「促織」、「畫皮」都很精彩，但那時被挑出來拍粵語片的，却有不少是另外一型故事：一個才高八斗的公子，家道中落（或者遇上特殊的災禍），因而過着很苦的日子。他本來對了親或與一個女子有了私盟，但是女方家長悔親、阻難，那個美麗的女子却很愛他，不肯改嫁別人，因而也受到許多苦楚。在最艱苦的時候，那個公子高中狀元的捷報傳來了。於是悲苦的氣氛一轉而爲喜氣洋洋，大團圓結局。

那些故事，早就有人概括爲兩句：「私訂終身後花園，落難公子中狀元」。

西方的電影何曾不是這樣？西部片的故事一展開，你總可以估計到結局哪個是英雄，哪個要在最後的槍戰中吃虧完蛋；目前多的是兇殺、偵探、警匪追逐的片子，也很容易給它歸納出公式來。

但是，問題在這裏，喜歡看的人，便不覺得它公式化。那些去看「落難公子中狀元」的人們，差不多都預知結局一定會是好起來的，如果不中個狀元，打破了公式，他們還會不滿足。

公式化的問題，具體分析一下，至少應該從兩個角度去看。一是內容，一是形式。

內容上大致有那麼一些題材，一些人物，以及相似的結局，這不一定是公式化，因爲這往往是一個社會、一個時代的產物。美國拓展西部的時候，在激烈的爭奪中出現了快槍手，統治者又產生了制服强悍的快槍手以推行法律的需要，因而產生了那麼一

王，……」

事發後，官府抓了晁蓋的父親，晁蓋又來劫截：

「行至中途，遇着一個大漢，身材迭料，徧體雕青，手內使柄潑鑌鐵大刀，自稱鐵天王，把晁太公搶去。」

而後，晁蓋就與楊志等「結爲兄弟，前往太行山梁山濼，去落草爲寇」。他是這樣一個很富反抗性的漢子，而且是主動組織頭一批好漢上梁山的。如果「水滸」把他寫成一心「忠義」，日夜想招安的人物，未免太牽强。如果他不是爲首的人物，那也容易處理，隨便讓他坐把交椅就是。偏生他是主動帶頭上梁山的第一批人物之首，那就只好設法把他排除掉了。

「小說叢考」的作者問：不知水滸作者「別有所本歟？」可以說，有所本的，不過不一定以哪一本書爲根據，而是根據作者的傾向性。

要說明「水滸」作者宣揚「忠義」與「招安」、「投降」的傾向，還有二個旁證。

其一，盧俊義，應是「宣和遺事」中的玉麒麟李進義。李進義是十二個運送花石綱的指使之一，因爲十二個中的楊志犯罪，李進義帶頭，殺了防送軍人，「同往太行山落草爲寇去也」，也是個主動反抗的人物。在「水滸」中，這個人物，雖然還存下來，靈魂却換了，成了個不得已才上山的富貴員外。後來受招安，爲皇帝盡忠，也就順理成章。

其二，宋江的爲人，本來另有一說，是「勇悍狂俠」，又能使「官軍莫敢攖其鋒」，不會是「水滸」中的樣子。不過，因爲他到底是被張叔夜打敗，擒其「副賊」，因而降了，所以，把他改寫爲一個口口聲聲「忠義」，早晚盼望招安投降的人，也就容易得多。這個改變，在元代雜劇（早於「水滸」）中，已經逐步形成。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中就這方面說得很扼要：「又元人雜劇亦屢取水滸故事爲資材，宋江燕青李逵尤數見，性格每與在今本水滸傳中者差違，但於宋江之仁義長厚無異詞，而陳泰（茶陵人，元延祐乙卯進士）記所聞於篤師者，則云『宋之爲人勇悍狂俠』……」

以上這些材料，都可以說明，一部小說的形成，固然有各種各樣的素材爲根據，但是作者的取捨，却是一個很大的關鍵。而作者的取捨，又必是有所爲而爲的，用今天的話來說，就是根據他的世界觀、人生觀，要宣揚他想宣揚的東西。

「水滸」就是一個極明顯的例

《水滸》與晁蓋

林泥

「水滸」的形成，缺乏足夠的材料來說明它的詳細過程。在現在見得到的材料中，「宣和遺事」中記載有較多的故事，有的後來被採進「水滸」中去。因此，人們常拿「宣和遺事」來與「水滸」比較、引證一些問題。

「宣和遺事」雜七雜八地記了南宋的許多瑣聞，據說是宋末的人所記。（「百川書誌」：「宣和遺事二卷，載徽欽二帝北狩二百七十餘事。雖宋人所記，辭近瞽史，頗傷不文。」）此外，周密（字公謹）的「癸辛雜識」，記宋江等三十六人的名姓，也常爲人所引用。周密是宋末的人。

上面這兩本書，在「三十六人」中，都有晁蓋的位置。但後來寫成「水滸」時，晁蓋就沒有在「石碣」中佔一個名位，三十六天罡中固然沒有，七十二地煞中也沒有。因爲作者把他送到陰間去了。

出版於一九一六年的「小說叢考」（青浦錢靜方著），注意到這個問題，在「水滸演義考」條下，說：

「三十六人名姓，周公謹癸辛雜識，載之甚詳。宋江爲首，以下晁蓋、吳用、盧俊義……無不備列。施耐菴因之，以三十六人爲天罡，又增七十二人爲地煞，蓋非盡無據也。但演義處晁蓋於三十六人之外，……不知作者故意與雜識立異歟？抑別有所本歟？」

「小說叢考」這位作者雖然注意到這一點，却沒有注意到這個差別產生了主題上的重大不同。

現在看來，「處晁蓋於三十六人之外」，主要就是因爲晁蓋這個形象，不符合小說作者的需要。偏偏他又是個爲首的人物，不得不寫，那麼，只好借曾頭市的一枚毒箭，把他提早了結。

「宣和遺事」不是一本站在老百姓立場的書，但記晁蓋是帶頭劫「十萬貫金珠珍寶，奇巧疋段」（即生辰綱）的人。說：

「爲頭的是鄆城縣石碣村住，姓晁名蓋，人號喚他做鐵天

文藝小說不能擴大它的讀者面，一般讀者對它敬而遠之，視文藝爲「悶」藝，這與我們的小說作者沒有把故事說得好有關。

至於如何把故事講好，那却是一個牽涉廣泛的大題目，要留待高明們去研究了。這裏，筆者僅有一點從小說中「讀」來的體會，願說出來，作爲拋磚引玉——

曲折離奇、跌宕起伏、壯觀闊大的故事可以是感人的，但感人的故事不一定都要曲折離奇、波瀾起伏、峯巒迭起。讀過美國小說家馬爾茲的一個短篇小說（題目已經忘記），事隔多年，那小說的故事仍常常浮現，不能忘懷。。那故事很簡單，大概說：在經濟不景氣中，有個失業工人窮得連喂嬰兒的牛奶也不能買。在萬分無奈的情況下，他想偷一瓶牛奶來喂嬰兒。有一天，當牛奶車停在附近街上時，他便和大兒子（大約十歲左右）出發去偷了。在路上，他們的心情十分矛盾（他們都不想偷），又怕被人撞見……，一路上父子倆商商量量，猶猶豫豫。結果，他們順利地到達那沒人看管的牛奶車面前。本來，他們可以隨意「偷」多幾瓶，可是他們只拿了一瓶。

馬爾茲只用了三數千字就把這個故事寫好了，可是，不論時代特點，環境氣氛，人的品質，都透澈地刻劃出來，在平淡中充滿了戲劇性和可信性。這就是一個好的故事，好的小說。

《海洋文藝叢書》第一種出版預告

山光水色之間

黃蒙田 著

（遊記）

已在排印中

野鹿，與惡熊頑狼搏鬥了一整天之後，帶着他們的戰利品回到了山洞，圍着篝火，一邊嚼咬着獸肉，一邊用那原始的「語言」（可能只是簡單的發聲）講起他們在同大自然搏鬥中的經歷——故事來。

如果這也算是文學的濫觴，那麼，文學便是從說故事開始的。由此，更有人推斷：原始人的故事，第一要素是要夠吸引，因爲在那時候，不會有人爲「文學創作」而說故事，也不會有人爲「文學欣賞」而聽故事。如果故事不吸引，那些與野獸搏鬥了一天而疲累不堪的原始人們，聽着聽着，恐怕早已昏昏睡去了。

其實，到了現代，文藝創作中的小說、戲劇、電影，從廣義上說，仍然是講故事；而且同樣地，故事要講得吸引，否則便沒有讀者和觀衆。「一千零一夜」中的那個講故事者，如果講的故事不夠吸引，恐怕天一亮就被國王殺了，哪能夠一天又一天地講下去？可見，講好故事，把故事講得吸引，是很重要的。

我們中國的古典文學，也有這種好的傳統。許多章回小說，都是從說書發展而來的，經過無數藝人的錘煉，它的故事跌宕起伏，奇峯迭出。到了每一回的結尾，還要賣個關子：「欲知後事如何，請聽下回分解」，確有一股強大的力量吸引聽衆（或讀者）追尋下去。今天，大笪地的講古佬，就還保持了這種優良的傳統。

奇怪的是，近年來，搞文藝的朋友中都有一種思潮，輕視小說的故事，把「故事性」與「文藝性」分割開來，甚至在某一程度上使之對立。

不久前，聽一個朋友批評一篇短篇小說。他說：「那篇小說故事性很强，很吸引人。可是，因此便不夠文藝了。」

當時聽了，雖然不大了然，但也沒有反駁朋友的話。現在想來，才覺得朋友也是把「故事性」和「文藝性」割裂開來了，朋友批評的那篇小說，到底是不是一篇好的文藝作品，這要從很多方面去考慮。這是另外一個問題。但無論如何，如果因爲它故事情節較强，就判定它「不夠文藝」，那是說不通的。

近年，也有人囫圇吞棗地學了西方新的文藝思潮，刻意創造沒有情節、沒有故事的小說，把作品搞到玄之又玄，令讀者頭昏目暈，好像這樣便越顯得作者的高明。

更普遍的一種情況是：故事有了，但千篇一律，「睇頭知尾」。這也不是好的小說。

作爲讀者，我的要求還是：小說應把故事講通，講好。這也是創作小說的起碼要求吧。

原始人聽故事

曲明

在德國發現的「尼安德特人」(Neanderthal man)，屬於人類發展過程中的「古人」階段，大約生活於二十萬年至一百萬年前，與在中國發現的廣東「馬壩人」、湖北「長陽人」、山西「丁村人」、內蒙古的「河套人」，都屬同一時期的原始人類。

「古人」階段的原始人類，雖然已經有了簡單的工具和武器（石頭、木棍），有了火，但絕對不會有文字，更不會有文學這回事。然而，有趣的是，一些人類學家從「尼安德特人」的頭骨的形狀判斷，在那時候，他們已經開始聽故事了。

一、二十萬年前甚至一百萬年前的原始人類講些什麼故事？聽些什麼故事？這已無從查考了。不過，有一點可以肯定的是：對於日夜忙於獵取野獸仍不足以飽肚的原始人來說，不會有意識地去創造文學，更不會有誰去「爲文藝而文藝」。現在來推斷，當時的情形大約會是這樣的：那些剛剛能夠直立起來行走的原始人類們，在風雪中追逐

法國婦女部長出版傳記

——書名：《我向你保證》

王迅

法國德斯坦總統上台後，任命了弗朗索瓦茲·吉魯（Françoise Giroud）爲法國內閣第一名婦女部長。這是法國有史以來，第一次讓婦女參加組閣。而弗朗索瓦茲·吉魯在法國婦女界是一個相當出色的人材。

弗朗索瓦茲·吉魯參政後，促使政府作出了不少改進婦女地位的措施，如改革墮胎法、改善寡婦撫恤金，增長產假……等等，對法國婦女是有好處的。

最近休頓·米芙寧出版社出版了她的一部書，名爲《我向你保證》（I Give You My Word），這是法國名記者在多次訪問她後，將談話錄音整理成六百頁打字稿，幾經修輯，編成一本自傳體的訪問記。

這本書採用一問一答的形式，從她的童年一直談到當婦女部長這半生的經歷。

弗朗索瓦茲·吉魯自少喪父，十五歲就離開學校，當速記打字員，後來進電影界，三十年代成爲法國第一個女副導演，編寫電影劇本，製作電影歌曲，頗爲人們知名。

第二次世界大戰，德國侵入法國，她參加地下抵抗活動，借記者身份幹地下工作。一度被希特拉的特務機關「蓋世太保」所扣捕，投入監獄。

第二次大戰後，她同海倫·拉薩列夫合編婦女雜誌《她》（Elle）週刊，這週刊成爲法國最出名的婦女雜誌。

一九五三年，她辭去《她》的編輯職務，與讓·雅各·塞爾旺—施賴貝爾創辦了《快報》（L'Express）週刊，很快即發展成爲法國銷數驚人的最有影響力的報刊之一。

她由一個打字速記員，經過辦刊物，最後走上政途，成爲法國第一個婦女部長，她是一個職業婦女，自然有她自己生活上與衆不同之處，但她能克服困難，使事業獲得成功。

這本書文筆生動，由於是一問一答的形式，所以讀起來十分親切自然，而且往往加上一些富有人生哲理的話，使文體更顯出風采。所以這本書不是一般的傳記，而是帶有濃郁的文學色彩，讀起來有如讀小說一樣有趣。

美。人們頭上和前後左右被梅花重重包圍着，花朵是那樣的密，是那樣的厚，雖然距離很接近似乎也難以一朵一朵的分出來。梅花的枝幹是那樣的剛強有力，像鐵枝又像樹根，顯出了它的年紀着老和堅強的生命力。它們經歷了一個嚴寒冬日又一個嚴寒的冬日，終於以滿樹繁花來預告春天的訊息，和人們一起迎接春天。人們撫摩着梅花粗糙的枝幹，神馳於那些艷麗的梅花，同時深深地體會到梅花堅強的性格，內心受到一種無比熱烈、樂觀的欣欣向榮的情緒感染，內心受到一種飽滿、豐富、振奮的精神鼓舞。

在梅園密密的梅花裏面，旺盛的梅花形象引起了人們的萬丈雄心，這時候我便會想起舊時有些人的賞梅態度是多麼荒謬。他們說，梅花要瘦要少，花繁枝密便不免俚俗了，花要疏落，枝以獨枝斜出爲佳，這便是所謂淡雅孤高，冰肌玉骨的「梅格」，總而言之是一派的孤獨、荒涼、悲觀，那時畫梅花、種梅花和賞梅花都作如是觀。這樣的要求和我們這時代人的感情是完全不協調的。陪我出遊的朋友提醒我一個事實，他說，你有留意現在的遊客身份麼？那是從四鄉到城裏來的農民，是工人和他們一家大小——工人不一定星期日休息而是輪休，因而每天都有工人休班，穿了草綠色和灰藍色的制服的戰士，男女學生，退休的老人和太湖之濱療養院來的休養員。可以設想，這些遊客怎能忍受舊日那些作風雅之狀的消極、悲涼的賞梅標準呢？而向上、樂觀、熱烈的情調正是他們從心靈深處透過梅園裏燦爛的梅花表達出來的感情。

我站在接連着的幾棵朱砂梅下。忽然傳來了一陣合唱，歌聲的清脆使人意味到歌者是一羣少女。歌聲吸引着我回頭望去，不遠的斜坡上白梅下有幾個少女在歌唱。歌聲也吸引我的腳步移近她們。歌聲停止了，其中一個開始朗誦「詠梅」。幾個少女幾乎都梳着兩根辮子，圓圓的面頰本來泛起桃紅色，現在和白梅紅梅相映，就顯得更紅，紅得更可愛了。

我不知道梅園裏種着多少棵梅樹。我只知道很多很多，大抵沒有上萬棵也有好幾千棵，而品種則增加到接近三十種。以前這裏有多少梅花，如果你是老無錫當然心裏有數，現在的梅樹和新品種絕大多數是一九五〇年以後栽培的，而當年梅園的面積只有現在的七份之一那麼小而已。

山梅林留連，也有人認爲無錫梅園更壯觀——近年南京明陵之側的山崗上又闢了一處梅園，去年曾匆匆一遊，因爲歷史短，梅樹還在少年時期，規模自然不能和前三者比較了。梅園只有半個世紀的歷史，在江南三處梅林中算是老三，不像鄧尉山那樣可以追溯到漢代時曾經在此隱居種梅的鄧尉，孤山也可以和遠在宋代時在這裏種梅養鶴的林和靖拉上關係。我喜歡它是因爲勞動人民最初選擇了太湖之濱的龍山這個環境來經營一個全部是梅花的園林，梅林依着山勢設計顯得變化多，氣派大，而在山上還可以以太湖遼濶的湖面和山峯作爲「借景」，有山有水，梅園就覺得更豐富也更有韻致了。

正因爲梅園是依山而築，當梅花盛開的日子，從園外遠遠望去，先看到白梅把園裏的小山堆叠得滿滿，像一團連着一團的白雲在冉冉上昇，像在微風中輕飄的棉絮，像鋪在樹上白茫茫的雪花。在依然有點寒冷的時候看到這濃郁的春意，每一個人都會感覺到，這是多麼迷人的境界啊。

穿過梅林下的小徑，登上園中的一座寶塔去，這是全園最高點——許多遊人進得園來，還不曾細緻地欣賞梅花，便急不及待地走上寶塔去。在這裏向園中俯瞰，眼前的梅花不是一朵朵而是綿連一大片，彷彿浮動着的白雲，彷彿蓋在樹上的一片雪海，白雲中夾雜着幾道紅霞，雪海中染了點點朱縷。微風過處，給塔上的人帶來了濃郁的芳香，這沁人心肺的氣息聞了眞叫人感到快意。從前有人以「香雪海」三個字來形容這裏的意境，沒有比它用得更適當的了。

在寶塔上呼吸自雪海昇上來的陣陣芳香，偶然透過梅林，越過梅園遠望，那是市容乾淨的無錫市區。新蓋的廠房由近而遠，一直推到很遠很遠，一排一排大煙囪在冒煙。當地的朋友說，這些年來無錫的發展很快，現在是江南著名的工業城市之一。朋友又指着遠遠的新房子說，那是工人宿舍，休養所和學校。換了個方向，那是農村，像一塊接着一塊綠色絨地毯鋪成一望無際的田野，看來就很圖案化，閃閃發光的小河交錯，村莊被一組竹子圍繞着。遠遠望見田野上有人在忙碌地勞動，春早人勤，梅園裏的梅花怒放，春耕正是時候。又稍微換了個方向，遠處就是汪洋浩瀚的太湖三萬六千頃的一部份。無錫有大部份地方面臨太湖，而幾乎從任何地方看太湖都是那樣爽心悅目。在這裏近賞梅花，遠觀太湖，兩景互借，境界之美眞是難以形容呢。

在梅花叢裏漫步，沒有這個經驗的人很難想像感受之

愛這樣單純、樸素的建築形式。我不是江南人，對它的感情自然沒有江南人深厚，然而我喜歡這樣的房子色彩，喜歡這樣的房子色彩對江南風景所起的點綴作用。我喜歡夏日的黃昏，藍天白雲下的白牆黑瓦房子是那樣的明朗，排灌站的水閘轟隆地發生巨響。我喜歡天高氣爽的秋陽下，白牆黑瓦房子是那樣的柔和！來來去去是進行秋收的社員。我喜歡細雨迷濛的春朝，白牆黑瓦房子在朦朧中，結伴出勤的社員也在朦朧中。我喜歡大雪紛飛的冬日，房子的黑瓦鋪上了白雪，白牆在雪光的反射中閃閃生光。要是有人問江南的白牆黑瓦房子什麼時候最美，我只能夠回答說它一年四季都很美，這美不單是指它和自然景色的配合，而是在於它周圍有辛勤的人在勞動，在於它周圍有歡愉的歌聲此起彼落，在於這些房子的主人從來沒有像今天生活得那麼有意義。

可以看得出來，江南農村許多房子是新蓋的，有些兩座三座成爲一組，有些十座八座自成一村。那是社員們的宿舍。值得注意的是，房子依舊保存了白牆黑瓦的建築傳統，既實用，又整潔，更富於江南地方色彩。

白牆黑瓦，一看見這樣的房子就從心裏感到舒服。我相信每一個江南人都這樣想。人們之所以這樣想，主要是因爲今天的白牆黑瓦房子有着新的內容和新的意義，今天居住在那些白牆黑瓦房子裏幸福地生活着的人有些舊時是根本沒有房子住的。

梅園春早

如果你曾經在有如密林一樣的梅樹裏漫步，在海洋一樣的梅花叢裏呼吸它的芳香，這時候便會了解自己的感受是怎樣的。

江南的朋友說，早春二月，我們這裏的梅花開得正好。自然的氣候還有點寒冷，可是梅花却在這樣的時刻衝破寒潮怒放。梅花就是春天到來的信號。朋友說，還記得我們曾結伴出遊梅園麼，此時正有無數人陶醉那白茫茫一片「香雪海」裏——不，人們沐浴在歡欣的春天裏。朋友又說，從梅花聽到春天的脚步，今年的春天來得早，應該說，是辛勤的勞動人民在梅花開放之前就創造了春天的消息，而梅花的開放，使這個春天顯得更光彩了。

在江南地區，早春時候，本地人會動起賞梅的興致，外地來的遊客遇上這樣的日子是絕不肯放過的。有人喜歡到蘇州郊外光福鎮的鄧尉山去看梅花，有人偏愛在西湖孤

如果你乘火車從河北平原向江南駛去，開車以後的第二天午前便開始出現這種江南傳統房子——乘飛機是不可能領略到的。過了南京長江大橋，從車窗遠眺兩旁一望無際的綠色田野，偶然看到一些房子簇擁在樹林裏，從這時候起感覺到，這裏的房子形式跟先前看到的有些不同，那就是白色的外牆和黑色的瓦背。但這時還不是全都如此，只是隨着火車的迅速前進這樣的房子愈來愈多，不久之後，就全都是這樣的規格了。如果你是一個外來的旅客，現在已經體會到江南景色中的房子特色了。如果你是從外地回到家鄉來的江南人，面對着這些白牆黑瓦的房子，就會感到無比的舒暢、親切甚至激動起來。

江南農村平疇萬頃，間着有規律的方塊的綠色稻田一直伸展到人們的肉眼無法看到那麼遙遠。和華中平原遼濶的田野那種宏大氣魄不同，江南農村則河涌內湖交織其間，顯得變化更多。田野裏相距不遠就有一些村落，村屋一律白牆黑瓦，屋後種着竹樹、柳樹、烏桕、芙蓉和別的樹木，而屋前往往是小河或魚塘。在淡藍或灰藍的天空底下，在綠色的背景之前，烘托出黑白相間的房子更加突出。河邊房子的倒影輕輕盪漾，水波的反光使黑白色彩對比更加耀眼，正和人們開朗、樂觀的心情一樣調協。河岸有石橋小舟，垂柳翠竹，還有在地裏勞動的社員們，這不是典型的江南農村風景麼？在這個境界裏，白牆黑瓦房子從色彩上起着重要的作用，藍天底下，綠地之上，白色的牆和黑色的瓦永遠是那樣引人入勝的。

你到過蘇州園林，大抵會注意到那些造型設計極盡巧妙之能事的建築物內外也盡可能利用白牆——屋頂和牆背照例是用黑瓦。白牆，不止是爲了感到乾淨和新鮮，我想重要的是使建築物的內外設計更多變化和更富藝術性。建築物的外牆往往有些竹子、紫藤、芭蕉、玉蘭和楓樹一類作觀賞用的植物，湖石砌成的假山、筆直的松皮石。一方面，潔白的牆壁襯托出花木竹石的形象更突出；另一方面，要是早上和午後，有陽光照到這裏，花木竹石的影子投射到白牆上，看來像一幅水墨畫或鐵畫。還有一種情況是，透過白牆上的漏窗看背景上的白牆，或者漏窗受了陽光而一塊圖案花紋影子投射到另一塊白牆上，產生美感。一塊白粉牆看來是簡單的，但是要它和陪襯的東西結合而產生令人着迷、變化多而又合乎審美要求的意境，却有很多學問，這是我們營造園林建築的勞動人民付出了高度智慧和勞動力換來的。

每一個江南人都對白牆黑瓦房子很有感情。他們都熱

黃蒙田

旅途小拾

白牆黑瓦

一位畫家朋友從外地回到江南故鄉。她在一篇文章上開頭就以對家鄉無比深厚的感情寫道：

「家鄉是綠色的。而家呢，是白屋黑瓦。一看見這些黑瓦的白房子，從心裏就感到舒服。」

江南鄉下，屋子的形式縱有不同，質料也有高下之分，却總是白粉牆和黑色瓦。牆壁是用石灰髹成純白色，屋頂瓦坑原先是深灰色的，經過長時間雨淋日晒，深灰色逐漸變成黑色，尤其是遠觀爲然。並不是別處鄉下的房子沒有白牆黑瓦，譬如華南也是有的，但總以青磚、紅磚牆壁爲多，其次就是用水泥調烏煙把牆壁髹成深灰色，不像江南鄉下房子那樣幾乎清一色是白粉牆壁黑色瓦屋頂。白牆黑瓦房子彷彿成了江南農村建築物的特色，甚至是江南風景的標誌。

詩給人一日的昂揚
在書信中
詩給人不眠的歡樂
不聲不響
詩也能使人看到
　一個燦爛的春天

在座談中
詩是精采的雄辯
在大會上
詩是勇敢的宣言

有時詩是那種隨意
像大魚在海裏游泳
有時詩是那種寬慰
像旅客回到了家鄉
有時詩是那種親切
像陽光融解着冰水
有時詩是那種揮灑
充滿自信地起伏迴旋

有時詩是那種奔放
一出手
　就是激動人心的力量

詩能鞏固我們的勝利
詩也善於突擊
在爲正義事業的奮鬥中
詩永遠是我們忠誠的伙伴

千種的美酒
款待那
來自世界各地的嘉賓？

詩爲什麼不能像戰車
像火箭
充份地支援、供應
反侵略的戰場？

從今起
我們要在詩中鍛鍊
在詩中覺醒
在詩中微笑
在詩中步行
在詩中構思
在詩中議論

詩是生活的頂點
詩是實踐的高峯
詩是生命的精華

詩是豐富的貢獻
散文是詩穿了便服
輕鬆地漫步
評論是詩披上了甲冑
揮舞着刀槍
小說是詩在敘述
在描畫
在經營佈置
一座芬芳美麗的
大花園

沉思默想
是詩在工廠中鍛鑄
和朋友們交談
詩是噴香的美酒
千杯萬盞
滿室都是芬芳

在電話裏

爲什麼要囚禁在這小小的島？
詩本是湧流不盡的奔泉
爲什麼把自己弄得這麼乾燥？

從現在開始
且把閘門開放
湧出一片大海
　詩浪滔滔

未來的歲月
　是詩的歲月
詩像一江春水
　奔流不歇
浪花濺處
　盡是歡喜
春水浸處
　全是生機

多少乾渴的心靈
　在等待着詩的灌溉
多少欲舉的雙翼
　在期望着詩的飛揚

詩是時代的需要
詩是羣衆的喜愛
詩是奮發的情操
詩是鼓舞的動力

我們要創造性地
擴建詩的工廠
滿心歡喜地
提高詩的質量

詩爲什麼不能像拖拉機？
不能像滿山滿谷的喬木？
不能像滿棚的瓜果，
　滿田的食糧？

詩爲什麼不能像

詩頌

何達

詩如泉湧
詩如雨豪
詩如怒火
詩如狂濤

詩本是能夠飛翔的大鳥

自那天起
就聽到詩的呼喚
聲聲是那樣熱烈
聲聲是那樣嘹亮

在期望中看到

「王、王——」强仔使勁舉起刀子，可是恁說也沒辦法插下去，像他十幾年裏「練」過千萬次的那樣一刀插下去，病人期待着，駝詫着，終於發起怔來，沒法再央求他動手，因爲那個殺手的刀子掉落在垃圾堆上，他也不去檢起，一陣風似的走了。

直到阿芬和大維在街邊截住了他，强仔還在流眼淚，的士裏三個人一句話也沒有說，直到上咖啡室，他才說了句：「我放過他了，以後再也不找他了。」

阿芬興奮得馬上撥電話回家，却扭過頭來問他：

「喂，我爸爸媽媽說，要你搬回去住，馬上就回去——行嗎？」

强仔點點頭。

「喂，阿其的同事小陳明天請客，有你參加就在我家，參不參加？」

「他說一定參加！」阿芬對着電話大聲講，伙計們背着她做鬼臉。

插圖：乃霑

世界文學選譯

這是一套各國現代優秀文學作品的翻譯叢書，除下列幾本，尚有多種將陸續出版。

底層的人們
(墨)M.阿蘇埃拉著　杜漸譯　$5.00

本書描寫本世紀初墨西哥革命。通過一支農民起義軍從揭竿起義到最後在山區遇伏全軍覆沒的經過，再現了墨西哥農民革命壯麗酷烈的歷史，讀來扣人心弦，使人對農民革命得到深刻的認識。本書曾獲墨西哥國家文學獎。

生與死
(美)J.E.岡恩著　杜漸譯　$5.00

紐約屋簷下
(美)E.G.洛夫著　羅猷啓譯　$5.00

樓上的房間
(荷)祖安娜·賴斯著　宛寧·劉嘉譯　$5.60

紀伯倫小說選集　穆川譯　$6.00

紙皇冠
(埃及)邁哈穆德著　秦曼譯　$3.80

新區長
(土)雅沙·凱馬爾著　杜漸譯　$4.20

更進一杯酒
(加納)G·艾杜等著　顏蓮譯　$4.00

本書選譯自「現代非洲小說集」，共十一篇，有加納、塞拉利昂、肯尼亞、南非、尼日利亞等國著名作家的作品。由於這些小說能較眞實地反映非洲人民的現實生活，在西方引起了廣大讀者的重視和好評。

大光出版社出版

香港馬寶道六十四號地下

可在海水的腥味，天台上混濁的空氣裏，强仔忽然精神一振：「怕是在這裏！」因爲殘破的短牆上，有人用石塊歪歪斜斜塗了「肥王」兩個大字。强仔拔出刀子，喘着氣上了天台，瞥見有三間簡陋的寮屋，兩間外面加了鎖，靠邊的門開着，往裏瞧，微弱的燈光下有個人躺在帆布床上，又窄又髒亂的小屋有如老鼠窩，一陣帶着酸性的濃烈臭氣使他倒退一步，那個人似乎患着重病，呻吟着，微弱地呻吟着……

「喂！」强仔眼前湧現着他爸爸痛苦哀嚎，鮮血直噴的場面，咬咬牙，右手舉刀，左手掏出手帕掩住鼻，踩着一地垃圾，直奔床前：

「王老虎！」

「你——」病人人吃力地轉過臉來，有如一具骷髏頭骨：「你——是哪一位？我，我們沒，沒見過。」

「我是張松濤的兒子！」

「你？」他是吃力稍爲坐起一些。

「二十年前，你殺了他！」

「呵！」病人頹然倒下，用極大的氣力，終於「呼哧呼哧」艱難地坐了起來，倚在牆上，喘息一陣，慘然說：「你，你來報仇？」

「對，我要殺你！」强仔邊說邊發抖，二十年來他所想像的劇烈博鬥完全不是那麼回事，雪亮的牛骨刀在閃爍着嘲諷：「好一個英勇的殺手！」

「你，」病人說：「你儘管殺，我不叫救命，你看見我的下場啦，你殺了我，等於救了我，我連跳樓都沒氣力呵！」

「你，你是混蛋！」强仔聲音更抖。

「對，你罵吧，我是該死，」病人嘆息着，眼睛裏充滿了平靜，眞的沒半點驚慌：「不過你聽我說完，我這個殺手運氣不好，殺錯了人，放過了眞兇，第一次動手變成最後一次，你是那個當口的？——我不問啦，我說，當殺手眞太傻啦，他們用得上我，就給我銀，給我女人和白粉，用不上我，就把我當成街上的一條野狗。我還活着有口氣，更多的殺手打手連骨頭都爛了。你明白啦？打打殺殺是我們的事，我們不如澳門的狗，香港的馬，南洋的鷄，新界的蜂——」

「那是爲什麼？」

「因爲，他們是小動物，大畜牲，給人耍來耍去，我們是人，人，可是和這些東西一樣——」

「你你……」

「姓張的，」病人道：「我的家完了，你的家也完了，來吧，我不叫，」他吃力地指指心臟：「喏，這裏，一刀就夠了，要重！越大力越好……，我謝謝你咯！」

仇，而是他背負着太重的古老傳統。這個民族都幾乎給老古董箍住窒息，輪到强仔這個人，他所担負的重量更加可以理解，委實不輕。本來嘛，在這麼一個世上罕見的病態社會，「鋼筋混凝土森林」特別使人容易近視，而每一寸土地都在顫慄，爲了負担不起那過多的機動車輛以及它所代表的意義。如今强仔在天台木屋所接觸的，每一方寸空氣也在顫慄，爲了負担不起過份濃厚的廢氣以及它所說明的問題。每一個衣衫襤褸的小市民也在顫慄，爲了負担不起身心的重壓以及它所呈現的慘情。甚至海邊輝煌的街燈，橫街小巷寒傖的路燈也在顫慄，爲了負担不起衛道之士對他們的指責：百彩霓虹今天都難掩飾這個社會的貧困和蒼白，設計新穎的照明也不能賦予頹廢的官能刺激以生命力！甚至附近避風塘裏的每一滴水都在顫慄，爲了負担不起和小船就要分手的離別。人要發財，塘要塡塞，水上人家的一丁點安全感也將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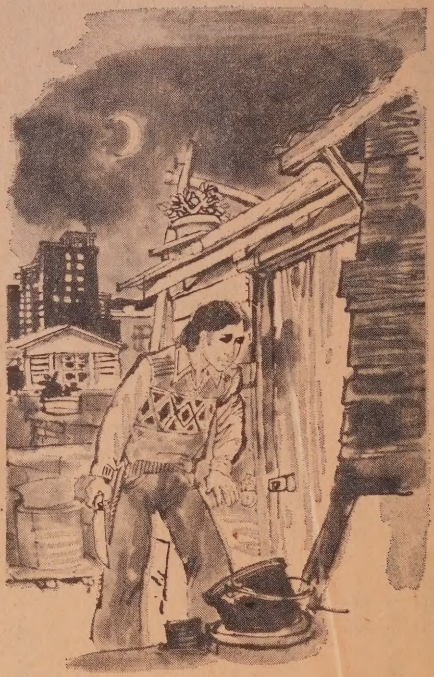

强仔找到這天台木屋，抽出刀來，屏息凝神往裏瞧。

什麼都負担不起，誰都在盼望獲得喘息，獲得改善，人間天上，都一樣的。

强仔有點累了，似乎練武十幾年的一雙脚，到頭來也負担不起沉重他的仇恨。或許是說，「仇恨」是有的，然而不在這裏，脚的主人找錯了對象，脚用疲乏表示了它的「態度。」

順利，我也做了必要的打算，我有些積蓄，還有媽留給我幾本貼相簿，我已經準備好，今天我會交給阿其，托他帶回家裏。總之你放心，——什麼？明天阿其有個同事在家裏來吃飯要我去陪？」他沉吟道：「本來應該去，何況伯母做菜做得眞好，無奈我不想誤事，你已經知道我這個殺手要——」

「那，」阿芬勉强笑笑，試探道：「等你成功之後再喝一杯罷！那個王老虎爲什麼回到灣仔住呢？他應該知道他在灣仔出過事。」

「我也不太清楚，」强仔的眼睛又消失了溫和和智慧，迸射着粗獷與仇恨：「我只知道他十多年牢監生活不好過，出來之後再也不受重用，據說生活都成問題，因此搬回了灣仔區，他的家庭也完了，有個親戚幫忙，在天台上面的木屋裏，給了他一個『窩』。」

「馬師道？」

「不，」强仔警惕起來：「反正就在那一帶。」忙說：「大維在咖啡室等你，你該走了。」可又安慰她道：「這十幾年來，你們聽我說過好多次報仇，結果沒有，這一次，也說不定只是說說，好在你們也聽慣了，不要驚動，」他在艱難地搜索措辭：「你們下個月五號結婚，反正我一定到場道賀！」

「喝杯咖啡吧，」阿芬還在盡她的最後努力，和大維又着實勸了他一回，但是沒法說服他這個問題：「混蛋殺人不償命，我就是不服氣，何況是我爸爸！」

……

阿芬和早就在等候消息的大維，趕到强仔宿舍撲了空，又趕到馬師道一帶，橫街小巷，尋找「天台木屋」來了。

「不用問，」大維道：「新房子沒有天台木屋，就一家一家舊樓去找！」兩個人的心情都很緊張，但是無論怎麼個緊張，比不上强仔的緊張。——他也在逐樓尋找，但是決不找人打聽，那也是從大量打打殺殺的書本電影上獲得的「經驗」，免得出事之後，給旁人「留下印象。」他不但記住了這些，而且格外記住了精神上早已「握緊」了的那把利刃，如今成爲事實，就在小腿上綁着，快要用上它了。而且無法估計那一擊的力量，鋒利的刀尖，加上二十年的仇恨，有如從二十層高樓大廈頂上躍下地面，儘管是個只有六七十磅的受苦者，也會粉身碎骨一樣。

一幢舊樓又一幢舊樓，一個天台又一個天台。强仔那顆心，幾乎從口腔躍出。倒不是他背負着沉重的殺父之

成了什麼東西？你外公在世時對你說的，眞正是金石良言！他難道不痛惜女兒女婿和外孫？他難道不恨死那個兇手？可是問題要看全面，爲什麼你一定要這樣偏激？我們是一起長大的，等於兄弟姊妹，爲什麼你連兄弟姊妹的話都聽不進去？難道世界上眞的有什麼鬼迷、你眞的給迷住啦！我的天！」

強仔從心頭對他表示感激，嘴上可是一個字也說不出來，花園裏的杜鵑花謝了又開，人的青春可一去不再回來。花兒盡了它美化宇宙、鼓舞人生的責任，人爲什麼不能高瞻遠矚，改變大地？王老虎是可惡，然而他插在他父親胸前的刀子，難道是從娘胎裏帶來的？現在更多的「王老虎」殺死了更多的「張松濤」，殺了人還可以不必償命，而且大多數死者都是眞正無辜的人，這又是怎麼回事？難道以殺對殺的結果，就可以消滅「王老虎」這些壞人？就可以拯救「張松濤」這些無辜者的性命？

強仔只能在長椅上俯腰掩臉，聽取阿芬的規勸和譬解，她比他小一歲，可是成爲他外公和媽媽的化身。

強仔感到不能再對她隱瞞，瞥見附近有個遊人，邊抹眼淚邊說：

「阿芬，你准我這一次吧，說實話，任何人攔不住我，我花了二十年的時光，才找到了這個不共戴天的殺父仇人——」

「他眞的出來了？」

「黑社會的人，武館裏大都知道，他們隨便講，不知道我正在到處尋找。」

「那——」阿芬慌忙離他遠一些，雙手按住了椅子：「强，你的眼睛，你的眼睛怎麼這樣可怕！」她又挪移身子挨近了他，搖撼他的肩膀：「我是你的妹妹呵！爲了媽媽的日夜盼望，成年担心，你答應我這一次，把王老虎當成一條癩皮狗，由它去算啦！要不你反而進了赤柱，那媽媽和我們全家怎麼辦呵！」

強仔沒開腔，俯腰掩臉，好大一陣才舒了口氣，垂着頭低聲對阿芬說：

「我在你家長大，我對你，對你全家，是這樣的感激……」說到這裏，兩個人都心酸落淚起來，強仔又說：

「阿芬你看見的，我比你大一歲，但我不但無端端失去了爸爸，媽媽回娘家才能活命，我呢？連個女朋友都沒法來往，爲了要尋找這個人，我什麼也沒有，什麼也不要，求求你答應我，就這一次，沒有第二次！你反對不了的，我什麼都準備好了，如果順利，我會搬回你家來住，如果不

一件事情：咬牙切齒地練武，迂迴曲折地探聽王老虎的下落。

但是，這一切都不能使阿芬一家放心。强仔搬出她家，進入銀行之後，本來「規定」他周末晚上要回去吃晚飯，直到星期一清早過海，開始時他照做了。阿芬家兄弟姊妹多，睡的是碌架床，增加一個强仔沒問題，問題在於孩子們都長大了，阿芬就要結婚，阿其和阿芳也有了對象，不能再像以前那樣陪伴强仔，他們的爸爸媽媽都到了退休的年齡，爸爸經常臥病，媽媽連家務勞動都有心無力，强仔沒心思幫忙阿芬她們的家務，又不好意思「吃現成」，到後來也就只在春節「拜年」時上窩打老山。他們見面見得很少，電話可通得多，但是沒有一個由他主動，比他小一歲的阿芬，一直感到責任很重。

阿芬說："你不能爲了死去的爸爸，忘記了活着的媽媽！"

她把他約到公園，要她的未婚夫在附近咖啡室等候，自己和他談了起來。

她抱怨他家信寫得少，「你不能爲了死去的爸爸，忘記了活着的媽媽！」「你不能以爲自己爲報仇而活着，這簡直荒謬！你媽媽都能想通，高高興興生活，還教開了縫紉，你這個小輩有什麼權利鑽牛角尖？你一定瞞着我還在進行你的計劃，爲什麼不想想你眞的找到那個人，眞的把他殺了之後，你自己變

老師介紹考進了一間灣仔分行當記賬員，就在附近和同事合租了一個房間，白天記賬，清早和黃昏都在武館練功夫——也還「記賬」，不過那是他「報殺父之仇」的賬，並且深藏不露，只怕過早洩漏風聲，嚇跑了仇家。當年出事時他只有六歲，挨了兇手一腳，一直滾落到大門口，幸虧沒有受到劇烈的腦震盪，否則他今天已經是個白癡。如今相距二十年，假定兇手已經有四十多歲，在一個懂得「武功」的黑社會殺手來說，仍然是個精壯的打手，不能小看對手。而根據强仔從書報電影電視上所吸收的「經驗」，應該對王老虎「攻其無備」。

小小的心靈蓄積着大大的「復仇計謀」，當然沒法隱瞞。於是阿芬連一把裁紙刀都不准他收藏，「你要用，我有，問我借。」在她以爲對他已經「看管」得非常周密，在他却因此改變了做法，從一貫的激昂慷慨變成沉默寡言，從公開舞拳弄棒改在武館「練武」。而且强仔堅決不參加黑社會，他千方百計躲避四周黑人物的「踢入會」，大量的「復仇故仔」教他必須格外忍耐，格外隱蔽，因此他在「武館」裏的花名叫做「傻仔」，不是强仔。「別瞧他練唐拳、西洋拳、空手道、擊劍揮刀頭頭是道，身手靈活，可是這個人一出武館就像木頭，像根燈草，黃黃瘦瘦，飄飄搖搖，好像給人指頭一戮便會跌倒！」「他是銅鑼灣擺煙檔的七姑獨生仔，也怪可憐的，七姑熬了大半輩子，只能望他傳宗接代，這才要他來學功夫，白天在中環一家賣洋紙的公司打工，一叠洋紙幾十斤重，搬搬抬抬，沒幾度散手也頂不住……」「你打他幾下也不還手哩！」

這些話聽在强仔耳朵裏，對復仇的信心更加有把握了。他捨棄了唔喀刀買了把牛骨刀，買了塊磨刀石，藏在房裏，有機會就拿出來磨，直把它磨得精光發亮，再配了一個皮套，等待「哪一天」派用場，而且只有這一次。他這個不屬於任何「堂口」的殺手，第一次的出擊也就是最後一次的出擊，那是不能失敗的出擊，强仔越來越覺得，「什麼警察法庭監獄都是假的，報仇就要靠自己」，自己分明是爲了報仇才活在這個人世的，抽掉了這個，一切沒有了意義。

甚至有些女同事向他表示好感的時候，他也感到「沒有意義」，漸漸地，武館裏給他的「傻仔」花名，也出現在銀行職工們的嘴裏，不過在前者充滿着鄙夷，當着他的面叫他，後者却充滿了憐憫，背着他作爲「代名」。

强仔絲毫不計較人家的反應，他在竭力做到「獨善其身」，除了朝九晚五，集中精力進行他兩件大事，也就是

我給你看看。」

「不不，我不想看，也不希望你有刀子。」

「沒有刀怎麼報仇？」強仔還是理直氣壯：「又買不起手槍！」

外公實在沒他的辦法，當夜阿芬她爸爸媽媽請強仔外公，這頓飯對外公來說實在難以下咽，倒不是爲了女兒連親戚請客都不想去，而是爲了一個九歲的外孫有了個駭人聽聞的「抱負」：殺人！

長輩們商議的結果是：強仔媽再不換換環境，看來再沒有三幾年可以拖了，強仔絕對不願離開「殺父仇人」居住的地方，不能勉強，好在他年紀還太小，不可能眞去尋仇，何況對方還在監獄，因此只有一個辦法可以把他改變：由他寄住在親戚家裏，督促他好好念書，提高他的教育水平，用以提高他對事物的認識。消極方面做到消弭這樁仇殺案，積極方面使他變成一個正常的人，不再是一個什麼殺手或者殺星。

「這孩子眞不懂呵！」外公和芬爸連連乾杯：「他爸爸那是給什麼王老虎紙老虎殺死的？唉！我們那裏以前也有，現在沒啦，自私自利，自高自大，可又害了自己的糊塗蟲越來越少！拿我來說，我在商業機關，表面上說是個商業頭腦吧？也不，連做生意都不是爲了個人牟利，你們說個人還談得上什麼斤斤計較，你死我活？唉，就是還有這種想法，也絕對得不到鼓勵，要批評、治病救人嘛。強仔這麼小，滿嘴是怪話，原來有這麼多人在教他！『小人書』，『大人書』，電影裏的故事，一些武館裏的教頭，聽說這裏的什麼『掌風』比原子彈還厲害，學了三天拳脚等於用核武器武裝了自己，天下那裏有這種事？害盡了多少人家的女兒女婿和外孫兒，我不是潑冷水，強仔在你們家裏我放心，可是這個環境，你們怎麼可能一天二十四小時分分鐘都看着他，不讓他走錯一步一寸？」

「外公，我會管他——」八歲的阿芬開了口：「強仔他肯聽我的話，亨利也聽我的話！」

「亨利？是誰呀？」

「小花狗！」

「別胡說！」芬媽問：「報了名了？」

「明天就去上課！」

這麼着，強仔送走外公和媽媽，就成爲親戚家的一個成員。和阿芬讀一個小學，一個中學，待升大學那年，阿芬她爸爸公司業務萎縮，負担幾個子女的學費十分吃力，強仔恁說也不願戴方帽子，趕上有間外資銀行擴充，他由

不爲人！」

「阿霞阿霞，」外公幾乎跌仆：「强仔他……」

「他看『小人書』。」强媽虛弱地說：「餓肚子也得租來看，還想到武館學打拳——」

「强仔！」外公以顫慄的雙手，拉住了他的一雙小手：「外公小的時候也住過香港，也看過這些東西，裏面那時候也有哪，現在早就沒有啦，這些東西可眞害人，害得小孩子也會『深山學道』，也會動刀動槍，唉！」他急得直揉鼻子：「可惜你太小，我說乾了喉嚨，你也是聽不懂的哪！」他急得直打轉，捺住性子，和顏悅色地俯下腰，問：

「跟外公、媽媽一起去玩玩罷？」

「不！我强仔大仇未報！」

「唉，又來這個。那我問你，你怎能找得到這個人妮？他關起來啦！」

「我知道，二十年！報上都登了，我等他二十年，我還小，二十年之後，正好！」

「唉，萬一他死在牢監裏呢？」

「活要見人，死要見屍！」

「嘖嘖嘖，你又從哪裏學來的呵！」

「電影上有的是！」

「呵！除了『小人書』還有這種電影在『幫』你哪！唉！强仔，萬一那個人沒死，二十年後跑了出來，不見啦，你又——」

「跑不了的！」强仔始終保持着他那份激動：「他姓王，也是個肥佬，名字叫做王虎威，花名叫做王老虎，報上都登過，以前我看不懂，現在我都懂。」

「强仔，聽外公的話，聽媽媽的話，別管這些事了。萬一你眞的殺了他，你也要償命，殺人嘛，這可是鬧着玩的？即使不死，也關上個二十年，值得嗎？待到他的兒子長大了再來殺你，你的兒子長大了再去殺他的兒子，你說，這算怎麼回事？你有決心，有志氣，可惜這不是好決心，不是好志氣——」

「那人家可以殺，我就不可以？」

「瞧你，」外公忙不迭揉胸口：「我受不了，我沒見過這種樣子的孩子，」外公一個勁兒抹眼淚：「好好的一個孩子，居然從小『立志當殺胚』，這怎麼可以，這算什麼世界……」

「不是殺胚是殺手！」强仔小嘴一撇，小鼻子一掀：「我有把哏喀刀，聽說是尼泊爾的貨色，彎彎的，好快！

生兩個在電子計算機工廠當技師，對於這個問題，看來也算不出個名堂來罷？」

小陳焦急地問：

「伯父，爲什麼大家對强仔此刻正在殺人的事情，好像不大緊張呢？既然不緊張，爲什麼芬姊又一口氣衝到對海去呢？我實在想不通。」

……

要說阿芬愛上强仔，那是不可能的；但是要她不關心他，同樣也不可能。

他們都是二十幾歲的青年，强仔比她大一歲。出事的那年，她生活在一個正常的家庭，讀幼稚園高班，强仔的家已經破碎，矮小的身體容納不下沉重的悲痛和憤激。人一天天高大，那日積月累的仇恨也一天天膨脹起來，確切地說，是那股復仇的意願在迫使他高大，直到不能再長了，那股仇恨也就在他身體裏找不到一個細胞可以蓄積，分分秒秒都會爆裂！

——他要報仇！

他母親一下子喪失了生趣，頭先還熬了兩年，縫紉教員是幹不動的了，與其說喪失了丈夫也喪失了她的青春，短短兩年等於換了一個人；毋寧說一個善良的人死得那麼慘，那麼毫無價值所給她巨大的衝擊，使她詛咒起整個社會，對這個社會深惡痛絕！她只能沮喪消極地活，而且是爲了强仔而活，可不是爲了强仔發誓報仇而活。她明白一旦强仔萬一眞能手刃殺父仇人之後的結果，那就是對於喪失了丈夫又加上個獨子，她的精神無論如何不能負担，她顫慄地注視着强仔一天大似一天，意味到那可怕的一天正在一步一步迎着她走過來，白天有惡夢，入夜難閤眼，倒在梯間渾身鮮血，掙扎哀嚎的當年那個場面，永遠呈現在她面前，但如今痛苦地瞪着眼睛的垂危者，不是她的丈夫，也不是强仔報仇刺殺的仇家，正是强仔！

不必等到那麼一天的到來，她的精神已經難以支持，阿芳她媽給强媽遠在海南島的娘家通信結果，强仔的外公也就接走了他可憐的女兒，就是接不走九歲的外孫强仔。

强仔用哭泣、用逃避、用稚嫩的語言表達他不可改變的願望：

「等我殺了仇人，才來見外公！」

「呵，這口氣，」外公驚愕地問：「誰教你的呀？是老師嗎？」

「不！」强仔乾脆雙臂交叉，在外公面前故意顯露他兩隻小胳膊上的「小老鼠」，還說：「不報殺父之仇，誓

殺，小孩也不願打罵。朝九晚五，風雨不改，喝茶看戲都在一起，他的朋友我都認識，一有空逗阿强，他哪裏有什麼仇家？」

「那個什麼肥佬王——」

「對……」阿其說：「肥佬王是一個黑社會的頭子，是在那一年給殺了，爲的是兩個黑社會爭奪地盤火拼，這樁命案有案可查，一下子可就找不到他的兒子，但是這個世界表面上看來很大，其實小得很，既然知道了命案的來縱去跡，三個月後警方也就在澳門找到了殺人兇手，引渡過來，剛才我已經說了，他坐過牢，提前釋放，不知道會不會又有人爲他坐牢。」

「你姊姊不是找他，勸他算了麼？看來阻擋不住了，剛才伯母打電話，他的——家裏人都說已經出街二十分鐘，這裏是九龍窩打老山，最近的隧道巴士一〇三已經過八點收車，即使僱的士過去，也得十幾二十分鐘，怎能攔得住强仔？」這個年輕的客人打了個哆嗦：「說不定，說不定强仔已經殺了人，又逃到了什麼地方去了。」

「不會，」阿芳插嘴道：「强仔不會！」

「爲什麼不會？」

「他不會殺人，」阿芳道：「殺了人，也不會逃，他會招待新聞記者哩！他是『英雄』！」

小陳咧開了嘴，結結巴巴問：

「我越來越糊塗了，又說强仔去殺人，又說不會，又說殺了人還來個記者招待會……」

「唉！這個世界！」阿其的爸爸也端了杯茶坐了下來，把香煙一擱，苦笑着向客人道：「我們這一輩，老了，也聽說過打打殺殺，可沒有現在那麼厲害，强仔他爸爸給人殺死那年，我注意過報紙，那些年裏，每年有一、二十樁兇殺案，已經不得了哇！可是現在，去年一年居然殺了一百多！殺人兇手可一個也沒有死，我是個老生意人，不懂法律，可也懂得道理，『法律不外乎人情』嘛，這算是什麼人情？唉！我們眞是活回去啦！就說我們的親戚張松濤，那眞是個好人，就這麼死了，理由呢？長得和另一個兇手相像，於是殺他的人居然可以不用償命，實在叫人寒心！」他指指茶几上那個塑膠袋：「你沒往下看吧？那個兇手從澳門引渡香港之後，還說他是誤會，還說他是初次下手殺人，他是黑社會裏的殺手，這一回不但沒有成功，反而使他眞正的仇家高飛遠走，還恨不得放他出去再殺個人似的，唉，怨怨相報何時了？難道冥冥之中，眞有個什麼土菩薩、洋菩薩在和人過不去嗎？阿其和陳先

兄弟姊妹的表哥，他媽媽是我媽媽的堂表姊，這些相簿，都是他們一家的照片，最後才加上了這一本貼報簿，我姨媽在這件事情過去之後，就動手剪報，做了這件事。」

「哦，該是要兒子替他爸爸報仇罷？」

「不，姨媽沒有這個意思，也不可能是這個意思，我們從來沒聽她說過，要強仔長大成人之後去找兇手拼刀子。她只是向兒子交代一下，當年曾經發生過這麼一件事。——你讀剪報嘛，在後面，還有兇手給抓到的新聞。」

「抓到了？上了絞刑台？」

其仔搖搖頭：說：「他承認誤殺，判了二十年的監，因爲在獄中行爲良好，已經提早釋放，出來好幾年了。」

小陳急迫地看這段褪了色的「新聞」：

「本報消息：一名二十六歲的青年昨晚攜子（六歲）上天台納涼，落樓回家時，梯間突有一名歹徒不問情由，揮刀猛刺，其子遭踢落大門口，也負輕傷，事後歹徒逸去，父子倆經鄰人撥電報警，召救傷車送往醫院，途中證實青年已告死去。

「命案現場爲灣仔馬師道八××號四樓，死者張松濤與一妻一子住三樓頭房，執業文員，其妻爲瑪莉縫紉學校教員。事發後，受驚昏厥。死者爲人誠實，朝出晚歸，勤勞工作，與人無忤。截至發稿時止，死者一妻一子均在昏迷狀態中，因此對破案綫索猶在期待。本港近來罪案增加，今年七個月裏，死於兇殺者已有十一人之衆，居民盛盼警方通緝歹徒，維持治安。」

「怎麼是誤殺？」小陳忙問。

「翻下去就知道了。」

「……昨日灣仔命案，今天已有眉目。據死者幼子張强甦醒後哭訴，他目擊兇徒自三樓梯口閃出，對死者說：『我可找到你了！』說罷行刺，死者急叫：『大佬你認錯人了。』兇徒說：『我是肥佬王的兒子，你明白啦，一人作事一人當，你在去年殺了他，今天我要你一命抵一命……』說罷又刺，聞其子大哭，一脚踢下樓去……」

陳舊的剪報，看起來很吃力。上面斑斑駁駁，有些看來是主人多年前的眼淚，而且意味到不是一個人，不是一家人的眼淚……

「不看了，」小陳把本子一闔，「怎麼是誤殺？」

於是阿其告訴他，强仔聽見的幾句問答，正是命案的關鍵，强仔媽甦醒過來之後，起先還會痛哭，那個悲慘哀傷，眞是連鐵石心腸都會落淚；之後她沒氣力哭了，對丈夫死於「仇殺」的說法恁地也不能同意，「他連鷄也不會

仔眞的要去殺人啦……」也沒有引起驚訝，客人一口菜也咽不下去了。

眞的，阿芬像一陣風，經過客廳只喊了句：「我去！」就颼向對海灣仔。「蓬！」大門開了又關，人們個個透過一口氣來，擱淺在口腔裏的東西，又恢復了咀嚼。

但是，人人感到，媽媽今晚的拿手好「菜」，招待阿其的同事小陳作客，幾分鐘前還是香噴噴的，一下子可變成沒什麼味道了。終於她自己也擱下碗筷，到廳裏給强仔撥了個電話，她周圍迅速圍滿了人，對方包租三姑只有一句話回答：

「張先生出街。」立刻掛斷。

阿芬的弟弟馬上再掛了個電話，問：

「請問張强出街多久？」

「大概有廿分鐘上下。」

「請問他出街之前有沒有打過電話？」

「哈！」對方笑得很勉强：「這個不知道。」

阿芳捧上水果來，小陳也沒心思吃了，問阿其：

「你姊姊幹嗎這樣緊張？」他的聲音更低：「那個叫阿强的人，是你姊姊的男朋友嗎？他去殺人？你們分明都知道，爲什麼不——」

阿其搖搖頭，一面苦笑，一面緊皺眉頭，說：「到她房裏去看看。」阿芳忙不迭嚷着往房裏跑：「不許你們去，我會拿出來！」小陳正在納悶，一個金黃色的塑膠袋已給她拎到面前，重甸甸的，裏面有好幾本貼相簿。阿其掏出厚厚的一冊，織錦封套已經褪了色，斑斑駁駁的。打開第一頁，也不見有什麼照片，盡是一份份陳舊蠟黃的剪報，是一條套了紅的，一九六一年發生本港的頭條新聞，十五年後，紅底白字的電版大標題猶似一攤凝固了的鮮血，上面橫列着一行大字：「青年梯間慘遭斬斃。」

緊挨着新聞的是一串照片說明：「上圖：死者張松濤六年前與曾玉霞女士在大同酒家擺設喜筵，歡宴親朋時所攝。中圖：死者婚後一年，喜獲麟兒，圖爲擺彌月酒時張妻與嬰兒合影。下圖：死者遺孀與七歲遺孤張强昨日攝於殮房前……」

小陳一把拿過照相簿，緊張地說：

「我明白了，我明白了。張强就是那個小孩子，就是剛才打電話來的那個——你姊姊的朋友。」邊說邊讀那段十五年前的新聞，可又忽地問：「奇怪，誰給他保存這些東西的？張强當時只有六歲，他不可能這樣做。」

「都說他不是我姊姊的朋友，」阿其道：「他是我們

阮朗

殺手初出擊

强仔這個電話，把阿芬家晚飯桌上款待客人的和諧全給破壞了。七八個人的嘴巴停止咀嚼，耳朵全部傾向客廳，但人們只聽見阿芬說了句「不好不好——，」電話就給對方掛斷。這個家庭原有的氣氛也像給刀子切斷似的，空氣已經凍結，人們關心着直衝洗手間的阿芬。聽水喉嘩嘩響，「她擱下半碗飯，洗臉出街找强仔！」又聽見衣櫃砰彭響，「她在換衣服……，」阿其又喃喃地說了句：「强

不知是憤恨，還是緊張。「老太婆」一站在她後面，她手就抖，插機的動作也更慢；越是罵，越是催，她就越快不來。

現在，她最難過的，是被稱「害羣之馬」。

她覺得一條拉的人都用異樣的眼光看她。甚至她利用休息和午飯時間來趕工夫，有人喊：「猪油包，休息啦，歇歇吧！」她都覺得是有意揶揄。

她咬着牙，下了決心。

明天，她不回來了。她要轉行，到製衣廠去。不再在這裏做「害羣之馬」。

雖然，玲姐說「到處楊梅一樣花」，但在這裏所受的侮辱，她實在受不了。

昨天，跟玲姐說得很開心，玲姐叫她收工後在工廠門口見見面，有事多談談。但她知道玲姐不贊成她轉行，因此，就不跟玲姐說了。

收了工，她悄悄的離開，去找她的表姊。

表姊的男朋友是一間製衣廠的管工，朱秀梅懇求表姊設法，介紹她到製衣廠去。

姊姊打了一個電話，在電話裏說：「我這表妹很勤謹，就是手脚慢一點，你照顧着她點。」

那邊說：「這個自然，叫她來試試吧！」

朱秀梅很高興，畢竟她可以轉轉環境，製衣廠是「自己工」，按件計，做多做少是自己的，她不會再成爲「害羣之馬」了。

（上）插圖：阿立

西格爾新作《奧利弗的故事》即面世

呂辰

外國文訊

會在美國以薄薄的一本小說《愛情故事》而一舉成名的艾力克·西格爾（Erie Segal），最近正在對一部新的小說作最後的加工潤飾。這部小說名爲《奧利弗的故事》（Oliver's Story）。

它並非《愛情故事》的續集，雖然書名的奧利弗是《愛情故事》中的男主人公。

《愛情故事》最初由西格爾寫成大綱後，經由美籍中國人、女編輯楊蕾夢的協助，始編寫而成小說。這次西格爾採用的不是這樣的寫法，他直接將它寫成小說。現在，美國影城已看中了它，必然要拍成電影的。這本書準備在今年初夏由哈伯—羅夫出版社出版。

「老太婆」又站到她背後了。

「老太婆」一來，朱秀梅又心頭一震。手不期然有些發抖。

她記着玲姐的話，她不哭。

朱秀梅實在忍不住，太大的侮辱了，她哭了。

果然，「老太婆」又開動罵人機器了。想不到，今天罵朱秀梅的話，竟然份外的刻薄。

「又堆機了，你眞沒用！」「老太婆」用機械的聲調，揚聲在罵：「人家有兩隻手，你也有兩隻手，爲什麼你蠢成猪一樣？要是我蠢成你一樣，我就不去做人，把頭撞到牆上死了吧！你知道嗎？你是害羣之馬！害得全條拉沒有獎勵金。你自問，有誰同情你？我前生不知做了什麼錯事，收了你這個猪油包！還不快點、快點！你看，又多堆兩個！」

朱秀梅實在忍不住，這不是侮辱嗎？太大的侮辱了。她哭了，淚水止不住一滴滴流下來。

「哼，又哭了。你這個猪油浸的苦瓜乾！你以爲哭就會有人同情你嗎？還不快一點？你的手怎麼是抖的？抖着的手怎樣插機？無怪你是害羣之馬了！」「老太婆」越罵越高聲：「快一點！快一點！聽見嗎？」

開，我們也要多去接近別人，不然，人家也說你不睬人家，是嗎？秀梅，往後收工後，在廠門前見見面，碰碰頭，好不好？」

「好是好，」朱秀梅道：「不過，玲姐，我做不下去，恐怕要轉行呢！」

「轉行？你轉那一行？」玲姐問。

「我想轉到製衣廠去。」朱秀梅道：「那不是日薪，是件工，做多做少是自己的，不會受人怨。」

「秀梅，恐怕到處楊梅一樣花！」玲姐說：「那一間工廠不要我們拚命起貨呢？秀梅，往後有事多商量，老太婆罵你，你也不要哭！」

「你要我忍着？」朱秀梅睜着眼。

「正是要你不要忍着！」玲姐說：「你是忍受着委屈，才不得不流淚的，是不是？秀梅，如果大家都像你今天那樣，把心裏話都說出來，我們姊妹，一定會有更多辦法。秀梅，哭不會哭出辦法來的。是嗎？」

秀梅笑了，她今天很開心，從沒這樣開心過。她說：「玲姐，答應你，我不哭了！」

玲姐走了。這晚，媽媽回來，朱秀梅交出糧袋，媽媽一看，還是罵了，照例是那些話。這次還加上：「我們就要徙置了，除了一筆裝修費，以後租也要多交一些，你還是那麼鷄碎般的糧，你眞沒用！」朱秀梅强忍住淚水，不哭。但越忍越難受。

弟妹在喊：「猪油包姊姊！」「苦瓜乾姊姊！」她又想哭。媽當着弟妹罵她，太使她沒有面子。

但她最想不通的，自己爲什麼手脚那樣慢？爲了她手脚慢，一條拉都給她拖慢了。於是，標準數趕不上去，大家都拿不到獎勵金，於是大家都埋怨她。

人人都歧視她，除了玲姐——這個新來不久，被她的眼淚「帶來」的少女。當晚，她用玲姐給她的藥水浸手指，手指舒服，心頭也覺得溫暖。

但她幾時才能不受別人的歧視呢？

第二天早上，她又回去開工。

一入工場，就看見「老太婆」對着她，沉着臉。

「告訴你，今天不要堆機！」她還未坐好，「老太婆」就說：「你該知道，昨天你們一條拉出糧最少，人人都恨你，你已經成爲衆矢之的，神枱猫屎！」

朱秀梅坐下就緊張地開工，但很快她又堆機了。

每部收音機她要插十多個零件，手指的每個傷口都發痛。她是拚命的把零件插向底板。

「我爸爸也常常罵我，只是抱着收音機做人！」朱秀梅道：「玲姐，你說，一天做到晚，連收音機也不許聽，做人還有什麼意思呢？」

玲姐看着憤憤不平的朱秀梅，笑着。

她們一起很快把衣服洗完，晾到屋外。

「玲姐，你還沒告訴我，你怎麼會來呢？」朱秀梅邊晾衣服，邊問。

「我是跟着你滴到地下的眼淚來的。」玲姐半開玩笑地說：「我有這個本領，你相信嗎？」

「眞的？」朱秀梅有些難爲情，但也給逗樂了，把捧着的盆子，推了玲姐一下，然後又一同入屋。

「眞的！」玲姐看來好像認眞的在說：「是你的眼淚把我帶來的！」

「那是你看見我哭吧！」朱秀梅這才相信了，她雙眼一熱，淚水又想滾下來了，但那是感動的淚水，不是悲傷的淚水。因爲從來沒有一個人關心她流眼淚，只有罵她苦瓜乾。因此她忍住盈眶的熱淚問：

「你爲什麼不罵我苦瓜乾？」

「我爲什麼要這樣罵你呢？」玲姐反問。

「人人都這樣說我呵！」

「還有人罵我做豬油浸的苦瓜乾，我最生氣了！」朱秀梅說：「老太婆就這樣罵我的，一聽，我又忍不住哭了，她就說：你們看，我沒說錯！」

「秀梅，還是不要哭得太多！」玲姐去倒了兩杯茶，分給朱秀梅每人一杯：「流淚是沒有用的，眼淚不能當飯吃，也不能當茶喝，更不能幫你解決問題！是嗎？」

「我知道！」朱秀梅嘆了一口氣：「但是，我沒有辦法，他們老是罵人，而我，也眞笨！」

「你有開心的時候嗎？」玲姐呷着茶。

「沒有，我好像籠中鳥一樣，有什麼開心？」朱秀梅說。

「現在呢？」玲姐對着她笑着。

「現在，有一點。」朱秀梅衷心地說：「可玲姐，今天你來了，很意外呵！」

「不會意外的，秀梅！」玲姐按着朱秀梅斑駁的手，她的手，同樣花斑斑的：「在工場我們是沒有時間交談的，收工後又各走各路，但是，如果我們多相聚，多來往，就開心了，是不是？」

「是呀！」朱秀梅忙道：「但是，人家都不睬我。」

「不是的。」玲姐道：「我們不要讓別人把我們隔

歲吧，你們叫她老太婆？」

「一天到晚嘮嘮嘰嘰，罵個不停，怎不是老太婆？」朱梅秀道：「簡直是罵人當吃飯！」

「秀梅，她正是罵人才有飯吃的。」玲姐道：「她在寫字樓也挨罵哩！」

「她也挨罵？」朱秀梅幾乎不相信。

「怎不是？她那部份的生產數字不及別人，她也得挨罵。」玲姐道：「所以她就得罵我們。秀梅，正如你所說，她是罵人機器，機器是人使用的，你明白嗎？」

「呵！」朱秀梅呆了一呆：「我知道了，你說的是寫字樓裏頭的——」

「你的指頭怎麼了？」玲姐拉着朱秀梅那雙花花斑斑的手，看她傷痕纍纍的手指。那雙手剛才泡在肥皂水裏，把傷口都泡得發白了。

「這裏給你一瓶藥水。」玲姐拿出一瓶黃色的藥液來：「你晚上拿個小杯子，倒一些藥水浸浸指頭。洗衣服時，最好戴上膠手套。」

「我家沒有。」朱秀梅說。

「買一對，也不貴。不然，你的手潰爛了，或者變成皮膚過敏，就很難做工了。」玲姐說着，起來走到朱秀梅正在洗衣服的鐵盆前，伸手就去撈起衣服，熟練地洗起來。

「玲姐，我自己來，你不要——」朱秀梅不安地喊起來：「你坐着，我邊做邊跟你談話。」

「快些洗乾淨了，一起坐着談，不更好？」玲姐仍然蹲着，繼續洗衣服。朱秀梅也一起洗。

她發覺玲姐的動作比她利落得多，大家一起洗，那盆衣服，還是玲姐洗的多。

「玲姐，你眞快！」朱秀梅道：「你說，爲什麼我總是那麼笨，手慢脚慢的呢？」

「你本來不是慢的。」玲姐道：「只是他們要我們快，他們要我們做八小時工，要我們每一分鐘都多起一些貨，你們插的收音機零件，不是由每天二百這個標準數加了一倍嗎？可他們還嫌不夠呢！」

「可是人家做得來，我做不來！」朱秀梅道：「老太婆罵我豬油包，人家也叫我豬油包。我哭了，她又罵我苦瓜乾，人家都叫我苦瓜乾了！在家裏，媽也這樣罵我呢！」

收音機又傳來低低的啜泣聲。

「你回到家，就是聽收音機？」玲姐問。

爸爸媽媽都去開工，弟妹們都上學去了，這些家務，她這個大姊姊不做，誰做？

她首先開了收音機，然後收拾房子。該洗的髒衣物，就丟到鐵盆裏去。

電台正播着時代曲：「我是這麼寂寞，我是這麼苦悶，人生眞是空虛，空虛，空虛……」

她哭了。她把收音機的聲音旋得很大，於是她也高聲的哭。那首歌，彷彿是爲她而唱的。

但她還得洗衣服，眼淚滴在肥皂泡沫裏，她用手去拭淚。肥皂泡沫又抹到眼睛裏，那淚水更多了，簡直流不完。

電台又在播那「纏綿悱惻」的故事了。

不過，朱秀梅不敢哭了，因爲哭起來，使她做得更慢，媽媽回來，看見她還沒洗完衣服，再看她眼睛紅了，又會說：「又哭了？洗幾件衣服，很爲難你嗎？就是會哭，像苦瓜乾，怪不得人家不歡迎你！」

這一來，朱秀梅更忍不住哭了，她感到自己到底「不受歡迎」，到處被人叫：漏氣鬼，猪油包，苦瓜乾！

收音機裏有啜泣聲，又是一套廣播劇，男的女的，在講那淒怨的情話。

朱秀梅不知不覺又停了手。

「秀梅，秀梅！」有人隔着門在叫她。

但收音機聲浪太大了，朱秀梅又聚精會神，被吸引住了，沒有聽見。

「秀梅，秀梅！」「砰砰砰！」叫喊加上敲門，朱秀梅才猛然醒覺，忙去開門。

站在門前的是個含笑的少女，比朱秀梅略爲年長一些，但看起來却成熟多了。

「玲姐，你怎會來的？」朱秀梅驚奇地讓這叫玲姐的少女進來，再把門關上。

然後，她忙着去把收音機的聲浪旋低。

「很喜歡聽廣播劇嗎？」玲姐問。

「心煩呢！」朱秀梅搬張櫈讓玲姐坐：「聽聽收音機，好把一切都忘記！」

「你要忘記什麼？」玲姐坐下來：「忘記人家罵我們的話，對不對？」

「罵我們？」朱秀梅搖搖頭：「我們這條拉，老太婆只罵我，一天到晚不停，像個罵人機器，別人不怎麼罵，我却是她眼中釘！」

「老太婆！」玲姐笑道：「你們這個科文，只二十多

袋——那是一個印着某某電子廠的鷄皮紙袋，裏面是剛剛發到手上的工錢。裏面還有硬幣，一元的、五角的、一角的，都有。

㗎哩魚蛋，鹵水墨魚，五香牛雜……都散發着誘人食慾的香味。

她——朱秀梅，正要用手指把鷄皮紙袋口的釘書釘拆開以便倒出裏頭的硬幣。

手指一陣刺痛——那是釘書釘弄痛了傷口，這傷口，是開工插收音機零件時弄傷的，這指頭每天都給插傷無數次，因此傷口總是好不了。

朱秀梅忍一忍痛，待繼續拆那書釘時，忽然聽見：

「媽，買一碗魚翅給我吃！」一個女孩子的聲音。

「還吃魚翅？籐絲都沒得吃了，快走！」

朱秀梅抬頭望去，只見一個中年母親，拖着六七歲的女孩子，忽忽的走了。

「三兩毫一碗，好過吃籐絲呀！」賣假魚翅的女小販在喊。

但是，正在掏錢的朱秀梅縮手了，不再去弄那鷄皮紙袋的書釘了。——不是爲了手指痛，而是那雙母女的話，使她的心忽然刺痛了一下。

她想起了媽媽。

她又捏一捏口袋裏的鷄皮紙袋，裏面是她的工錢，但薄薄的，媽媽每一次接過這原封不動的「糧袋」，都瞪着眼，問：「爲什麼還是這樣少？」

朱秀梅雖然又凍又餓，終於不敢開啓那個糧袋，動用裏面的一毫幾分。這樣，媽媽也許還可以少嘮嘮幾句吧。

她由一道窄窄的小橋橫過大水渠，走向安置區的家。

家裏，照例一大盆衣服，等她去洗。她得在媽媽回來之前洗乾淨，不然，媽媽又會說使她最痛心的一句話：「漏氣鬼，豬油包！放工那麼久，都洗不完一盆衣服，無怪你賺錢少啦！」

「漏氣鬼，豬油包」這話像尖刀似的刺進她的心。

她不明白，爲什麼工廠裏，人家這樣叫她，而在家裏，媽媽也這樣叫她。

現在，連弟妹也這樣叫她了。

每想到這裏，朱秀梅就想哭了，她一邊揩着眼淚，一邊回家。

用鎖匙開了門，屋子裏一團糟，被褥，衣服，鞋襪，教科書，練習簿，舊報紙……滿桌，滿床，滿地。

每天都如此，她首先就要收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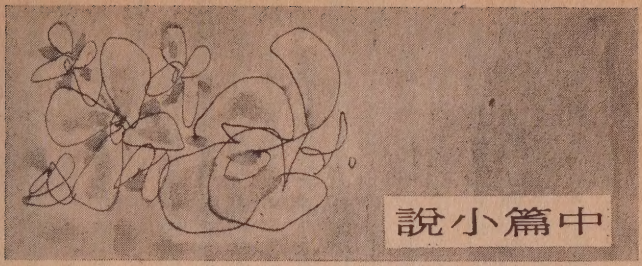

中篇小說

人的來帶淚眼

金依

下午。九龍新蒲崗，彩虹道上。

一個身軀微胖，臉色蒼白，十七八歲的少女，在路邊的熟食攤子前面徘徊。

她剛剛收工，肚子裏很餓，天氣又冷，她很想吃一碗熱乎乎的「假魚翅」，或者是「生菜魚球」。

但她打不定主意，要不要拆開她在口袋裏緊捏着的糧

彩英把刊登啓事和山火新聞的隔日報紙遞給女護士。在升降機向上升之際，她用最快速時間讀完，便和他們跨出升降機，說：

「昨天下午，河山村的所有鄉親都來看過老伯了！他們對他感激不盡！」

現在他們終於移近一張用屏風隔開的病床，床上躺着個連臉孔也包紮綳帶、只露出兩個眼圈的傷者。桌上椅上、甚至地上，放滿了探訪者送來的水果、蜜糖、果汁、餅乾、牛肉汁……

本泉和彩英站在床邊，注視那無名氏老伯好一會。因爲包紮着綳帶，他們委實無從辨認——他是不是自己要找的親人？

「老伯，」女護士在旁邊幫口：「你認識這兩個人嗎？」

老伯閃動眼睛溜視他們，他抽動右手，指了指彩英拿着的報紙捲，以嘶啞的聲音說：

「報紙……」

「你要看報紙？」女護士問。

搖搖頭。

彩英會意，迅即攤開報紙，找到那段啓事，摺叠好，放到他眼前。

老伯點點頭，說：「我看到！我看到！」

本泉和彩英的臉上，已淚珠流瀉而下……

「爸爸！」

「爸爸！」彩英也跟着喚叫。

老頭欣然點點頭。

兒子激動地說：「終於找到你啦！我也向你學到許多！爸爸，那次跟你吵架，是我不好。」

老頭子擺擺手：「不關你事……我離開，是憤恨那些穿山怪獸和敗家子……」

當護士帶着滿足的笑意，離開病床朝外邊走的時候，本泉移近受傷的父親一些，彎俯身子，在他耳畔說：

「爸爸，我們改期結婚，等你！」

老頭子揮揮手說：「不用……你們，結婚吧！」

「我們一定要等。等你出了院，我們才高高興興結婚！有你這個主婚人，我們臉上有光彩！」彩英毫不含糊地高聲說。

的回鄉客人送去火車站。當他駕駛空車轉回鬧市時，去報攤上買了一份刊登啓事的報紙。

一路走回泊車的地方，一路掀閱報紙。——啓事仍然登在那裏，還是那些他熟悉的字句。

另一段大字標題新聞吸引他——山火！山火燒傷一個救村的無名氏老伯！

是「無名氏老伯」和「山火」使他生出聯想，集聚精神逐字逐句尋找證據和線索——昨夜新界大桐山發生山火，河山村在衆樹、野草包圍中，該村居民日出而作，日入而息，九點多鐘已閉門睡覺。十一點鐘，大桐山火光烘烘，村民睡入黑甜，根本不知大禍臨頭，有個不知來歷，住在山洞裏的老頭子，跑到山火現場，用自製割草刀快速搶割——那些可以引火燒村的草叢。該老伯對付野草、山火甚富經驗，他一邊高聲喊醒坡下村莊居民，自己一邊猛割草叢。結果，山火漫延迅速，把他圍困……村民聞聲趕來滅火，把老伯從火裏救出，已燒至重傷，送往郊區醫院救治。記者跟隨有關方面的直升機赴現場採訪，村民們對這個捨身救村的無名氏老伯，感激得熱淚漣漣……

——割草攔阻山火蔓延，是爸爸的拿手好戲！無名氏老伯……是他！是他！我有許多理由肯定是他！

他拔腿跑進一家茶樓去，借個電話撥將起來……

次日上午，郊區醫院。

一個年青女護士，聽見本泉和彩英在詢問處，說着要探訪——那救村燒傷的無名氏老伯，她自告奮勇地說：

「我帶你們去！」

兩個人連聲多謝。

女護士說：「不用多謝，我也是河山村人，沒有這老伯，我們村子眞不知遭到什麼禍劫了！」

「無名氏老伯的傷勢怎麼樣？」本泉急切地問。

「他被燒傷的幅度很大，但昨天上午已過危險期。探訪的人不要跟傷者多說話。」護士說。

「那老伯眞的沒有姓名嗎？」本泉問。

他和彩英跟着女護士走進升降機。

「他只說姓李。」

——姓李，對，姓李……我看那無名氏老伯九成是爸爸！

「你們是他的什麼人？」女護士閃霎眼睛打量他們。

「懷疑他是我失踪的爸爸！」本泉說。

「失踪的爸爸？」女護一臉惶惑。

作戰！」

很高興聽到她這句話，他眉開眼笑說：「好喜歡你說我在作戰，眞的，我自己一直認爲在紮營打硬仗！」

「你就不介意別人說你山狗什麼的？」彩英說。她提着的噴壺，吐出千百條水花，灑落在那些青綠的菜蔬上和泥土上。

老人家發出嘻哈的笑聲：「山豹也好、山狗山貓也好，我才不理會！」

「本泉在市區租了個房間，有個小閣樓，你去住幾天好嗎？」彩英說。

老人家大動作地搖頭，說：「我不慣，身在那些高樓大厦密密麻麻的市井，透不過氣，渾身像給繩索綁得緊緊似的，說我賤骨頭也好，說我多見樹木少見人倫也好，我還是要在這山野泡！」

結婚的日子近了。

本泉和彩英不採取鋪張的酒家宴客儀式。他們打算去肇慶七星岩旅行一星期。但是，請雙方家長、兄弟姊妹和幾個要好朋友叙叙，那是不可免的。

本泉的家長呢？

結婚那天，他們的證書，還得雙方家長簽字的呀！

本泉的爸爸呢？

他並不拘泥於這些儀式。沒有家長叙餐，算不得什麼。沒有爸爸在結婚證書簽個名，就讓它空下來好了，他也不太放在心上。

他密切關注的——是爸爸的安危！

那天，他和彩英最後一次去樟樹山的石屋，從石牆上那幅媽媽遺照的失踪，他斷定老頭子沒有自尋短見！但是他鑽到哪裏去呢？

另一個想法，曾推翻了他和彩英的驚喜發現——難道別的人進入石屋，看見有鏡框照片，不會隨手拆下嗎？

兩種想法在打仗，有時這個勝利，有時那個勝利。但是本泉始終堅持强迫自己相信——爸爸是活在人間的！

和彩英商量過後，他決定在爸爸最喜歡的一份報紙上刊登三天啓事——

「李伙爸爸：你離家月餘，遍尋不遇，掛慮安危。我與阿英定下的結婚日子將至，見字請即回家團叙。兒子本泉。」

第一天刊登，沒有反應。

第二天，他上早班。七點鐘已駕駛的士，把一家四口

山火啦！」

「李伙伯，你放心，我們會防範的！」工友們說。

他幹得最起勁的是割山草。她和本泉上山來，十次有七次見他——活動在坡上坡下，或山前山後，揮動那把自製的、像鋤頭樣的有柄割草刀，把一些密密叢叢的山草割掉。

有次，她費解地問他：「李伙伯，你爲什麼老是割山草？」

他笑着以右脚踢了踢那些割掉的山草：「它們就是最惹火的山林妖孽！」

她弄不明白，睜大眼睛望李伙伯：「惹火妖孽？」

「它們生長蔓延快速，才一個星期不理會，便生長得漫山遍野，遇上乾燥天時，掉下一枝煙尾，咻！便引來一場山火啦！」

「你天天割草，不怕麻煩嗎？」她問。

「煩什麼？幾十年來，我就不斷替樟樹山理髮，也讓山下石村、夏村的人得些草料燒煮。」他說着，欣悅地抬頭打量遠處山崗鬆粗葉茂的樟樹林：「除掉惹火的妖孽，我把那些樹木保護得多麼好？那是先人傳下來的遺產，我不好好護理，怎對得起泉下先人！」

「李伙伯，你一定很愛這山林？」

「我沒有寂寞、沉悶的時候，有空我便把山崗弄得美觀，讓遊客攀登觀賞。有時，我還在大岩石坐下來，跟樟樹、松樹講話！」

「樹木也會講話？」

「會的，樹有樹的言語。風吹來，樟樹有樟樹的聲音，松樹也有松樹的聲音，洋紫荆也有洋紫荆的聲音，我能分出它們的性格！」

「人說公冶長能聽能講鳥語，你却懂得樹的語言，連它們的性格也摸通了！」

「跟它們幾十年相處嘛！」

又有一趟，李伙伯在石屋旁邊的園地，淋灑他苦心種植的青菜，彩英和他一起淋灑。

老人家笑着問起她——從印刷廠退休，做了大廈看更人的爸爸的情況後，忽然說：

「彩英，你不怕別人笑，說你做山狗的兒媳婦嗎？」

訝異於他會提出這樣的問話，她溜轉雙眼，瞥視他一下，說：

「根本沒想到這事。再說，我敬佩你——一年三百六十五日，在這山林裏，跟寂寞和各種自然的、人爲的災害

他躲藏到哪裏去呢？

本泉和彩英在石屋裏尋尋覓覓，他們審視着一切，檢查那張硃架床，也檢查那個放在床邊的木櫃，打開抽屜看看……什麼也沒有發現。

「這是最後一次來看房子了！」本泉嘆口氣說話。

「聽見房子明天要拆卸，他都不跑回來看看，本泉，不要說我又講不祥話，我想——」

本泉站定在堂屋裏，像發現什麼重要線索似的，抬起頭，雙眼投射向石牆上。

「彩英，瞧——」

彩英凝眸仔細打量，困惑着：「我什麼也沒瞧見。」

「你忘記這石牆上原本掛着我媽媽的鏡框照片嗎？」本泉的聲調很響亮。

「記起來了！你曾對我說——要認識我媽媽，只能憑這幅照片。」彩英也像發現什麼似地高聲說話。

「上次來石屋，我還見到媽的照片，當時我還想把它拿下來帶回家，但轉身見到夏村老何伯，跟他談爸爸失踪的事，忘記拆！」本泉說。

「唔，多半是李伙伯悄悄跑來取去的了！」彩英高興地說。

「它幫我證明一件事——爸爸沒有自殺！」本泉的臉上重燃起一瞥希望的光：「爸爸，他太愛死去的媽媽啦！」

「那末他躲到哪裏去呢？」彩英凝望着那幅曾經掛過照片的石牆，像要看出個所以然來，好從而得到找尋他的線索。

說起對李伙伯的印象，彩英雖然沒有他兒子那麼深切。但是作爲他未來兒媳婦，她是和老人家相處過一些日子的。

假日，她經常和本泉偕同大羣工友上山來旅行，在山崗上砌爐燒烤。李伙伯和他的那頭黃狗，也參加她們的玩樂。

說是參加玩樂，也不大恰當，他是加雙手進來幫忙弄點飲食才眞。比方他在石屋裏替她們燒茶煮糖水，或煲粥之類。她們缺乏柴炭，他有。她們缺乏醬油或刀筷瓦器之屬，他也有。

他最小心提防的，是山火。

當工友們燒起烘烘的炭火燒烤，他就不忘叮嚀：「小心，別讓火屎到處亂飛，只要一點點火頭，便會引起一場

「算了，反正在這地方做林務管理，被人叫山狗，四顧無人，只有一條狗阿培陪伴，與寂寞危險打交道，還不夠苦嗎？」

「我盡了心血，花了時間，把樟樹山管得那麼好，哼，他們用幾千塊錢，就要割斷我跟它的血脈嗎？」

「別把事情說得過份，爸爸，此處不留人，自有留人處。不做山狗，你喜歡的話，回到市區做大廈看更！」

「住嘴！」老頭子失掉往日的節制，憤怒地嚷。

那當然是他受到兒子的無意侮辱，火上加油所致。

「爸爸，你——」

「你，你竟和那些吃屎痴飯的傢伙同一口氣說話，你——」

作爲一心一意來請爸爸下山團聚的兒子，受到無限的委屈，他悻悻地說：

「好心不得好報，我是來請你搬下山，不是送上來給你責罵！」

「我不接受你的好心！」

「下個月人家便封閉這座山林，然後動工，你守在這裏等什麼？等死嗎？」

「等死又怎麼樣？」

「你呀！頭腦頑硬如石頭！」

「是石頭又怎麼樣，我不想納兒媳福，更不要安享晚年，山林是我的，是我們祖先的，不許穿山怪獸和敗家仔隨便把它糟塌！一叠花花綠綠鈔票，就要把這座好風好水的山賣掉嗎？我不同意……我要死守！」

「別藝線，做山狗的滋味你還嘗不夠嗎？」

「我要做山狗！我要做……你怕做山狗的兒子，以後就別再來看我！」

「山狗，你這頑石頭山狗……」他憤慨地罵着，射箭似的離開石頭房子，拔足往山下跑。

過幾天，冷靜下來，想到爸爸對山林的熱愛，想到那寂寞老人對祖先山巒土地的赤誠，和他的被迫割肉挖心，情緒壞透，而做兒子的又不耐心，婉轉勸服，反而給他火上加油，燒起老人家一把火，便不期然自責歉疚了！

他再次上山去找老頭子，人已不在那石頭房子裏。連那頭黃狗阿培也失了踪。

「爸爸！」

他高聲喊叫，跑遍山前山後，山上山下，但是仍然找不到他。

「爸爸！」

多次的皮鞋，還有他最喜歡穿的家鄉輕便布鞋。

——這些年來，本泉做的士司機，爲方便上班，他在市區租了個房間居住。就讓爸爸獨棲山區，守着那些樹木、溪澗和岩石，當然，幹上的士司機，弄到個能落脚的房間，他是很想把老頭子拉下山，和自己一起居住，別去老做「山狗」，但他肯嗎？捨得離開那座山林嗎？他說他是山林的兒子。

他又向兒子說：「你幹你的，我幹我幹的，你租了房子，快快娶彩英，一起過活吧！我不會去住的；我這裏的石屋却歡迎你們時常回來！這裏地方多得很，一間不夠，再砌築一間。」

本泉說：「爸爸，把你一個人丟在這山林，不放心！」

老頭子說：「山林是我父母手足，有什麼不放心的？」

本泉說：「還是跟我住在一起吧？」

老頭子打着哈哈：「去開的士吧！傻瓜，我放心讓你去那滿是陷阱的洋樓、大廈森林中當司機，你就不放心我在這脚毛也漏掉幾千條的地方做山狗？」

本泉沒法子，只好和爸爸分手，到市區做的士司機去。假日，他時常和彩英來到這樟樹山探望老人家。

現在，他是跑來決心把老頭子拉下山去，打算安頓他在市區的房子裏，然後和彩英結婚。好好歹歹，把個家組織起來，讓他好過個安靜的晚年。

老頭子不但猛搖其頭，更憤怒地以粗糙的手掌拍桌，厲聲說：

「不去，我不下山，看他們將怎樣對付我！」

「別執拗，爸爸，山林已賣給地皮商啦！他們也給了你退休金，再說，你年紀已一大把，就和我一起下山吧！」本泉好聲好氣地勸解。

「我不下山，死也不下。幾十年來，我放了多少心血在這山林身上？你阿媽死落地後，我更把全副精神放在它身上啦！」他以右脚踐踏着地板。

「荒山野嶺，有什麼好留戀？」

「你吃誰的飯長大的？你在哪片地方長大的？本泉，你的本心呢？磨你會說出這樣的話！」老頭子怒氣冲冲，連嘴上稀疏的鬍子，也生氣地在風中飄動。

「我只是來叫你去過些安樂日子，彩英在印刷廠做裝釘，我做司機，可以養活你，再說，你也有幾千塊錢退休金，可以留着零用。」

「別再提退休金！」老頭子憤怒地嚷：「我恨不得把那筆錢燒掉！」

被拆掉……

不多久，它整副殘破的軀體，也會和那些巨大的樟樹一起，被夷平的啦！

他和她是抱着——萬一的僥倖之心，來這石頭房子看看，老頭子會不會跑回來。

本泉和彩英攀山越嶺，來到這石頭房子，另外也帶幾分追憶童年、檢拾往事的心思。他知道——老頭子九成不會再回到這個被摧殘，已不屬於自己的家來了！

儘管如此，當他和彩英移近那石屋，便又希望十足地高聲喊：

「爸爸！」

彩英也跟着他高聲喊：「李伙伯！李伙伯！」

沒有回應聲，兩人彼此交望一眼。

「爸爸！」

「李伙伯！」

兩人舉步跨進石屋。裏邊沒有人，只有破桌破椅，連那張遠年上下格木碌架床都存在；一股霉氣散發着。

他快步轉到後層的小廚房去看看，那裏的爐枱破破爛爛，兩個瓦煲和一個鍚煲，也破破爛爛。

走出堂屋時，他說：「失踪一個多月，他根本沒回來過，」

「還以爲他會摸回來，取點東西哪！」彩英說。

「那天他離開這裏，就沒帶多少東西，連那筆存在銀行的退休金存摺，也放在抽屜裏，是我跑來把它帶下山。」本泉說。

「有許多形跡，使我越來越相信他已自殺了！」彩英說。

「不會，爸爸不會。」本泉虛怯地提高聲調。

「孤身一個老頭子，不帶任何東西，離家失踪，你說，他有什麼好去處？」彩英說畢，在凝神專注地想着什麼。

「都是我不好，那天星期日下午跟他頂撞，還罵他山狗！」

「別責怪自己，父子吵架，常有的事；一時不經過大腦，罵出不中聽的話，也會有的。」

……那天下午，陽光很好，它透過樟林的葉叢，散射到石頭房的西牆和屋頂上。

石屋的大門仍在，窗扉仍在。那些桌椅還很完好，碌架床上摺疊着爸爸的被褥，牆角還放着爸爸的一雙補過許

年來，他生活工作在這山林裏，他護理每一棵樹，珍惜溪澗的流水，欣賞那些嶙峋的岩石，他修築那些羊腸小徑，種了滿坡的紫杜鵑、紅杜鵑，另外也在山麓築了個避雨亭，讓上山登高、旅行的人有個歇息之所，遇上下雨，也有個地方避雨……

——三十多四十年時光，老頭子就是在這青綠的山林裏，把它們打發過去的。他機敏警惕，只要嗅到燒焦的味道，便從石頭房子跑出去巡視，每年冬春兩季，都避免了好幾場山火，間接也使山下的夏村、石村免掉烘烘山火的侵害！

——他也很注意山溪、石澗，有空，拿了鋤頭去把溪澗鋤深開闊，另外也在山崗上開了個湖。當暴雨侵襲，湖可以盛載山洪，深溪闊澗，也能疏導、制服狂奔急瀉的水流……如此一來，山洪不致常有太大的暴發，山下兩條村落也不會遭受大泛濫，免了災害……

——三十多四十年，老頭子就是與這山林打成一片，他已把樟樹山當作自己，樟樹山成爲他的生命！現在，地皮商一旦用鈔票購爲己有，硬要讓爸爸和山林分開，定要把他轟走……

挖心！

割肉！

絕望！

憤慨！

——他會走到自我毀滅的路上去嗎？

北邊山下就是大海。他只要飄然縱身，從樟樹林的石頭房子往下走，走，走……不用半個鐘頭，這個被人喚作「山狗」的老頭子，便會跟隨滔滔海浪蕩漾，然後從這個世界中消失！

「彩英，我仍不相信爸會這樣做！」他執拗地高聲說。

彩英說：「我只不過是一時的臆測吧了！」

「他人很倔强……」

想到——就是因爲倔强，眼看自己那座生命山林，從此會被現代的電化器械毀掉，老頭子才會走上那條絕路，作爲兒子的本泉便再也無話可說啦！

在鋸樹、倒樹、砍樹和山下機械開路的嘈吵聲中，年青的未婚夫妻倆，終於轉進——一片尚未砍伐的樟樹林。

那間低矮的石屋，依然無恙，照樣用它老舊但仍很硬朗的姿態孤立着。木門已拆掉，那扇唯一的窗扉和框框亦

回應他的，是那些電鋸鋸樹的喳喳聲，片刻，又有一棵巨大的樹傘倒下。

肉痛！心痛！

如果爸爸看見那些他全心全意照料的樟樹、松樹、樺樹一棵棵地被鋸掉，倒下，他的心會比我更痛，可能會破裂，甚至滴出血來……

「爸爸！」他又慣性地呼喊，不理會得不得到回應。

站在他旁邊的穿紅棉襖、黃西褲的姑娘，目不轉睛打量崗上伐樹的情況，她認爲有說句話的必要：

「本泉，留點氣吧！」

「爸爸失踪一個月有多啦！」他嘆口氣。

「你這樣喊破聲喉，於事無補，」青春的姑娘說：「崗上到處都是鋸樹聲，嘈吵得很。」

「是我不好，那天跟他吵架，也出口傷了他！」他朗聲說話，滿臉悔意。

吹來一陣寒凜的海風，也送來一股木屑與泥塵。

「別老責怪自己，還是出點力，把他找回來吧！」姑娘說，她伸手收攏被風吹亂的頭髮。

山下，活動着大羣的築路工人。他們——有人開動鏟泥車，在嘩嘩啦啦地鏟掉樹頭、石頭等障礙物，開闢馬路；有人開動電風鑽，在格格地鑽石，有人在把山泥弄到貨車上去……

一片滾滾黃塵，自山下騰揚……

「向哪裏去找呢？我已找了他三十幾天。這裏——樟樹山，在他們沒動工之前，我來過五趟以上，也去山下他常去的石村和夏村，跟他友好的幾戶人家，我都問過。他們反過來追問我爸爸的消息！」本泉說，他憂慮地凝望山下的陣陣黃塵。

「他會看不開，自殺嗎？」姑娘有了不幸的猜想。

「自殺？不會，以我跟隨他那麼些日子，我了解他——不會採取這種輕生手段的。」

「那很難說，」姑娘口齒靈俐：「你想想，他管理這座樟樹山大半生，正是他說的——已在這山頭生根，人們叫他山狗，他不理會。如今，那些炒地皮的傢伙，把整座山林搜購，開山劈石，搞什麼遊覽區，建築別墅酒店。上頭只補給他一點點退休金，便把他轟走……他一時想不開，萌生短見也有可能的。」

本泉轉移方向，眺望山下的沙灘，和那滔滔的海浪。一塊長長的破木板，飄浮在海面上。

未婚妻的話感染了他——有可能的，有可能的，幾十

山林的兒子

海辛

入春以後，整座樟樹山都鬧騰起來啦！

山崗上，有大批工人在伐木，他們分開兩個人三個人一組，開動摩打電鋸，鋸着那些身高幹粗皮厚的樟樹，喳喳有聲。空間，時而傳響着樹幹斷裂聲，然後，是一棵接一棵巨大的樟樹傾倒……當然也有別的雜樹被鋸倒，或被砍掉……

好些結隊的鳥羣，飛到這山林來，被眼下的大砍伐景象嚇怕，紛紛轉移方向，投奔別的山林去了。

他和她攀上山崗來，站在一塊岩石上。目睹那些數百年或數千年成長的青綠樹傘，讓那些電化器械攻擊摧折，紛紛倒下，作爲管理這山林老人的兒子——本泉，心裏絞痛陣陣，彷彿那些電鋸是在鋸着自己的肉，鋸着自己的心……

「爸爸！」他禁不住用足中氣呼喊。

國，已四十年了。

他在《我是一個野人》這部書中，寫出了他的童年和他的國家的生活。他說：「西歐和美國的人都把我們非洲說成是野人，好吧，我就是一個野人，我已用事實證明，像我這樣一個野人，比那些文明人更有智慧，我已在多間大學得到學士、博士及名譽博士的學位，這說明非洲人並不愚蠢。美國電影總把非洲人描寫成野人，好吧，我就是一個野人，我的童年就是在野人中生活渡過的，故此我要寫出這本書，讓人們看看非洲的野人比西方文明的野人更文明得多。使人們知道和了解非洲部族生活的眞實意義，這是我要寫的話。」

莫杜比在這本《我是一個野人》中，詳細地講出了自己童年時代的種種經歷，他在自傳體小說中，描劃出他在福達乍龍山坡上的種種令人毛骨悚然的冒險活動，爲了要到外國讀書籌措路費逃跑，他等待一隻象死去，好割下象牙付路費到美國去；他寫尼日爾河如何奪去了他的未婚妻子，一個勇敢的蘇蘇族姑娘的慘劇；他以一種浪漫主義的筆調來寫出這一切，而這些童年的回憶深深印在他的腦海中，永遠也不會消失。如果這一切是眞的，我們也沒有理由不相信是眞的，那他這些故事無疑是最眞實的非洲的新的驚險小說了。

書中最有價值的片段，是在關於童年的經歷紀述中，指出非洲兒童被教育確立一生的道路，與自然和諧融合。他描寫如何使一個孩子被教育成一個部族的男子漢，他描述十三歲殺死第一隻野獸時的恐懼，也講及叢林學堂的教育生活。

《我是一個野人》這題目是帶有諷刺性的，莫杜比並不以爲他童年的生活是野人的生活，我們看到的確是一種和諧的統一，非洲人民的部族生活遠比某些現實的社會還要文明，沒有明爭暗鬥你虞我詐，他們有更高尚的道德觀念，所以往往一些「文明人」實在比「野人」更殘酷，更無情，也更脆弱。

從這些小說中，我們可以了解非洲人部族生活的眞實情況，遠不是「泰山」電影中那麼回事的。

飲料，當剛取下來時，十分香甜，但過了幾天就變成酒了。椰樹還出產椰子和椰油，我們還用椰子燒成粉，加上一些香泥，製成香油，給男女抹在身上作香水。

「我們的家庭，是用紅泥建屋的，紅泥乾後比磚還硬，房子分成兩半，妻子和女孩睡，丈夫和男孩子睡，在一定的日子夫妻才另在一間房間同睡。我們的床，都離地兩三尺，舖着獸皮……

「我們的生活所需並不多，也容易供應，一般要買的只是陶器，戰爭用的兵器，所以錢是沒多大用處的。我們也有市場，我常跟媽媽一塊去逛市場，那兒有遠方來的商人擺設東西作買賣，主要是賣軍火、火藥、帽子、珠子和乾魚……他們來換我們的香木和香泥，還有就是樹木煆灰製成的坏。有時他們也買奴隸，我們就把戰俘賣給他們。要不就把犯了誘拐、通姦等罪的犯人賣給他們……

「我們的土地十分富饒，出產大量的蔬果，我們有大量的玉米，棉花和煙葉，菠蘿不必種就長出來，有甜麵包那麼大一個，好吃極了。我們還出產多種香料，特別是胡椒。水果眞多，而且味道極美，很多我在歐洲却從未見到過。我們的蜂蜜是取之不盡的。我們主要從事農業生產，每個人，甚至小孩和女人，都參加農業勞動，因此我們從少就有幹活的習慣。勞動使我們體格健壯，很少有疾病，我們根本沒有乞丐。我們的人民，是健康的，精力充沛和積極的人民，同時，我要說，他們都是團結一致，共同生存的。他們的身材很美，膚色健康，決不會蒼白，雖然有些人皮膚並不太黑，但也不會有病態的顏色。

「我們有火器槍枝，有弓和箭，有寬濶的雙刃劍和標槍，我們還有盾牌，它可以把一個人由頭到脚都護住，所有的人都被教會使用這些武器。甚至我們的婦女也都是戰士，她們也跟着男人一起勇敢地操行出去打仗的……」

伊基亞諾的《生平趣事》把非洲黑人部族的生活寫得很眞實，在這兒我們可以看出，他們有自己的文化，自己的法律，自己的生活方式，他們熱愛勞動，健康而純樸。

另一個作家是近代的，叫莫杜比(Prince Modupe)，他在一九五八年出版了一本叫《我是一個野人》的自傳小說。他也是幾內亞人。本書是用英語寫作的，文筆更爲細膩。

莫杜比是一個王子，一個非洲酋長王國的王子，是一個尼日利亞商人跟一個幾內亞蘇蘇王族的女兒所生。他在二十歲時離開非洲到美國讀書，他爲了求學而偷偷逃走。由於他是王位的繼承人，他的國人不惜代價也要留住他。後來他在美國跟一個美國女子結了婚，至今一直生活在美

內陸，我相信任何西方的一個探險家也未曾到過那片內陸去探險，只有阿比尼亞有時還會有人去得到，但最近距離也有一千五百里呢。王國分爲很多個省和區，其中最富饒的就是我的家鄉，我出生於一七四五年，故鄉名叫艾薩卡，離首都相當遠，我從未聽到過白人或歐洲，也沒聽見過海，我父親是一個酋長，他頭上刻有一個身居高位的人才配有的標記，額頭皮割刻一道疤痕直到眉心，大多數法官和議員才有這標記的，我哥哥也有這標記。他們是頭人，給人排解糾紛。審判都是簡潔而公正的。我記得有一個例子，有個男子誘拐了一個小孩，被抓住後，雖然他出身貴族，但仍按法律被判成奴隸。通姦的罪也是嚴重的。會被處死或被判爲奴，非洲大多數部族實行這種懲罰的法律。舉例說，婚姻之床的名譽是最神聖的，人的嫉忌心使他們不能容忍通姦，有一個女人被發現不貞被帶去見法官，按風俗習慣，判決交由她丈夫去懲罰她。他決定處死她，但就在處死之前，發現她已懷了孕，於是就寬恕了她，讓她養育孩子。

「我們是一個舞蹈家、音樂家和詩人的民族，每逢節日或打勝仗凱旋歸來，就舉行公共舞會來慶祝，伴之以音樂與歌唱。舞蹈分四組跳，有時則只是獨組舞，有時則一組接一組，每組都代表着不同的風格特點。第一組是已婚男子的戰舞，展示着臂膀堅强的力量，接着第二組是已婚女子，年輕男子爲第三組，第四組是少女。每一組都代表着眞實生活的某種有趣的思想意識，例如表演某一件豐功偉績，對外的事務，或就是某個悲劇故事，某些村裏的體育運動項目，總之，都是以新近發生的事件爲基本內容，隨機應變編成的，故此永遠都是新鮮而變化多樣的，我在別處從來沒有見過有像我們的舞蹈那樣充滿精神活力和變化多端的了！

「我們有很多音樂樂器，特別是鼓，種類極多，有一種樂器就像吉他，另一種有如弦琴。這種弦琴大多是由已訂婚的處女演奏，在大節日才演出……

「我們的生活方式是很簡單的，但對吃方面倒也講究，主要的食物有閹牛、羊和家禽，這也是我們貿易的主要東西。肉放在鍋裏燉，有時加胡椒和香料，就更加美味可口了，蔬菜則有薯類、玉米、豆子。通常一家之主是單獨吃飯的，妻子兒女和奴僕都分開桌子吃飯，在吃飯前我們都先洗手，事實上我們是極端清潔的，在祭典日必須淨身，然後把酒倒在地上，另擺一些食物祭祀祖先。我們飲的酒，是椰酒，我們在椰酒樹上每晚可以取得三四加侖的

五體投地；二是從小生活在城市，根本沒有機會見到大森林，只在鋼骨水泥的森林中過日子，在電影中看到非洲森林，奇禽異獸，哪有不嚮往之理？三是我生活所接觸的世界太狹小了，能在電影中看到非洲的景色，黑人的生活，自然像現在的孩子看到《星空奇遇》電視片集中天外星球人的生活一樣，感到新奇了。

不過，長大以後，泰山於我已失去了他的吸引力，而且老牌泰山尊尼威士慕拉早已垂垂老去，後來更窮極潦倒，沒有「泰山」片拍，竟因打荷包被拉去坐牢。現在回想小時那種「泰山迷」的樣子，反倒覺得頂可笑的。泰山根本只是神怪小說作家E.R.布魯斯（E.R.Burroughs）筆下創造出來的人物，而布魯斯是個典型的種族主義者，「泰山」小說裏的非洲黑人，都被描寫成愚昧無知，不講道理的「野蠻人」，極盡醜化歪曲之能事，黑人在西片中只担任被屠殺的對象或白人的奴隸腳夫，專門搬行李，這又怎能看得到非洲黑人的眞實生活呢？我相信像布魯斯這樣的「作家」，要是寫一部泰山到中國的小說，一定只會專去描寫早已消滅的盲婚、纏脚、抽大煙之類的落後現象的。這是由這些殖民主義者的立場決定的。

話說回來，爲了了解非洲黑人的部族生活到底是怎樣的，我花了些時間找了幾本非洲作家寫的書來看，發現跟「泰山」片子裏完全是兩碼子事。

一本是非洲第一個黑人作家奧婁達赫·伊基亞諾（Olaudah Epniano）的作品，伊基亞諾在一七九〇年出版了一部文學作品《非洲人奧婁達赫·伊基亞諾或古斯塔福斯·華斯薩的生平趣事》，這書名夠長的了，下面就簡稱之爲《生平趣事》吧。

伊基亞諾出生於一七四五年，十一歲被人綁架賣作奴隸，運到美國去，後來他在輪船上當水手，逃到英國，信了基督教，著了這本《生平趣事》，反對販奴制度。

其中有一些片段，描寫了非洲人民的生活方式，風俗習慣、音樂舞蹈，寫得相當生動，伊基亞諾是通過這種描寫，講明非洲人民在白人殖民者未入侵之前所過着的部族生活，並不是「黑暗、野蠻、落後和愚昧」的。下面擇譯介紹《生平趣事》的一個片段：

「非洲那部份叫幾內亞的地方，沿着塞內加爾一直伸展到安哥拉，有着三千四百里的海岸，它包括有很多個王國。其中最著名的就是貝寧王國，它有肥沃的土地，無盡的財富，它的國王强而有力，還有無法計數像戰士般健壯的人民。它有約一百七十里的海岸，國土一直伸展進非洲

非洲作家筆下的部族生活

孟明

小時候頂喜歡看「泰山」電影，老牌泰山尊尼威士慕拉的片子，幾乎沒有一部放過的，什麼《泰山情侶》、《泰山得子》……直到《泰山大鬧紐約》，我全都看了。爲什麼我那時特別喜歡看「泰山」片子呢？回想起來有三個原因：一是年紀小時，心目中總會有個崇拜的偶像，泰山的體格魁偉健美，又能在樹上攀住藤蔓飛來飛去，一聲「啊伊啊伊啊……」百獸就聽他的話，簡直是使我佩服得

李賀是通曉音律的，「新唐書・李賀傳」說：「樂府數十篇，雲韶諸工皆合之弦管。」可見他對音律研究的心得。尤其這首「箜篌引」，更是表現他驚人的藝術造詣。

「李憑箜篌引」說：

「吳絲蜀桐張高秋，空山凝雲頹不流；江娥啼竹素女愁，李憑中國彈箜篌。崑山玉碎鳳凰叫，芙蓉泣露香蘭笑。十二門前融冷光，二十三弦動紫皇。女媧煉石補天處，石破天驚逗秋雨。夢入神山教神嫗，老魚跳波瘦蛟舞。吳質不眠倚桂樹，露腳斜飛濕寒兔。」

「箜篌」似瑟而小，李憑是唐代梨園弟子，善彈「箜篌」，李賀用了大量的神話故事，古籍中的地名、人物，來描寫李憑彈奏的技巧，刻劃得出神入化。

由「吳絲蜀桐」製成的「箜篌」寫起，頭四句寫其技藝之不同凡響，高亢的音調能夠阻遏高山的行雲，能夠使湘江女神和素女爲之啼泣、發愁。跟着寫到琴音的起伏變化，清越時像崑山玉碎，和緩時像鳳凰呼叫，低沉的音調可以使草木爲之感動。

最後寫到長安街頭的秋夜，「十二門」前的冷氣被琴音所融解了；天上的神仙也被琴音感動，連女媧補天之處都給音響冲破了，變成了秋雨落下來；「神山」好音樂的神嫗成夫人，也自愧不如，要向李憑請教了；老魚瘦蛟聽得出神的起舞，月宮裏的吳剛也放下了斧，倚着桂樹不眠的聽，白兔也停止擣藥，都來聽這美妙的音樂。

這樣驚人的想像力，這樣富有浪漫主義的筆觸，和他用事用典的淵博，都不會比屈原的離騷遜色，這也許就是李賀的「鬼才」，更是他的「奇才」了。

還有一首說：

「唐劍斬隋公，鬈毛屬太宗。莫嫌金甲重，且去捉飄風。」（馬詩二十三首・之十六）

這兩首詩，都反映李賀對當時風雲激盪的政治局面的看法。唐順宗（八〇五）時代，法家王叔文、王伾、柳宗元、劉禹錫等進行的一場政治改革運動，到憲宗即位後，二王八司馬殺的殺，貶的貶，這場政治革新運動很快便失敗了。宦官、藩鎮作威作福的局面又重新出現了。李賀借古代的神話故事來寫馬，表面上寫的是馬，實際是寫人。傳說古代有個叫鬱叔安的國君，他精於養龍之術，羣龍都聚集到他那裏去了。李賀說，因爲鬱叔去得太快了，現在已經沒有養龍之人，前夜出現了一場壓棧的霜雪，那些駿馬的骨都在霜雪下被壓斷了。

這是很明顯地暗刺憲宗不是養龍之人，那些法家革新派分子遭受壓折了。這種無視最高統治者的權威，也是李賀「傲慢」的一種表現吧！

但是，對於有所作爲的統治者，李賀却是十分崇拜的，他就一點「傲慢」都沒有。在他後一首的「馬詩」，便是歌頌唐太宗李世民的形象。傳說李世民獲得一隻鬈毛駿馬，李賀想像牠不會嫌金甲重，爲了統一天下而在疆場上不停地馳騁。這樣愛憎分明的詩篇，正是李賀革新思想的特點。

「南園」詩說：

「男兒何不帶吳鈎？收取關山五十州。請君暫上凌煙閣，若個書生萬戶侯？」

唐憲宗時候，藩鎮割據，不受中央控制。裴度、李絳用事，都主張對藩鎮用兵，恢復統一局面。李絳在上憲宗表奏中，便指出：「今法令所不能制者河南北五十餘州……豈得謂之太平？」李賀便是根據李絳這一論點，發揮他「少年心事當拏雲」的壯志。

最後，再引述他那首膾炙人口的「李憑箜篌引」，來說明李賀的淵博才華。如果有人還要說他是「鬼才」的話，這種「鬼才」可以解析爲博覽羣籍，用鬼話來說明人間的道理，如李賀集中的「神弦曲」、「神弦別曲」之類，都是借鬼神來諷刺統治階層的宗教迷信。但「箜篌引」所表現出來的，却是另一方面的才華。

有詩說：「日夕著書罷，驚霜落素絲，鏡中聊自笑，詎是南山期。」他身體多病，頭髮很早便白了，也自知不能長壽。但他毫不在乎，還是對鏡自笑，還是「吟詩一夜東方白」，這種精神，是值得後人學習的。他的早死，除了受到當權者的排擠和壓抑外，這也是原因之一。

有人說他「恃才傲慢」，因而當權者合力排擠他。李賀是有才的，但說他傲慢，那就要看他對待什麼人了。具有法家進步思想傾向的李賀，也就一定有薄流俗、反潮流的堅強不屈的意志，他對當時的儒家頑固分子，是不會低首下心的，這也許是他「傲慢」的地方。但他對勞動人民，對勞動人民的艱苦生活，却是寄以無限的同情和咏歎，他有一首「老夫採玉歌」說：

「採玉採玉須水碧，琢作步搖徒好色。老夫饑寒龍爲愁，藍溪水氣無清白。夜雨崗頭食榛子，杜鵑口血老夫淚。藍溪之水厭生人，身死千年恨溪水。斜山柏雨風如嘯，泉脚掛繩青裊裊。村寒白屋念嬌嬰，古台石磴懸腸草。」

玉產於藍田縣的藍溪，爲了滿足統治階級的荒淫侈靡生活，官吏强迫人民下水取玉，用來製成「步搖」之類的裝飾品。可是，採玉是冒生命危險的工作，採玉的老夫連吃都吃不飽，只能在崗頭採摘榛子來充饑。不管白天和黑夜，都要在山上水中捱苦，杜鵑鳥啼叫的血，就像採玉老夫的眼淚一樣。採玉時將身子用繩繫住，懸掛下水，不幸死於水中的不知有幾多，連藍溪之水都感到討厭了。看到懸崖上的懸腸草，想到家中孤苦的小兒女，眞有生離死別之苦了。

這種敢於諷刺統治階級的貪婪無厭，反映勞動人民在橫征暴斂的黑暗統治下無法生存的詩篇，具有巨大的感染力和反抗性，又如何能符合當權者的口味？說他「傲慢」也無不可。

一個有進步傾向的革新詩人，他的創作，無法不反映當時的社會現象，也無法逃避當時的現實政治衝激。李賀的思想雖然受到本身出處的一定限制，但他總是傾向當時的進步革新運動，主張採取中央集權來削除藩鎮叛亂，宦官專橫的局面。他有幾首反映這個迫切政治要求的詩篇，可說是他的代表作。其中兩首見諸「馬詩二十三首」，一首是「南園十三首」其五。「馬詩」這樣說：

「驚叔去匆匆，如今不豢龍。夜來霜壓棧，駿骨折西風。」（馬詩二十三首・之九）

給湮沒了。

李賀（七九〇—八一六）字長吉，河南昌谷人，他出生於中唐政治局面十分動盪，社會矛盾深刻的時代，他短短的二十七年壽命中，却經歷了唐德宗、順宗、憲宗三個朝代，這是唐王朝統治力量開始走下坡路，藩鎮割據、宦官專權、儒法鬥爭劇烈的年代。李賀出身雖然說是唐朝宗室，但並非嫡系，他的父親晉肅只做過小官，很早便死去了，李賀由他的母親撫養長成。但終他一生，只做過奉禮郎、協律郎這些九品的小官，由於薪俸少，多病家貧，經常處於窮困中。他却不理這些，埋頭從事著作，以詩篇爲作戰工具，從不氣餒，也從不向權貴低頭。用他自己的話來話，就是「男兒屈窮心不窮」。他的詩歌，反映了這個時代的特點，反映了他進步、革新的傾向。

李賀留下來的二百多首詩歌，是唐代詩壇中的寶貴遺產，人稱他的詩集爲「昌谷集」，也有稱爲「李長吉集」。但他這些可貴的遺產，向來被後代的儒家分子目爲「神秘」、「奇特」、「陰暗鬼趣」，不合儒家正統的口味。「全唐詩」裏面選入的，也只是他一些抒情的作品，至於他那些富有反抗性、積極性的進步詩篇，正如他的詩所說的「露壓烟啼千萬枝」了。

李賀的詩，受到屈原的影響很大，他又好鑽研漢魏樂府和民歌，博覽古代民間的神話傳說，運用他獨特的語言把這些揉合在一起。他本身是個無神論者，反對宗教迷信和「天命論」，然而却喜歡用神話故事來說明問題。「舊唐書・李賀傳說」：「其文思體勢，如崇巖峭壁，萬仞崛起。當時文士從而效之，無能彷彿者。」這大概就是所謂「鬼才」的由來。但這正是反映李賀的詩歌，在當時的詩壇已經有重大的影響。他反對陳詞濫調，陳陳相因的庸俗作品。他的「鬼才」也不是與生俱來的，而是由於他的苦學和不斷鑽研，兼收並蓄。李商隱的「李長吉小傳」中，就有這樣一段描述：

「未曾得題然後爲詩，如他人思量牽合以及程限爲意。恒從小奚奴，騎距驢，背一古破錦囊，遇有所得，即書投囊中，及暮歸，太夫人使婢受囊出之，見所書多，輒曰：『是兒當嘔出心乃已爾。』上燈，與食，長吉從婢取書，研墨叠紙足成之，投他囊中。」從這段敍述，可見李賀從少的苦學鑽研精神，他的成就並非什麼「天才」或「鬼才」。他自己

思嚴

李賀的「傲慢」和「鬼才」

「斫取青光寫楚辭，膩香春粉黑離離。無情有恨何人見？露壓烟啼千萬枝。」

這是唐代革新派詩人李賀寫的一首絕詩。這首詩題目作「昌谷北園新筍」。「昌谷」是河南宜陽縣，也就是李賀的家鄉。詩所描寫的新竹，實際是李賀的「夫子自道」。

把新竹上的青皮刮去，用來寫上愛國詩人屈原的作品，青竹的香味和嫩皮的白色粉末，和黑色的字混在一起；青竹是無情的，但詩却有恨，這又有誰人知道呢？它只是千萬枝的在烟露重重積壓下隱沒吧了。

這就是李賀一生的縮影，也是他有才無命，畢生坎坷遭遇的寫照。他的詩，在中唐的文壇上別樹一幟；他的革新進步的法家思想，這些都是他的膩香。他的遭遇和屈大夫很相似，但他的命比屈原更短得多，這可說是他的恨了。而他那才華橫溢，同情進步、同情人民的詩篇，却被一些人目爲「鬼才」，說他專寫「陰暗鬼趣」、「牛鬼蛇神太甚」，差點

你有着操練得很好的身體和飽經日晒的面龐和兩手，腰帶上
掛着一把刀子，
我聽見你高聲吼叫，你的高昂的聲音響震大陸。
……

惠特曼不是寫充滿口號的鼓動詩，也不是寫一般地讚揚戰士的宣傳詩。他還是客觀地剖析戰爭中人們及其思想的活動，各種的反應存在着，艱困、受傷、死亡、悲痛、哀傷。但是這不等於消極、悲觀，他認爲這場戰爭是需要進行的，因而也不能不付出代價。

即使林肯在戰爭結束後，立刻被行刺而死，他也認爲是在那個時代很自然地產生的事件——雖然他自己對此十分悲痛。當後來他在《林肯之死》一劇上演時講演，便說：「這件謀殺事件之發生，就像任何最平凡的事件一樣安靜與單純——舉例來說，正像一個嫩芽或豆莢的迸發。」這是分析。但在詩集《林肯總統紀念集》中，他却流露了自己的感情：

當紫丁香最近在庭園中開放的時候，
那顆碩大的星星在西方的夜空殞落了，
我哀悼着，並將隨着一年一度的春光永遠地哀悼着。
一年一度的春光喲，眞的，你帶給我三件東西：
每年開放的紫丁香，那顆在西天殞落了的星星，
和我對我所敬愛的人的懷念。
——《當紫丁香最近在庭園中開放的時候》

戰後，他仍然在華盛頓做公務員。但由於詩中反映了對他不滿的現況的反抗，曾被上級所免職，後來再去另一機關工作。患半身不遂之後，定居於新澤西州的坎頓城，還曾在一八七九年到西部和中西部旅行。直到逝世之前，仍堅持寫作。其他作品有散文集《民主的遠景》，自傳式的記事《標本的日子與採集》，散文及詩集《十一月的樹枝》。《草葉集》在後來的再版中也陸續增加了內容。

惠特曼終身不娶，晚年是同敬仰他的青年們一起度過的。

（註一）骨相學，十九世紀流行於歐洲的一種「學說」，由德國人加爾所創。據說可以根據人的頭蓋骨的大小形狀，來推斷其性情才智。這種以機械唯物論爲基礎的形而上學，其實並是不科學的。

（註二）喬治桑（George Sand 1804-1876）法國女小說家，屬浪漫主義作家。

（註三）本文所引用的惠特曼詩，均採用楚圖南所譯。

的時代，惠特惠的詩正如羅丹的雕刻那樣，顯示着自然和純眞的美（必須補充的是，縱使如此，也和當時的勞動者無關）。可是到了資產階級沒落、腐朽的時候，這種傾向便朝着肉慾的享樂、官能的刺激滑下去了。自然，惠特曼和其他類似的詩人、文人不該負什麼責任，要負責任的是那個越來越醜惡了的階層和它所控制的社會。

《草葉集》剛出版的時候，受到的注意還是不太大的。但隨着它的一再重印，引起的影響便不斷擴展。它的再版年份分別是一八五六、一八六〇、一八六七、一八七一、一八七二、一八七六、一八八九、一八九二。最後的一次再版，已是他去世的次年了。激情地歡迎他的是對新鮮事物有强烈興趣的青年，後來他們甚至無形中把惠特曼當成新時代的前驅。而惠特曼自己也是公開攻擊那些守舊的、保守的、教授式的文人。像對當代最負盛名的英國桂冠詩人、被維多利亞女王封爲男爵的阿爾弗烈·丁尼生（Alfred Tennyson 1809-1892），便給予這樣的批評：

英國社交生活的氣息……像一種看不見的氣味瀰漫在字裏行間；那種怠惰，傳統，墨守舊習，莊嚴的無聊；愛的饑渴，就像脊髓一樣蘊藏在人人的心底……古老的房屋和傢具……到處是發了霉的秘密；那些青葱的草木，牆上的長春籐，濠溝，戶外英國的風景，窗子內晒着太陽嗡嗡叫的蒼蠅。

這種顯然不大尊敬的論調，是很使英國的紳士們，「維多利亞時代」的文人惱火的。可是惠特曼的影響，對英國的年青一代也起了作用，如岡奈瑞爾（Goneral）一派詩人便是惠特曼精神的重現。

南北戰爭期間，惠特曼用行動顯示他的立場：到北軍心臟、聯邦政府所在地的華盛頓做公務員，後來又主動到醫院去當男護士。他是用了全部精神、力量去支持解放黑奴的戰爭的。據說，當時工作太辛勞了，他自己的身體也受到摧殘，以致在一八七三年開始，患了半身不遂的麻痺症，終生不癒。

《桴鼓集》是戰爭時期的作品。在《一八六一年》這首詩中，他寫道：

武裝的年代，——鬥爭的年代，
爲你這可怖的年代，我不能譜出精緻的韻律或寫出感傷的愛情詩，
你不是一個面色蒼白的詩人，坐在書桌邊哼着微弱的低吟，
却是一個挺着腰强壯的男子，身着藍衣，肩荷着槍在前進着，

印刷機中，有二十一部是在美國。」而愛默生就評論說：「我希望惠特曼歌頌國家，而他似乎列出了財產目錄，就心滿意足。」這是善意的取笑，也反映了這兩位詩人的思想狀況。

但也有一些守舊派讀了《草葉集》之後，對惠特曼十分不滿，說他「毀壞了美國的詩和散文」；有些人說他的思想「幼稚」，沒有「內涵」。當然，這些保守分子的偏見，只是說明他們自己的無知而已。

《草葉集》中，最有特色的應當是《自己之歌》，這是一首五十二節的長詩。下面就是它的第一節：

我讚美我自己，歌唱我自己，
我所講的一切，將對你們一樣適合，
因爲屬於我的每一個原子，也同樣屬於你。

我邀了我的靈魂同我一道閒遊，
我俯首下望，優閒地觀察一片夏天的草葉。

我的舌，我的血液中的每個原子，都是由這泥土，這空氣構成，
我在這裏生長，我的父母在這裏生長，他們的父母也同樣在這裏生長，
我現在是三十七歲了，身體完全健康，
希望繼續不停地唱下去直到死亡。

教條和學派且暫時擱開，
退後一步，滿足於現在它們所已給我的一切，但絕不能把它們全遺忘，
不論是善是惡，我將隨意之所及，
毫無顧忌，以一種原始的活力述說自然。

在這一節詩當中，我們約略可以窺見惠特曼的思想傾向和語言風格。他的詩句經常出現新的詞語，包括科學名詞（如「原子」），其實主要的是，他要表現的是新的意念：「以一種原始的活力述說自然」。惠特曼語言中的「原始」和「自然」，都有把人類的內心欲望和潛在意識重現出來的意思。這在長詩《亞當的子孫》裏表現得最爲明顯。他大胆地讚美大自然的本來面目，包括人在內，他讚美宇宙的創造，包括人的創造——人的生殖本能。他說：「赤裸是不是不道德呢？不，遺傳下來不該這樣的。只是你的思想，你的畏懼，你的自尊才是不道德。」

我們相信惠特曼自己思想的眞誠，但這到底也只能是對個人自由追尋的擴大和深化。在資產階級還是有所發展

我不願做一個偉大的哲學家，樹立我自己的學派……但是我願意把你們每一位帶到窗前……我用左臂摟着你們的腰，用右手指給你們那條無止境的和不知起自何處的道路……我和上帝都不能替你們在這條路上旅行……

他是用詩的形式去表現一個「人」——「在十九世紀下半葉的美國的我」，來告訴人們應當怎樣走上一條什麼樣的路。這條路，就是個人的追求「解放」，這正是反映了資產階級對「自由」和「自我」的渴望。同樣，他認爲美國就是這樣一個由這種人所組成的國家，是他理想中的國家。在《草葉集》序言中，他說的是：

這裏不僅是一個國家，而且是一個最富饒的國家。這裏人們的行動，可以不受繩索的羈絆。

這自然是詩人的「理想」，因爲不要說黑人了，就是廣大的白人勞動者，又何嘗眞正擺脫了「繩索的羈絆」？我們有一萬個例子可以證明，即使今天的美國，也和惠特曼所歌頌的不是一碼子事。但是，在解放黑奴運動磅礴於北美大陸的時候，當美國北方的工業資產者們力圖擺脫封建制、奴隸制殘餘勢力的「羈絆」的時候，我們便得承認，惠特曼的詩，到底是站在那個時代前列的。

《草葉集》是以詩人自己的存在、成長、體會、感受的思想活動出現的。它似乎是「詠懷」詩，又不全是；似乎是「史詩」，同樣不全是。詩的語言形象、奔放，有時也說理、沈鬱。在形式上有顯著的散文化傾向（有如他的散文像詩），不講格律，也不追求協韻，大抵是服從於思想的馳騁，也就是中國詩人所說的「不以詞害意」罷。《草葉集》第一部分的《銘言集》，開頭是一首三行的短詩《給外邦》，實在也等於作者創作意圖的自白：

我聽說你們在尋找什麼東西來打破新世界這個謎，
並爲美國，爲她的強有力的民主制度下個定義，
因此我把我的詩篇送給你們，使你們在其中看到你們所需要的東西。（註三）

《草葉集》的出版，受到一些老一輩作家的激讚，如拉夫·華爾杜·愛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 1803-1882，思想家、散文家和詩人）。論思想的深度，惠特曼不及愛默生；但說到「愛國主義」的表面化激情，惠特曼却比愛默生强烈。他們之間的友誼也很好。惠特曼有一次在給愛默生的信中這樣誇耀美國：「在近代二十四部蒸汽

中、上層的作家、詩人那樣受過正規的高等教育，所以後來在他的詩作中，往往有使用字詞不合常規，偶然用錯，或者偏愛某些字詞的情形。在一切要講「傳統」的大師們看來，惠特曼的這種文字，會使他們大皺其眉，甚至有人公開對他嘲笑。但是正像杜甫《戲爲六絕句・之二》所說的：「王楊盧駱當時體，輕薄爲文哂未休，汝曹身與名俱滅，不廢江河萬古流。」當年嘲笑惠特曼的人，早已身名俱滅了，而惠特曼作爲一個傑出的詩人，到今天還是爲人們所懷念。實際上，惠特曼在使用詞語上的這些「特點」，使他的詩作具有一種更加豪放的、特有的風格。

除了讀書之外，惠特曼也很喜歡到外面跑。街頭的人羣，鄉村的景物，山上的松濤，大西洋海邊的潮汐，都引起他很大的興味，成爲他觀察的對象。自然和社會的大詞典，爲他提供了比任何書本上更豐富的形象了的詞彙。

一八三八年，惠特曼十九歲。他離開了印刷店，回到出生地的長島去，在那裏做了一年的教員。這時，他又發覺在寫作方面有强烈的願望，教員的工作並不能使他滿足。

一八四一年到一八四五年，他從一個投稿者變成以新聞記者爲職業。這使他對社會有進一步廣泛而深入的接觸。一八四六年，他在《布魯克林鷹報》任編輯。可是這份報紙是親民主黨的，反映民主黨那種保守、頑固的立場，而惠特曼的思想，是傾向於改革的，因此他對於編輯工作，採取消極的態度，被目爲「懶編輯」。只做了兩年，便被報館當局撤了職。

在此之後，他過了一段時期漫遊的生活，只靠向報刊零星投稿來取得生活費用。一八五一年，他回到布魯克林，以從父親處學到的木匠手藝爲生，同時寫詩。

惠特曼的這些行徑，逐漸使他給人一種怪誕的感覺，這和他的詩名一樣，受到了注意。一八五五年，他出版了第一本詩集《草葉集》（Leaves of Grass）這一年，他三十七歲，出版的日期是七月四日——美國獨立紀念日。

惠特曼選定七月四日出版他的詩集，顯然是有深意的。他是資本主義美國的熱烈擁護者和資產階級個人主義的衷誠歌頌者。如果我們沒有忘記，當時南方各州的莊園奴隸主正企圖分裂聯邦，阻撓資本主義的前進，以保持他們奴隸制、封建制的剝削，而廣大的黑人還是完全處在奴隸的地位，連「人」的資格也夠不上的時候，就可以理解惠特曼思想中的進步性。惠特曼認爲，他是有責任向人們指出一條道路的。在一段筆記中，他這樣寫：

隸主所控制的各州就開始製造分裂，發動叛亂，紛紛脫離聯邦而獨立，組成所謂「南方聯盟」。他們進一步要用戰爭來維護黑奴制，向北方進攻。在這場內戰中，北方是正義的，受到廣大民衆的支持。一八六一年四月十二日，南方發動戰爭；十五日，林肯下令徵集志願軍七萬五千人入伍，立刻有三十萬人響應號召。各地職工團體也積極動員投入反對黑奴制的鬥爭。一八六二年九月，林肯發表《解放黑奴宣言》，宣佈在一八六三年一月一日起，所有叛亂各州境內的黑奴即被視爲自由人，可以應召參加聯邦軍隊。於是黑人大批參軍，積極進行反對奴隸主的戰爭。經過了四年的奮戰，這場戰爭以北方的勝利而結束。

美國南北戰爭粉碎了種植園奴隸主的勢力，使工業資產者獲得了全部的統治權，摧毀了黑奴制，解決了土地問題，爲美國資本主義發展開闢了廣闊的道路。當時，除了奴隸主集團之外的各階層，只要是有一點正義感的都踴躍支持北方。雖然在南北戰爭之後，黑人並沒有眞正得到解放，他們在「自由的」的名義下，繼續受到種種民族歧視，被加以殘暴的壓迫，但當年人們爲戰勝奴隸主而作的努力，仍然是十分可貴的。

在一八六三年至一八六五年間，在華盛頓，有一位四十多歲的中年人，自願地到醫院工作，担任看護的職務，竭誠地照料由前線送回來的、內戰中受傷的兵士。他的年齡，顯然已經超過了一般當護士者的適當年歲，但由於當時人力的缺乏，加上了他有着異常的熱忱，因此他被接納了。而事實上，他工作得非常努力，日夜不辭辛勞，傷員們都很敬愛他。可是，他們却不知道，這個護士，原來是一位詩人。

他就是瓦爾特·惠特曼（Walt Whitman）。

惠特曼以一八一九年生於紐約長島的一個工人家庭。父親是一位木匠。四歲的時候，由於生活的關係，父親帶了全家，移居布魯克林。十一歲，他剛讀完小學，家庭再也不可能繼續支持他讀書了。於是，只有小學畢業生程度的少年惠特曼，去到一家印刷店，當了一名學徒。

印刷店學徒的工作，對惠特曼沒有很大的吸引力，可是對於他的文化水平，看來却大有幫助。排字、印刷的過程，提高了他識字和閱讀的能力。在這個基礎上，工餘的時候，還大量閱讀一切能夠找到的書。他讀莎士比亞的歌劇，讀近乎迷信的「骨相學」（註一），讀喬治桑（註二）的小說，讀其他的科學的書……。閱讀的廣泛興趣，使惠特曼的知識極爲龐雜。也許又由於他沒有像別的出身

惠特曼及其《草葉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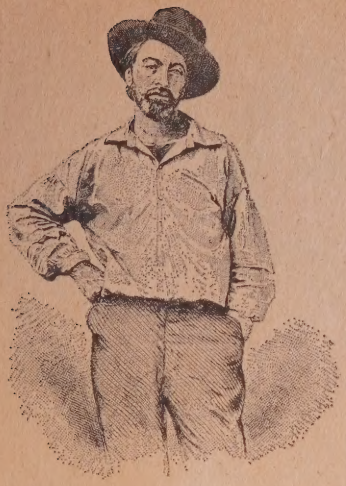

高翔

陌生人哟，假使你偶然走過我身邊並願意和我說話，你
爲什麼不和我說話呢？
我又爲什麼不和你說話呢？

——惠特曼：《給你》

美國在一八六一年至一八六五年的南北戰爭，是從要求廢除黑奴制的羣衆運動而引起的一場內戰。由於在國會衆議院中佔有多數的共和黨，代表北方各州主張廢除或限制黑奴制，並且由共和黨提名的阿伯拉罕·林肯當選爲美國第十六任總統。極力企圖維護黑奴制度的南方種植園奴

籬笆裏的天地　阮娓娓　七

劇本

攀龍附鳳　白荻　二六

譯文

（幾內亞）莫杜比作：叢林學堂　孟明譯　九

（加納）亞瑪亞太艾度作：兩姊妹　李昕譯　九

外國文訊

法國婦女部長出版傳記　王迅　三

英提拔及發展新進作家　禾子　一四

路易・艾黎又有新詩集　席汶　一四

西格倫《奧利弗的故事》即面世　呂辰　一五

英作家著書介紹中國戲劇　秦毅　一七

畫頁

凝眸處，如今又添……（攝影）　蕊仙　封二

三（攝影）　蕊仙　封三

過江帆影白如鷗（中國畫）　鄭家鎮　插頁

文藝書訊　本刊　三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APR 29 2026

旅途詩草
店之輯 浩泉 一一
攀登神山 韓牧 一一三
河 康靜城 一一五
樂器二題 林望 一一七
秦林 一一六

散文隨筆
旅途小拾 黃蒙田 一五
音樂的「現代」 余盈 一二五
覆妹妹們的信 古杏 一三四

雜文
原始人聽故事 曲明 一四

每月茶座
《水滸》與晁蓋 林泥 一四八
關於「公式化」 白繁茹 一四九
童心·泥土·文藝 李幸 一五

三人小品
聽魚的叫聲 林楓偉 一五
一杯清明酒 張茅 一七

加拿大香港文獻中心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三卷 第四期 目錄

封面設計：夏果

評論
惠特曼及其《草葉集》 高翔 四
李賀的「傲慢」和「鬼才」 恩嚴 二
非洲作家筆下的部族生活 孟明 一六

小說
種子 謝君誼 二三
眼淚帶來的人 金依 三三
殺手初出擊 阮朗 四〇
山林的兒子 海辛 三
鄰居老張春茗 吳登懷 一一六 一三〇

詩歌
詩頌 何達 五

作仙　蕊　（黎巴自攝）　　（影　攝）　……添又今如，處眸凝

文海藝洋

4
1976